朱自清詩文選集



人民文學出版社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朱自清詩文選集

人民文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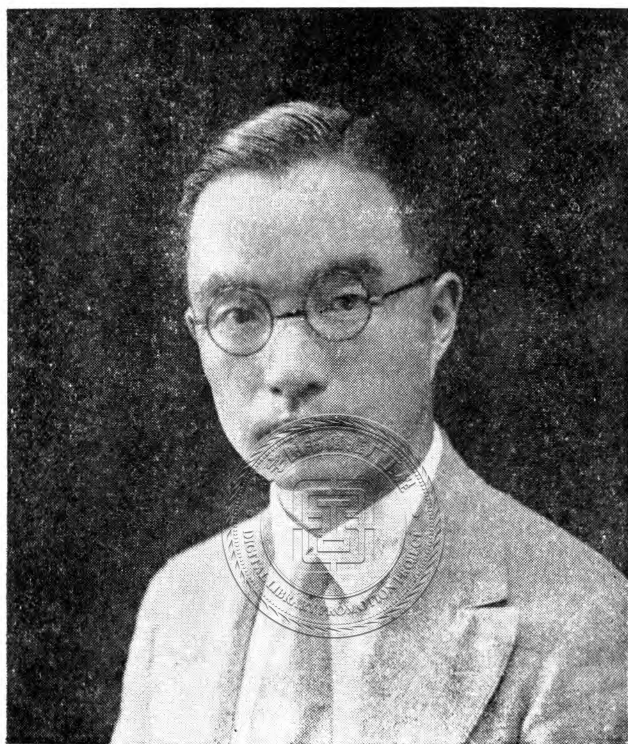
一九五五年·北京

本書出版說明

這本選集，是以新文學選集編輯委員會編輯、開明書店出版的『朱自淸選集』爲底本，加以增删，增收各篇除『那裏走』一文選自『一般』雜誌外，其餘都選自『朱自淸文集』。編選範圍主要是詩歌、散文、雜文、評論等方面，有關文史經典方面的論著未選入。

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部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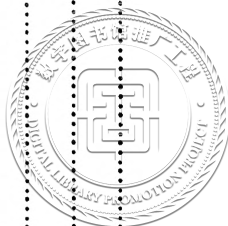
作　者　像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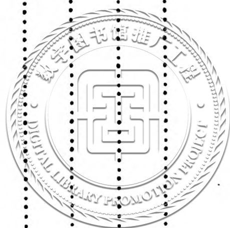
道」標明中國文學的主流，說這兩個主流的起伏造成了中國文學史。「言志」的本義原跟「載道」差不多，兩者並不衝突；現時卻變得和「載道」對立起來。「詩教」原是「溫柔敦厚」，宋人又以「無邪」為「詩教」；這卻不相反而相成。「比興」的解釋向來紛無定論；可以注意的是這個意念漸漸由方法而變成了綱領。「正變」原只論「風雅正變」，後來卻與「文變」說聯合起來，論到詩文體的正變，這其實是我們固有的「文學史」的意念。

作者手蹟

目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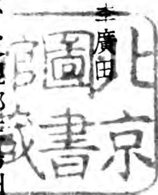
第二輯



第三輯

朱自清先生傳略㊀

李廣田



朱自清先生，字佩弦，一八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於江蘇省東海縣。因祖父、父親都在揚州定居，所以朱先生自稱『我是揚州人』。幼年的家庭教育，和一般士大夫人家的子弟一樣，受的是傳統的古典教育。

一九一六年，畢業於江蘇省立第八中學。一九二零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哲學系。以後在江蘇浙江各中學教書，教學認眞，極受歡迎。大學時代卽開始創作新詩，中學教員時代，授課之餘，仍努力於新詩的創作。一九二三年發表長詩『毀滅』，在當時的詩壇上發生了很大的影響。一九二四年，出版詩集『蹤跡』。一九二五年，任清華大學教授，創作轉向散文，同時開始了古典文學的研究。一九二八年，出版第一本散文集『背影』，成了文壇上著名的散文作家。郁達夫在『新文學大系』『現代散文導論』中曾說：『朱自清雖則是一個詩人，可是他的散文仍能够貯滿着那一種詩意，文學研究會的散文作家中，除冰心外，文章之美，要算他了。』他的散文不但『美』，更富有至情和風趣，而這一切又是和他的人格分不開的。他是『那麽誠懇、謙虛、溫厚、樸素，而並不缺乏風趣。

㊀ 本文材料，大都根據季鎭淮爲『全集』所作的『年譜』。

對人對事對文章，他一切處理得那麼公允、妥當，恰到好處。他文如其人，風華從樸素出來，幽默從忠厚出來，腴厚從平淡出來。』●他以後的散文創作就一直發揚了這種本色。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夫人武鍾謙女士病逝於揚州家中。一九三一年，留學英倫，並漫遊歐陸。一九三二年七月返國，八月與陳竹隱女士結婚，仍回清華大學任教，並兼任中國文學系主任，授『詩』、『歌謠』、『中國新文學研究』等課。同時聞一多先生亦自青島來清華任教，這是聞朱兩先生同事論學的開始。

一九三四年九月，『歐遊雜記』出版。一九三五年八月編選『新文學大系詩集』，並寫『導言』。『一二·九』學生運動之後，十二月十六日，北平學生反對『冀察政務委員會』的成立，舉行大規模的遊行示威。朱先生隨清華學生的遊行大隊進城，對地方政府壓迫愛國學生的殘酷手段，表示憤懣。一九三六年三月，散文集『你我』出版。『你我』中包含了各種各樣的文章：如表現至情的有名文『給亡婦』；而表現了朱先生爲人及爲文的另一特色，也就是表現了他的特殊風趣的，則有『看花』、『談抽煙』、『擇偶記』等；另一部分是序跋及讀書錄，如論『子夜』等，就開始表現了他的批評眼光和能力。一九三七年抗日戰爭爆發後，朱先生於九月南下，十月到長沙臨時大學（臨大係由清華、北大、南開三校所組成），仍任中文系主任。十一月，自長沙至南嶽（臨大文學系在此），又恢復了研究工作。一九三八年隨臨大遷移，動身赴昆明，三月抵達。臨大改爲西南聯合大學，朱先生授文學批評等課。七月七日，參加七七抗戰二週年紀念會，並發表短文『這一天』，他說：『東亞病夫居然奮起了，睡獅果然醒了。從前只是一大塊沃土，一大盤散沙的死中國，現在是有血有肉的活中國了。』又說：『我們不但有光榮的古代，而且有光榮的現代；不但有光榮的現

代，而且有光榮的將來無窮的世代。新中國在血火中成長了。』

一九四零年暑假，攜眷赴成都休假。因受物價影響，生活日益困苦。一九四一年，抗戰第五年，成都和一切國民黨統治區一樣，物價飛漲，貧民羣起『吃大戶』，朱先生目覩當時的情況，留下了極深刻的印象。十月，返昆明聯大。一九四二年三月，與葉聖陶先生合著『精讀指導舉隅』出版。一九四三年四月，『倫敦雜記』出版。一九四五年四月，與葉聖陶先生合著『國文教學』出版。九月三日，日本無條件投降簽字。十二月一日，國民黨反動派慘殺反對內戰要求民主的學生，造成『一二·一』慘案，朱先生至聯大圖書館四烈士靈前致敬。一九四六年五月三日，參加五四文藝晚會，並演講。同月，『經典常談』出版。這是一本通俗化的學術論著，在各篇的討論中都盡量採擇了新說，使青年人有瞭解中國文化的便利。西南聯大奉命結束，朱先生於六月返成都。七月十一日，李公樸先生在昆明被殺。十五日，聞一多先生又被殺。朱先生在十七日的日記中說：『自李公樸被刺後，余卽時時爲一多之安全擔心。但絕未想至發生如此之突然，與手段如此之卑鄙！此成何世界！』八月十六日，作輓一多先生詩一首，說聞先生是『一團火』，並將於『遺燼裏爆出個新中國』。十八日，成都各界人士舉行李聞慘案追悼大會，事先卽傳聞特務將搗亂會場，許多人都不敢參加，而朱先生卻依然出席報告，不但博得多次掌聲，而且使聽衆都紛紛落淚。十月，返北平，仍住清華大學舊居。十一月，整理聞一多先生遺著委員會組成，朱先生爲召集人。

---

❶ 楊振聲：『朱自清先生與現代散文』。

一九四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朱先生參加簽名抗議當局任意逮捕人民的宣言。五月二日，參加北大文藝晚會，五日，參加清華文藝晚會，均有演講。二十日，北平學生舉行『反飢餓，反內戰』遊行示威，朱先生甚爲擔心。二十四日，簽名呼籲和平的宣言，並親訪各院教授徵求簽名。七月二十六日，參加文藝座談會，討論詩歌的階級性問題。八月，寫『聞一多全集序』、『詩言志辨』出版。朱先生多年來致力於中國文學批評的研究，「關於這方面的材料，他搜集得很多，每一個歷史的意義和用詞，都加以詳細的分析，研究它的演變和確切的涵義。「詩言志辨」只是寫成的關於這些材料的極小的部分，但已經廓清了多少錯誤的觀念。這書收着「詩言志」、「詩比興」、「詩教」和「詩正變」四篇論文，都是多少年來研究的結晶。」㊀從這本書，可以看出朱先生治學的謹嚴態度。十月，中國文學系舉行迎新大會，朱先生和同學一起學扭秧歌。十一月四日，清華學生爲抗議浙大于子三事件開始罷課，朱先生整日爲之不安。十二月，『新詩雜話』出版。書中第一篇『新詩的進步』，他指出『從新詩運動開始，就有社會主義傾向的詩』。他很喜歡這本書，盼望了三年，幸而原稿未被書店丟掉，終於出版了，他收到新書之後，一天之內翻了足有十來遍。㊁一九四八年三月，胃病復發，嘔吐甚烈。四月，『標準與尺度』、『語文零拾』兩書出版，並開始爲開明書店編國文教本。十二日，清華教授爲『反飢餓、反迫害』罷課一天，朱先生爲宣言起草人之一。五月四日，參加北大五四新文化晚會。『論雅俗共賞』出版。自從復員以來，他寫作甚勤，一連出版了好幾種書。他在『標準與尺度』的序文中說：『復員以後，事情忙了，心情也變了，我得多寫些，寫得快些，隨便些，容易懂些。……經過這一年的訓練，我的筆也許放開了些。』這證明他工作積極，他要

多用文字爲人民服務，多爲新時代用一些催生的工夫；而由於內戰所造成的生活的貧困，他不得不多寫些文章來換取稿費，也是事實。自抗戰末期起，他的思想卽開始轉變，到了聞一多先生被殺之後，他逐漸克服了超階級的觀點，獲得了人民意識，他這一期所寫的文章就更有了現實意義和鬥爭精神，爲人民，爲民主，也就成了他這幾本新書裏的重要內容。六月十八日，朱先生簽名抗議美帝扶日並拒領美援麵粉的宣言。他說：『我們旣反對美帝扶日，自應直接從己身做起，此雖只爲精神上之抗議，但決不應逃避個人責任。』七月，胃病益劇。七月九日，簽名抗議北平當局『七·五』槍殺東北學生事件。十五日上午，召開整理聞一多先生遺著委員會的最後一次會，報告工作及出版經過，下午參加教授會，審查畢業生名單，晚間參加聞先生遇難二週年紀念會，並作報告。二十三日，北平『中建半月刊』在清華舉行座談會，討論知識分子的任務，朱先生面色蒼白，扶杖參加，他在發言中指出有兩種知識分子：一種向上爬，爲統治者幫兇幫閒，一種向下去，爲人民服務。並說，知識分子的改造是困難的，但是必要的，只要慢慢地來。三十日，開始寫『論白話』一文（終未完成）。六日，胃部劇痛，入北大醫院開刀。十日，轉爲腎臟炎，猶諄諄囑託家人，說他已簽名拒絕美援，不要買政府的配售美粉。十二日，病勢益危，十一時四十分逝世，享年五十一歲。有著作二十餘種，約二百萬言。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日，北京。

㊀ 王瑤：『朱自清先生的學術研究工作』。

㊁ 據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朱先生自己在新收到的『新詩雜話』目錄後空頁上的題記。

第一輯

光明

風雨沈沈的夜裏，
前面一片荒郊。
走盡荒郊，
便是人們底道。
　呀！黑暗裏歧路萬千，
叫我怎樣走好？
『上帝！快給我些光明罷，
讓我好向前跑！』
　上帝慌着說，『光明？
我沒處給你找！
你要光明，
你自己去造！』

一九一九，一一，二二。

羊羣

如銀的月光裏，
一張碧油油的氈上，
羊羣靜靜地睡了。
他們雪也似的毛和月掩映着，
呵！美麗和聰明！
狠們悄悄從山上下來，
羊兒夢中驚醒：
瑟瑟地渾身亂顫；
腿輭了，
不能立起，只得跪着了；
眼裏含着滿眶亮晶晶的淚；
口中不住地芈芈哀鳴。
如死的沈寂給叫破了；

4.

月已暗澹，
像是被芈芈聲嚇着似的！
　狼們終於張開血盆般的口，
露列着巉巉的牙齒，
像多少把鋼刀。
不幸的羊兒宛轉鋼刀下！
羊兒宛轉，
狼們享樂，
他們喉嚨裏時時透出來
可怕的勝利的笑聲！
　他們呼嘯着去了。
碧油油的氈上，
新添了斑斑的鮮紅血跡。
羊們縱橫躺着，
一樣地痙攣般掙扎着，
有幾箇長眠了！
他們如雪的毛上，

都塗滿泥和血；
呵！怎樣地可怕！
　　這時月又羞又怒又怯，
掩着面躲入一片黑雲裏去了！

新年

夜幕沈沈，
籠着大地。
新年天半飛來.
啊！好美麗鮮紅的兩翅！
她口中含着黃澄澄的金粒——
『未來』的種子。
翅子『拍拍』的聲音
驚破了寂寞。
他們血一般的光，
照徹了夜幕；
幕中人醒，
看見新年好樂！
新年交給他們

那顆圓的金粒；
她說，「快好好地種起來，
這是你們生命的祕密！」

一二，二一。

北河沿的路燈

　有密密的氈兒，
遮住了白日裏繁華燦爛。
悄沒聲兒的河沿上，
滿鋪着寂寞和黑暗。
　祇賸城牆上一行半明半滅的燈光，
還在閃閃鑠鑠地亂顫。
他們怎樣微弱！
但卻是我們唯一的慧眼！
　他們幫着我們了解自然；
讓我們看出前途坦坦。
他們是好朋友，
給我們希望和慰安。
　祝福你燈光們，

願你們永久而無限！

一九二〇，一，二五。

煤

你在地下睡着，
好腌臢，黑暗！
看着的人
怎樣地憎你，怕你！
他們說：
「誰也不要靠近他呵！……」
一會你在火園中跳舞起來，
黑裸裸的身材裏，
一陣陣透出赤和熱；
呵！全是赤和熱了，
美麗而光明！
他們忘記剛纔的事，
都大張着笑口，

唱讚美你的歌；
又顛簸身子，
湊合你跳舞底節。

二○，一，九，北京。

小草

睡了的小草，
如今蘇醒了！
立在太陽裏，
欠伸着，揉她們的眼睛。
萎黃的小草，
如今綠色了！
俛仰惠風前，
笑迷迷地彼此向着。
不見了的小草，
如今隨意長着了！
鳥兒快樂的聲音，
「同伴，我們別得久了！」
好濃的春意呵！

13

可愛的小草，我們的朋友，
春帶了你來麼？
你帶了她來呢？

二〇，三，一八，北京。

北河沿底夜

沈默的天宇，
閃鑠的燈光；
暗裏流動着小河，
兩岸𢻸斜着柳樹。
樹們相向俛着，
要握手麼？
在商量小河底祕密麼？
樹們俛看小河，
河裏深深地映出許多影子。
這也是他們自己麼？
是他們生命底徵象罷？
岸上的燈光，
從樹縫裏偸偸進來；

照得小河面上斑斑駁駁,
白一塊,黑一塊的,
像天將明時,東方的雲一樣。
那白處露出歷歷的皺紋,
顯出黑暗裏小河生活底煩悶。

二〇,北京。

不足之感

他是太陽，
我像一枝燭光；
他是海，浩浩蕩蕩的，
我像他的細流；
他是鎖着的摩雲塔，
我像塔下徘徊者。
他像鳥兒，有美麗的歌聲，
在天空裏自在飛着；
又像花兒，有鮮豔的顏色，
在樂園裏盛開着；
我不曾有甚麼，
只好暗地裏待着了。

二〇，一〇，三，杭州。

贈 A. S.

你的手像火把，
你的眼像波濤，
你的言語如石頭，
怎能使我忘記呢？
　你飛渡洞庭湖，
你飛渡揚子江；
你要建紅色的天國在地上！
地上是荊棘呀，
地上是狐兎呀，
地上是行尸呀；
你將爲一把快刀，
披荊斬棘的快刀！
你將爲一聲獅子吼，

狐兎們披靡奔走！
你將爲春雷一震，
讓行尸們驚醒！
　我愛看你的騎馬，
在塵土裏馳騁——
一會兒，不見蹤影！
我愛看你的手杖，
那鐵的鐵的手杖；
牠有顏色，有斤兩，有錚錚的聲響！
我想你是一陣飛沙走石的狂風，
要吹倒那不能搖撼的黃金的王宮！
那黃金的王宮！
嗚～～～吹呀！
　去年一箇夏天大早我見着你：
你何其頗頓呢？
你的眼還澀着，
你的髮太長了！

但你的血的熱加倍的薰灼着！
在灰泥裏輾轉的我，
彷彿被焙炙着一般！——
你如郁烈的雪茄煙，
你如釅釅的白蘭地，
你如通紅通紅的辣椒，
我怎能忘記你呢？

四，一五，寧波作。

人間

那藍褂兒，草鞋兒，
赤了腿，敞着胸的朋友
挑副空的籮擔來了。
他遠遠地見着——
見了歧路中徬徨的我；
他親親熱熱地招呼，
「你到那裏？」
我意外地聽他，
迫切地答他時，
他慇懃地指點我；
他有黑而乾燥的面龐，
灰色凝滯的眼光，
和那天然的粗澀的聲調。

從這些裏，
我接觸着他純白的眞心。
但是，我們幷不曾相識。
　她穿的紫襖兒，
繫的黑裙兒，
走在她母親後面。
她伶俐的身材，
停勻的脚步，
和那白色的臉兒，
端莊，沈靜，又和藹的，
妙莊嚴的臉兒：
在我車子過時，
一閃地都收入我眼底。
那時她用融融的眼波
隨意地看我；
我回過頭時，
她還在看我：——

眞的，她再三看我。
從她雙眼裏，
我接觸她爛漫的眞心。
但是，我們并不曾相識。

一九二一，五，杭州。

黑暗

這是一個黑漆漆的晚上，
我孤另另地在廣場底角上坐着。
遠遠屋子裏射出些燈光，
髣髴閃電的花紋，散着在黑絨氈上——
這些便是所有的光了。
他們有意無意地，
儘着微弱的力量跳蕩；
看哪，一閃一鑠地，
這些是黑暗的眼波喲！
顫動的他們裏，
憧憧地幾個人影轉着；
周圍的柏樹默默無言地響着。……
一片——世界底聲；市聲，人聲；

從遠遠近近所在吹來的，
洶湧着，融和着。……
這些是黑暗底心瀾喲！

廣場的確大了，
大到不能再大了：
黑暗底翼張開，
誰能想像他們的界線呢？——
他們又慈愛，又溫暖，
甚麼都願意讓他們覆着；
所有的自己全被忘卻了。
一切都黑暗，
『咱們一夥兒！』

二一，一一，七，杭州。

送韓伯畫往俄國

天光還早，
火一般紅雲露出了樹梢，
不住地燃燒，不住地流動；
黑漆漆的大路
照得閃閃鑠鑠的，有些分明了。
立着一箇繪畫的學徒，
通身凝滯了的血都沸了；
他手舞足蹈地唱起來了：
「紅雲呵！
鮮明美麗的雲呵！
你給了我一箇新生命！
你是宇宙神經的一節；
你是火的繪畫——

誰畫的呢？
我願意放下我所曾有的，
跟着你走；
提着眞心跟着你！」
他果然赤裸裸的從大路上向紅雲跑去了！
祝福你繪畫的學徒！
你將在紅雲裏
偸着宇宙的密意，
放在你的畫裏；
可知我們都等着哩！

一二，二八。

匆匆

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復返呢？——是有人偷了他們罷：那是誰？又藏在何處呢？是他們自己逃走了罷：現在又到了那裏呢？

我不知道他們給了我多少日子；但我的手確乎是漸漸空虛了。在默默裏算着，八千多日子已經從我手中溜去；像針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裏，我的日子滴在時間的流裏，沒有聲音，也沒有影子。我不禁頭涔涔而淚潸潸了。

去的儘管去了，來的儘管來着；去來的中間，又怎樣地匆匆呢？早上我起來的時候，小屋裏射進兩三方斜斜的太陽。太陽他有脚啊，輕輕悄悄地挪移了；我也茫茫然跟着旋轉。於是——洗手的時候，日子從水盆裏過去；喫飯的時候，日子從飯碗裏過去；默默時，便從凝然的雙眼前過去。我覺察他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時，他又從遮挽着的手邊過去，天黑時，我躺在牀上，他便伶伶俐俐地從我身上跨過，從我脚邊飛去了。等我睜開眼和太陽再見，這算又溜走了一日。我掩着面歎息。但是新來的日子的影兒又開始在歎息裏閃過了。

在逃去如飛的日子裏，在千門萬戶的世界裏的我能做些什麼呢？祇有徘徊罷了，祇有匆匆罷了；

在八千多日的匆匆裏，除徘徊外，又賸些什麼呢？過去的日子如輕煙，被微風吹散了，如薄霧，被初陽蒸融了；我留着些什麼痕跡呢？我何曾留着像游絲樣的痕跡呢？我赤裸裸來到這世界，轉眼間也將赤裸裸的回去罷？但不能平的，爲什麼偏要白白走這一遭啊？

你聰明的，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復返呢？

一九二二，三，二八。

小艙中的現代

『洋糖百合稀飯，
三個銅板一碗，
那個喫的？』
『竹耳扒㊀，破費你老人㊁家一個板；
只當空手要的！』
『喫麵吧，那個喫餃麵吧？』
『潮糕㊂要吧？開船早哩！』
『行好的大先生，你可憐可憐我們娘兒倆吱——
肚子餓了好兩天囉！』
『梨子，一角錢五個，不甜不要錢！』

㊀耳挖。
㊁讀輕音。
㊂食品名。

『到揚州住那一家？
照顧我們吧；
有小房間，二角八分一天！』
『看分報消消遣？』
『花生，高粱酒吧？』
『銅鎖要吧？帶一把家去送送人！』
『郭郭郭郭』，一疊春畫兒閃過我的眼前；
賣者眼裏的聲音，『要吧！』
『快開頭●了，賤賣啦，
梨子，一角錢八箇，那箇要哩？』
　擁擁擠擠堆堆疊疊間，
只賸了尺來寬的道兒；
在溷濁而緊張的空氣裏，
一箇箇畸異的人形
憧憧地趕過了——
梯子上下來，
梯子上上去。

上去，上去！
下來，下來！
灰與汗塗着張張黃面孔，
烱烱的有飢餓的眼光；
笑的兩頰，
叫的口，
檢點的手，
更都有着異樣的展開的曲線，
顯出努力的痕跡；
就像餓了的野獸們本能地想攫着些鮮血和肉一般，
他們也被什麼驅迫着似的，
想攫着些黯淡的銅板，白亮的角子！
在他們眼裏，
艙裏擁擠着的堆疊着的，
正是些銅元和角子！——

只飾着人形罷了
只飾着人形罷了。
可是他們試試攫取的時候，
人形們也居然反抗了；
於是開始了那一番戰鬥！
小艙變了戰場，
他們變了戰士，
我們是被看做了敵人！
從他們的叫囂裏，
我聽出殺殺的喊呼；
從他們的顧盼裏，
我覺出索索的顫抖；
從他們的招徠裏，
我看出他們受傷似地掙扎；
而掠奪的貪婪，
對待的殘酷，
隱約在他們間，

也正和在沙場上兵們間一樣！
這也是大戰了哩。
　我，參戰的一員，
從小艙的一切裏，
這樣，這樣，
悄然認識了那窒息着似的現代了。

七，二一，鎮江揚州小輪中所感。三〇作於揚州。

毀滅

六月間在杭州。因湖上三夜的暢遊，教我覺得飄飄然如輕煙，如浮雲，絲毫立不定脚跟。當時頗以誘惑的糾纏爲苦，而亟亟求毀滅。情思既涌，心想留些痕跡。但人事忙忙，總難下筆。暑假回家，却寫了一節；但時日遷移，興致已不及從前好了。九月間到此，續寫成初稿；相隔更久，意態又差。直到今日，纔算寫定，自然是沒勁兒的！所幸心境還不曾大變，當日情懷，還能竭力追摹，不至很有出入；姑存此稿，以備自己的印證。

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晚記。

躑躅在半路裏，
垂頭喪氣的，
是我，是我！
五光吧，
十色吧，
羅列在咫尺之間：
這好看的呀！
那好聽的呀！

聞着的是濃濃的香，
嘗着的是膩膩的味；
況手所觸的，
身所依的，
都是滑澤的，
都是鬆軟的！
靡靡然！
怎奈何這靡靡然？——
被推着，
被挽着，
長只在俯俯仰仰間，
何曾做得一分半分兒主？
在了夢裏，
在了病裏；
只差清醒白醒的時候！
白雲中有我，
天風的飄飄，

深淵裏有我，
伏流的滔滔；
只在靑靑的，靑靑的土泥上，
不曾印着淺淺的，隱隱約約的，我的足跡！
我流離轉徙，
我流離轉徙；
脚尖兒踏呀，
卻踏不上自己的國土！
在風塵裏老了，
在風塵裏衰了，
僅存的一箇懨懨懨懨的身子，
幾堆黑簇簇的影子！
幻滅的開場，
我儘思儘想：
「親親的，雖渺渺的，
我的故鄉——我的故鄉！
回去！回去！」

雖有茫茫的淡月，
籠着靜悄悄的湖面，
霧露濛濛的；
霧露濛濛的；
彷彷彿彿的羣山，
正安排着睡了。
螢火蟲在霧裏找不着路，
只一閃一閃地亂飛。
誰卻放荷花燈哩？
『哈哈哈哈～～～』
『嚇嚇嚇～～～』
夾着一縷低低的簫聲，
近處的青蛙也便響起來了。
是被搖蕩着，
是被牽惹着，
說已睡在『月姊姊的臂膊』裏了；
眞的，誰能不飄飄然而去呢？

但月兒其實是寂寂的，
螢火蟲也不曾和我親近，
歡笑更顯然是他們的了。
只有簫聲，
曾引起幾番的惆悵；
但也是全不相干的，
簫聲只是簫聲罷了。
搖蕩是你的，
牽惹是你的，
他們各走各的道兒，
誰理睬你來？
橫豎做不成朋友，
纏纏綿綿有些什麼！
孤另另的，
冷清清的，
沒味兒，沒味兒！
還是掉轉頭，

走你自家的路。
回去！回去！
　雖有雪樣的衣裙，
現已翩翩地散了，
彷彿清明日子燒剩的白的紙錢灰。
那活活像小河般流着的雙眼，
含蓄過多少意思，蘊藏過多少話句的，
也乾涸了，
乾到像烈日下的沙漠。
漆黑的髮，
成了蓬蓬的秋草；
吹彈得破的面孔，
也只剩一張褐色的蠟型。
況花一般的笑是不見一痕兒，
珠子一般的歌喉是不透一絲兒！
眼前是光光的了，
總只有光光的了。

撇開吧。
還撇些什麽！
回去！回去！
　雖有如雲的朋友，
互相誇耀着，
互相安慰着，
高談大笑裏
送了多少的時日；
而飲啖的豪邁，
游蹤的密切，
豈不像繁茂的花枝，
赤熱的火燄哩！
這樣被說在許多口裏，
被知在許多心裏的，
誰還能相忘呢？
但一丟開手，
事情便不同了：

翻來是雲，
覆去是雨，
別過臉，
掉轉身，
認不得當年的你！——
原只是一時遺着與罷了，
誰當眞將你放在心頭呢？
於是剩了些淡淡的名字——
莽莽蒼蒼裏，
便留下你獨箇，
四圍都是空氣罷了，
四圍都是空氣罷了！
還是摸索着回去吧；
那裏倒許有自己的弟兄姊妹
切切地盼望着你。
回去！回去！
　雖有巧妙的玄言，

像天花的紛墜；
在我雙眼的前頭，
展示渺渺如輕紗的憧憬——
引着我飄呀，飄呀，
直到三十三天之上。
我擁在五色雲裏，
灰色的世間在我的脚下——
小了，更小了，
遠了，幾乎想也想不到了。
但是下界的罡風
總歸呼呼地倒旋着，
吹入我絲絲的肌裏！
搖搖蕩蕩的我
倘是跌下去呵，
將像洩着氣的輕氣毬，
被人踐踏着頑兒，
只餘嗤嗤的聲響！

況倒捲的罡風，
也將像三尖兩刃刀，
劈分我的肌裏呢？——
我將被肢解在五色雲裏；
甚至化一陣煙，
裊裊地散了。
我戰慄着，
『念天地之悠悠』……
回去！回去！
　雖有餓着的肚子，
拘攣着的手，
亂蓬蓬秋草般長着的頭髮，
凹進的雙眼
和軟軟的脚，
尤其靈弱的心，
都引着我下去，
直向底裏去，

教我抽煙，
教我喝酒，
教我看女人。
但我在迷迷戀戀裏，
雖然混過了多少時刻，
只不讓步的是我的現在，
他不容你不理他！
況我也終於不能支持那迷戀人的，
只覺肢體的衰頹，
心神的飄忽，
便在迷戀的中間，
也潛滋暗長着哩！
眞不成人樣的我
就這般輕輕地速朽了麼？
不！不！
趁你未成殘廢的時候，
還可用你僅有的力量！

回去！回去！

雖有死彷彿像白衣的小姑娘，
提着燈籠在前面等我，
又彷彿像黑衣的力士，
擎着鐵鎚在後面逼我——
在我煩憂着就將降臨的敗家的凶慘，
和一年來骨肉間的仇視，
（互以血眼相看着）的時候，
在我爲兩肩上的人生的擔子
壓到不能喘氣，
又眼見我的收穫
渺渺如遠處的雲煙的時候；
在我對着黑毿毿又白漠漠的將來，
不知取怎樣的道路，
卻儘徘徊於迷悟之糾紛的時候：
那時候她和他便隱隱顯現了，
像有些什麼，

又像沒有——
憑這樣的不可捉摸的神氣，
眞儘够教我向往了。
去，去，
去到她的，他的懷裏吧•
好了，她望我招手了，
他也望我點頭了。……
但是，但是，
她和他正都是生客，
教我有些放心不下；
他們的手飄浮在空氣裏，
也太渺茫了，
太難把握了，
教我怎好和他們相接呢？
況死之國又是異鄉，
知道牠什麼土宜喲！
只有在生之原上，

我是熟悉的；
我的故鄉在記憶裏的，
雖然有些模糊了，
但牠的輪廓我還是透熟的，——
哎呀！故鄉牠不正張着兩臂迎我嗎？
瓜果是熟的有味，
地方和朋友也是熟的有味；
小姑娘呀，
黑衣的力士呀，
我寧願回我的故鄉，
我寧願回我的故鄉；
回去！回去！
　歸來的我掙扎掙扎，
撥煙塵而見自己的國土！
什麼影像都泯沒了，
什麼光芒都收斂了；
擺脫掉糾纏，

還原了一箇平平常常的我！
從此我不再仰眼看青天，
不再低頭看白水，
只謹愼着我雙雙的脚步；
我要一步步踏在泥土上，
打上深深的脚印！
雖然這些印跡是極微細的，
且必將磨滅的，
雖然這遲遲的行步
不稱那迢迢無盡的程途，
但現在平常而渺小的我，
只看到一箇箇分明的脚步，
便有十分的欣悅——
那些遠遠遠的
是再不能，也不想理會的了。
別耽擱吧，
走！走！走！

第二輯

槳聲燈影裏的秦淮河

一九二三年八月的一晚，我和平伯同遊秦淮河；平伯是初泛，我是重來了。我們雇了一隻『七板子』，在夕陽已去，皎月方來的時候，便下了船。於是槳聲汩——汩，我們開始領略那晃蕩着薔薇色的歷史的秦淮河的滋味了。

秦淮河裏的船，比北京萬生園，頤和園的船好，比西湖的船好，比揚州瘦西湖的船也好。這幾處的船不是覺着笨，就是覺着簡陋，局促；都不能引起乘客們的情韻，如秦淮河的船一樣。秦淮河的船約略可分為兩種：一是大船；一是小船，就是所謂『七板子』。大船艙口闊大，可容二三十人。裏面陳設着字畫和光潔的紅木傢具，桌上一律嵌着冰涼的大理石面。窗格雕鏤頗細，使人起柔膩之感。窗格裏映着紅色藍色的玻璃；玻璃上有精緻的花紋，也頗悅人目。『七板子』規模雖不及大船，但那淡藍色的欄杆，空敞的艙，也足繫人情思。而最出色處卻在牠的艙前。艙前是甲板上的一部，上面有弧形的頂，兩邊用疏疏的欄杆支着。裏面通常放着兩張籐的躺椅。躺下，可以談天，可以望遠，可以顧盼兩岸的河房。大船上也有這箇，但在小船上更覺清雋罷了。艙前的頂下，一律懸着燈彩；燈的多少，明暗，彩蘇的精粗，豔晦，是不一的，但好歹總還你一箇燈彩。這燈彩實在是最能鉤人的東西。夜幕垂垂地下來時，大小船上都點起燈火。從兩重玻璃裏映出那輻射着的黃黃的散光，

反暈出一片朦朧的煙靄；透過這煙靄，在黯黯的水波裏，又逗起縷縷的明漪。在這薄靄和微漪裏，聽着那悠然的間歇的槳聲，誰能不被引入他的美夢去呢？只愁夢太多了，這些大小船兒如何載得起呀？我們這時模模糊糊的談着明末的秦淮河的豔跡，如『桃花扇』及『板橋雜記』裏所載的。我們眞神往了。我們彷彿親見那時華燈映水，畫舫凌波的光景了。於是我們的船便成了歷史的重載了。我們終於恍然秦淮河的船所以雅麗過於他處，而又有奇異的吸引力的，實在是許多歷史的影象使然了。

秦淮河的水是碧陰陰的；看起來厚而不膩，或者是六朝金粉所凝麼？我們初上船的時候，天色還未斷黑，那漾漾的柔波是這樣的恬靜，委婉，使我們一面有水闊天空之想，一面又憧憬着紙醉金迷之境了。等到燈火明時，陰陰的變爲沈沈了：黯淡的水光，像夢一般；那偶然閃鑠着的光芒，就是夢的眼睛了。我們坐在艙前，因了那隆起的頂棚，彷彿總是昂着首向前走着似的；於是飄飄然如御風而行的我們，看着那些自在的灣泊着的船，船裏走馬燈般的人物，便像是下界一般，迢迢的遠了，又像在霧裏看花，儘朦朦朧朧的。這時我們已過了利涉橋，望見東關頭了。沿路聽見斷續的歌聲：有從沿河的妓樓飄來的，有從河上船裏度來的。我們明知那些歌聲，只是些因襲的言詞，從生澀的歌喉裏機械的發出來的；但牠們經了夏夜的微風的吹漾和水波的搖拂，裊娜着到我們耳邊的時候，已經不單是她們的歌聲，而混着微風和河水的密語了。於是我們不得不被牽惹着，震撼着，相與浮沈於這歌聲裏了。從東關頭轉灣，不久就到大中橋。大中橋共有三箇橋拱，都很闊大，儼然是三座門兒；使我們覺得我們的船和船裏的我們，在橋下過去時，眞是太無顏色了。橋磚是深褐色，

表明牠的歷史的長久；但都完好無缺，令人太息於古昔工程的堅美。橋上兩旁都是木壁的房子，中間應該有街路？這些房子都破舊了，多年煙薰的跡，遮沒了當年的美麗。我想像秦淮河的極盛時，在這樣宏闊的橋上，特地蓋了房子，必然是髹漆得富富麗麗的；晚間必然是燈火通明的。現在卻只賸下一片黑沈沈！但是橋上造着房子，畢竟使我們多少可以想見往日的繁華；這也慰情聊勝於無了。過了大中橋，便到了燈月交輝，笙歌徹夜的秦淮河；這纔是秦淮河的眞面目哩。

大中橋外，頓然空闊，和橋內兩岸排着密密的人家的景象大異了。一眼望去，疏疏的林，淡淡的月，襯着蔚藍的天，頗像荒江野渡光景；那邊呢，鬱叢叢的，陰森森的，又似乎藏着無邊的黑暗：令人幾乎不信那是繁華的秦淮河了。但是河中眩暈着的燈光，縱橫着的畫舫，悠揚着的笛韻，夾着那吱吱的胡琴聲，終於使我們認識綠如茵陳酒的秦淮水了。此地天裸露着的多些，故覺夜來的獨遲些；從淸淸的水影裏，我們感到的只是薄薄的夜——這正是秦淮河的夜。大中橋外，本來還有一座復成橋，是船夫口中的我們的遊蹤盡處，或也是秦淮河繁華的盡處了。我的脚曾踏過復成橋的脊，在十三四歲的時候。但是兩次遊秦淮河，卻都不曾見着復成橋的面；明知總在前途的，卻常覺得有些虛無縹緲似的。我想，不見倒也好。這時正是盛夏。我們下船後，藉着新生的晚涼和河上的微風，暑氣已漸漸銷散；到了此地，豁然開朗，身子頓然輕了——習習的淸風荏苒在面上，手上，衣上，這便又感到了一縷新涼了。南京的日光，大概沒有杭州猛烈；西湖的夏夜老是熱蓬蓬的，水像沸着一般，秦淮河的水卻儘是這樣冷冷地綠着。任你人影的憧憧，歌聲的擾擾，總像隔着一層薄薄的綠紗面冪似的；牠儘是這樣靜靜的，冷冷的綠着。我們出了大中橋，走不上半里路，船夫便將船

划到一旁，停了槳由牠宕着。他以爲那裏正是繁華的極點，再過去就是荒涼了；所以讓我們多多賞鑑一會兒。他自己卻靜靜的蹲着。他是看慣這光景的了，大約只是一箇無可無不可。這無可無不可，無論是升的沈的，總之，都比我們高了。

那時河裏鬧熱極了；船大半泊着，小半在水上穿梭似的來往。停泊着的都在近市的那一邊，我們的船自然也夾在其中。因爲這邊略略的擠，便覺得那邊十分的疏了。在每一隻船從那邊過去時，我們能晝出牠的輕輕的影和曲曲的波，在我們的心上；這顯着是空，且顯着是靜了。那時處處都是歌聲和悽厲的胡琴聲，圓潤的喉嚨，確乎是很少的。但那生澀的，尖脆的調子能使人有少年的，粗率不拘的感覺，也正可快我們的意。況且多少隔開些兒聽着，因爲想像與渴慕的做美，總覺更有滋味；而競發的喧囂，抑揚的不齊，遠近的雜沓，和樂器的嘈嘈切切，合成另一意味的諧音，也使我們無所適從，如隨着大風而走。這實在因爲我們的心枯澀久了，變爲脆弱；故偶然潤澤一下，便瘋狂似的不能自主了。但秦淮河確也膩人。卽如船裏的人面，無論是和我們一堆兒泊着的，無論是從我們眼前過去的，總是模模糊糊的，甚至渺渺茫茫的；任你張圓了眼睛，揩淨了眥垢，也是枉然。這眞够人想呢。在我們停泊的地方，燈光原是紛然的；不過這些燈光都是黃而有暈的。黃已經不能明了，再加上了暈，便更不成了。燈愈多，暈就愈甚；在繁星般的黃的交錯裏，秦淮河彷彿籠上了一團光霧。光芒與霧氣騰騰的暈着，什麼都只賸了輪廓了；所以人面的詳細的曲線，便消失於我們的眼底了。但燈光究竟奪不了那邊的月色；燈光是渾的，月色是淸的。在渾沌的燈光裏，滲入一派淸輝，卻眞是奇跡！那晚月兒已瘦削了兩三分。她晚妝纔罷，盈盈的上了柳梢頭。天是藍得可愛，

彷彿一汪水似的；月兒便更出落得精神了。岸上原有三株兩株的垂楊樹，淡淡的影子，在水裏搖曳着。牠們那柔細的枝條浴着月光，就像一支支美人的臂膊，交互的纏着，挽着；又像是月兒披着的髮。而月兒偶然也從牠們的交叉處偷偷窺看我們，大有小姑娘怕羞的樣子。岸上另有幾株不知名的老樹，光光的立着；在月光裏照起來，却又儼然是精神矍鑠的老人。遠處——快到天際線了，纔有一兩片白雲，亮得現出異彩，像美麗的貝殼一般。白雲下便是黑黑的一帶輪廓；是一條隨意畫的不規則的曲線。這一段光景，和河中的風味大異了。但燈與月竟能幷存着，交融着，使月成了纏綿的月，燈射着渺渺的靈輝；這正是天之所以厚秦淮河，也正是天之所以厚我們了。

這時却遇着了難解的糾紛。秦淮河上原有一種歌妓，是以歌爲業的。從前都在茶舫上，唱些大曲之類。每日午後一時起；什麼時候止，却忘記了。晚上照樣也有一回，也在黃暈的燈光裏。我從前過南京時，曾隨着朋友去聽過兩次。因爲茶舫裏的人臉太多了，覺得不大適意，終於聽不出所以然。前年聽說歌妓被取締了，不知怎的，頗涉想了幾次——却想不出什麼。這次到南京，先到茶舫上去看看，覺得頗是寂寥，令我無端的悵悵了。不料她們却仍在秦淮河裏掙扎着，不料她們竟會糾纏到我們，我於是很張皇了。她們也乘着『七板子』，她們總是坐在艙前的。艙前點着石油汽燈，光亮眩人眼目：坐在下面的，自然是纖毫畢見了——引誘客人們的力量，也便在此了。艙裏躲着樂工等人，映着汽燈的餘輝蠕動着；他們是永遠不被注意的。每船的歌妓大約都是二人；天色一黑，她們的船就在大中橋外往來不息的兜生意。無論行着的船，泊着的船，都是要來兜攬的。這都是我後來推想出來的。那晚不知怎樣，忽然輪着我們的船了。我們的船好好的停着，一隻歌舫划向我們

來了；漸漸和我們的船並着了。爍爍的燈光逼得我們皺起了眉頭；我們的風塵色全給牠托出來了，這使我踧踖不安了。那時一箇夥計跨過船來，拿着攤開的歌摺，就近塞向我的手裏，說，『點幾齣吧！』他跨過來的時候，我們船上似乎有許多眼光跟着。同時相近的別的船上也似乎有許多眼睛炯炯的向我們船上看着。我眞窘了！我也裝出大方的樣子，向歌妓們瞥了一眼，但究竟是不成的！我勉强將那歌摺翻了一翻，却不曾看清了幾箇字；便趕緊遞還那夥計，一面不好意思地說，『不要。我們……不要。』他便塞給平伯。平伯掉轉頭去，搖手說，『不要！』那人還膩着不走。平伯又回過臉來，搖着頭道，『不要！』於是那人重到我處。我窘着再拒絕了他。他這纔有所不屑似的走了。我的心立刻放下，如釋了重負一般。我們就開始自白了。

我說我受了道德律的壓迫，拒絕了她們；心裏似乎很抱歉的。這所謂抱歉，一面對於她們，一面對於我自己。她們於我們雖然沒有很奢的希望；但總有些希望的。我們拒絕了她們，無論理由如何充足，却使她們的希望受了傷；這總有幾分不做美了。這是我覺得很悵悵的。至於我自己，更有一種不足之感。我這時被四面的歌聲誘惑了，降服了；但是遠遠的，遠遠的歌聲總彷彿隔着重衣搔癢似的，越搔越搔不着癢處。我於是憧憬着貼耳的妙音了。在歌舫划來時，我的憧憬，變爲盼望；我固執的盼望着，有如飢渴。雖然從淺薄的經驗裏，也能夠推知，那貼耳的歌聲，將剝去了一切的美妙；但一箇平常的人像我的，誰願憑了理性之力去醜化未來呢？我寧願自己騙着了。不過我的社會感性是很敏銳的；我的思力能拆穿道德律的西洋鏡，而我的感情却終於被牠壓服着。我於是有所顧忌了，尤其是在衆目昭彰的時候。道德律的力，本來是民衆賦予的；在民衆的面前，自然更顯出

牠的威嚴了。我這時一面盼望，一面卻感到了兩重的禁制：一，在通俗的意義上，接近妓者總算一種不正當的行爲；二，妓是一種不健全的職業，我們對於她們，應有哀矜勿喜之心，不應賞玩的去聽她們的歌。在衆目睽睽之下，這兩種思想在我心裏最爲旺盛。她們暫時壓倒了我的聽歌的盼望，這便成就了我的灰色的拒絕。那時的心實在異常狀態中，覺得頗是昏亂。歌舫去了，暫時寧靖之後，我的思緒又如潮湧了。兩箇相反的意思在我心頭往復：賣歌和賣淫不同，聽歌和狎妓不同，又干道德甚事？——但是，但是，她們既被逼的以歌爲業，她們的歌必無藝術味的；況她們的身世，我們究竟該同情的。所以拒絕倒也是正辦。但這些意思終於不曾撇開我的聽歌的盼望。牠力量異常堅强；牠總想將別的思緒踏在腳下。從這重重的爭鬥裏，我感到了濃厚的不足之感。這不足之感使我的心盤旋不安，起坐都不安寧了。唉！我承認我是一箇自私的人！平伯呢，卻與我不同。他引周啓明先生的詩，『因爲我有妻子，所以我愛一切的女人；因爲我有子女，所以我愛一切的孩子。』❶他的意思可以見了。他因爲推及的同情，愛着那些歌妓，并且尊重着她們，所以拒絕了她們。在這種情形下，他自然以爲聽歌是對於她們的一種侮辱。但他也是想聽歌的，雖然不和我一樣。所以在他的心中，當然也有一番小小的爭鬥；爭鬥的結果，是同情勝了。至於道德律，在他是沒有什麽的；因爲他很有蔑視一切的傾向，民衆的力量在他是不大覺着的。這時他的心意的活動比較簡單，又比較鬆弱，故事後還怡然自若；我卻不能了。這裏平伯又比我高了。

在我們談話中間，又來了兩隻歌舫。夥計照前一樣的請我們點戲，我們照前一樣的拒絕了。我受了三次窘，心裏的不安更甚了。清豔的夜景也爲之減色。船夫大約因爲要趕第二趟生意，催着我

們回去；我們無可無不可的答應了。我們漸漸和那些暈黃的燈光遠了，只有些月色冷清清的隨着我們的歸舟。我們的船竟沒箇伴兒，秦淮河的夜正長哩！到大中橋近處，纔遇着一隻來船。這是一隻載妓的板船，黑漆漆的沒有一點光。船頭上坐着一箇妓女；暗裏看出，白地小花的衫子，黑的下衣。她手裏拉着胡琴，口裏唱着靑衫的調子。她唱的響亮而圓轉；當她的船箭一般駛過去時，餘音還嫋嫋的在我們耳際，使我們傾聽而向往。想不到在弩末的遊蹤裏，還能領略到這樣的淸歌！這時船過大中橋了，森森的水影，如黑暗張着巨口，要將我們的船吞了下去。我們回顧那渺渺的黃光，不勝依戀之情；我們感到了寂寞了！這一段地方夜色甚濃，又有兩頭的燈火招邀着；橋外的燈火不用說了，過了橋另有東關頭疏疏的燈火。我們忽然仰頭看見依人的素月，不覺深悔歸來之早了！走過東關頭，有一兩隻大船灣泊着，又有幾隻船向我們來着。囂囂的一陣歌聲人語，彷彿笑我們無伴的孤舟哩。東關頭轉灣，河上的夜色更濃了；臨水的妓樓上，時時從簾縫裏射出一線一線的燈光；彷彿黑暗從酣睡裏眨了一眨眼。我們默然的對着，靜聽那汩——汩的槳聲，幾乎要入睡了；朦朧裏卻溫尋着適纔的繁華的餘味。我那不安的心在靜裏愈顯活躍了！這時我們都有了不足之感，而我的更其濃厚。我們卻又不願回去，於是祇能由懊悔而悵惘了。船裏便滿載着悵惘了。直到利涉橋下，微微嘈雜的人聲，纔使我豁然一驚；那光景卻又不同。右岸的河房裏，都大開了窗戶，裏面亮着晃晃的電燈，電燈的光射到水上，蜿蜒曲折，閃閃不息，正如跳舞着的仙女的臂膊。我們的船已在她

● 原詩是，『我爲了自己的兒女纔愛小孩子，爲了自己的妻纔愛女人，』見『雪朝』四八頁。

的臂膊裏了；如睡在搖籃裏一樣，倦了的我們便又入夢了。那電燈下的人物，只覺像螞蟻一般，更不去縈念。這是最後的夢；可惜是最短的夢！黑暗重復落在我們面前，我們看見傍岸的空船上一星兩星的，枯燥無力又搖搖不定的燈光。我們的夢醒了，我們知道就要上岸了；我們心裏充滿了幻滅的情思。

一九二三年十月十一日作完，於溫州。

温州的蹤跡

一 『月朦朧，鳥朦朧，簾捲海棠紅』㊀

這是一張尺多寬的小小的橫幅，馬孟容君畫的。上方的左角，斜着一卷綠色的簾子，稀疏而長；當紙的直處三分之一，橫處三分之二。簾子中央，着一黃色的，茶壺嘴似的鉤兒——就是所謂軟金鉤麽？『鉤彎』垂着雙穗，石青色；絲縷微亂，若小曳於輕風中。紙右一圓月，淡淡的青光遍滿紙上；月的純淨，柔軟與平和，如一張睡美人的臉。從簾的上端向右斜伸而下，是一枝交纏的海棠花。花葉扶疏，上下錯落着，共有五叢；或散或密，都玲瓏有致。葉嫩綠色，彷彿掐得出水似的；在月光中掩映着，微微有淺深之別。花正盛開，紅豔欲流；黃色的雄蕊歷歷的，閃閃的。襯托在叢綠之間，格外覺着嬌嬈了。枝欹斜而騰挪，如少女的一隻臂膊。枝上歇着一對黑色的八哥，背着月光，向着簾裏。一隻歇得高些，小小的眼兒半睁半閉的，似乎在入夢之前，還有所留戀似的。那低些的一隻別過臉來對着這一隻，已縮着頸兒睡了。簾下是空空的，不着一些痕跡。

㊀ 畫題，係舊句。

試想在圓月朦朧之夜，海棠是這樣的嫵媚而嫣潤；枝頭的好鳥爲什麽卻雙棲而各夢呢？在這夜深人靜的當兒，那高踞着的一隻八哥兒，又爲何儘撑着眼皮兒不肯睡去呢？他到底等什麽來着？捨不得那淡淡的月兒麽？捨不得那疏疏的簾兒麽？不，不，不，您得到簾下去找，您得向簾中去找——您該找着那捲簾人了？他的情韻風懷，原是這樣這樣的喲！朦朧的豈獨月呢；豈獨鳥呢？但是，咫尺天涯，教我如何耐得？我拚着千呼萬喚；你能夠出來麽？

這頁畫布局那樣經濟，設色那樣柔活，故精彩足以動人。雖是區區尺幅，而情韻之厚，已足淪肌浹髓而有餘。我看了這畫，瞿然而驚；留戀之懷，不能自已。故將所感受的印象細細寫出，以誌這一段因緣。但我於中西的畫都是門外漢，所說的話不免爲內行所笑。——那也只好由他了。

二四，二，一，温州作。

二　綠

我第二次到仙岩❶的時候，我驚詫於梅雨潭的綠了。

梅雨潭是一個瀑布潭。仙岩有三個瀑布，梅雨瀑最低。走到山邊，便聽見花花花花的聲音；擡起頭，鑲在兩條濕濕的黑邊兒裏的，一帶白而發亮的水便呈現於眼前了。我們先到梅雨亭。梅雨亭正對着那條瀑布；坐在亭邊，不必仰頭，便可見牠的全體了。亭下深深的便是梅雨潭。這個亭踞在突出的一角的岩石上，上下都空空兒的；彷彿一隻蒼鷹展着翼翅浮在天宇中一般。三面都是山，像半個環兒擁着；人如在井底了。這是一個秋季的薄陰的天氣。微微的雲在我們頂上流着；岩面與草

叢都從潤濕中透出幾分油油的綠意。而瀑布也似乎分外的響了。那瀑布從上面沖下，彷彿已被扯成大小的幾綹；不復是一幅整齊而平滑的布。岩上有許多棱角；瀑流經過時，作急劇的撞擊，便飛花碎玉般亂濺着了。那濺着的水花，晶瑩而多芒；遠望去，像一朵朵小小的白梅，微雨似的紛紛落着。據說，這就是梅雨潭之所以得名了。但我覺得像楊花，格外確切些。輕風起來時，點點隨風飄散，那更是楊花了。——這時偶然有幾點送入我們温暖的懷裏，便倏的鑽了進去，再也尋牠不着。

梅雨潭閃閃的綠色招引着我們；我們開始追捉她那離合的神光了。揪着草，攀着亂石，小心探身下去，又鞠躬過了一個石穹門，便到了汪汪一碧的潭邊了。瀑布在襟袖之間；但我的心中已沒有瀑布了。我的心隨潭水的綠而搖蕩。那醉人的綠呀，彷彿一張極大極大的荷葉鋪着，滿是奇異的綠呀。我想張開兩臂抱住她；但這是怎樣一個妄想呀。——站在水邊，望到那面，居然覺着有些遠呢！這平鋪着，厚積着的綠，着實可愛。她鬆鬆的皺纈着，像少婦拖着的裙幅；她輕輕的擺弄着，像跳動的初戀的處女的心；她滑滑的明亮着，像塗了『明油』一般，有雞蛋清那樣軟，那樣嫩，令人想着所曾觸過的最嫩的皮膚；她又不雜些兒塵滓，宛然一塊温潤的碧玉，只清清的一色——但你卻看不透她！我曾見過北京十剎海拂地的綠楊，脫不了鵝黃的底子，似乎太淡了。我又曾見過杭州虎跑寺近旁高峻而深密的『綠壁』，叢疊着無窮的碧草與綠葉的，那又似乎太濃了。其餘呢，西湖的波太明了，秦淮河的又太暗了。可愛的，我將什麼來比擬你呢？我怎麼比擬得出呢？大約潭是很深

一 山名，瑞安的勝蹟。

的，故能蘊蓄着這樣奇異的綠；彷彿蔚藍的天融了一塊在裏面似的，這纔這般的鮮潤呀。——那醉人的綠呀！我若能裁你以爲帶，我將贈給那輕盈的舞女；她必能臨風飄舉了。我若能挹你以爲眼，我將贈給那善歌的盲妹；她必明眸善睞了。我捨不得你；我怎捨得你呢？我用手拍着你，撫摩着你，如同一個十二三歲的小姑娘。我又掬你入口，便是吻着她了。我送你一個名字，我從此叫你『女兒綠』，好麼？

我第二次到仙岩的時候，我不禁驚詫於梅雨潭的綠了。

二，八，溫州作。

三 白水漈

幾個朋友伴我游白水漈。

這也是個瀑布；但是太薄了，又太細了。有時閃着些須的白光；等你定睛看去，卻又沒有——只賸一片飛煙而已。從前有所謂『霧縠』，大概就是這樣了。所以如此，全由於岩石中間突然空了一段；水到那裏，無可憑依，淩虛飛下，便扯得又薄又細了。當那空處，最是奇蹟。白光嬗爲飛煙，已是影子；有時卻連影子也不見。有時微風過來，用纖手挽着那影子，牠便嫋嫋的成了一個軟弧；但她的手纔鬆，牠又像橡皮帶兒似的，立刻伏伏貼貼的縮回來了。我所以猜疑，或者另有雙不可知的巧手，要將這些影子織成一個幻網。——微風想奪了她的，她怎麼肯呢？

幻網裏也許織着誘惑；我的依戀便是個老大的證據。

三，一六，寧波作。

生命本來不應該有價格的；而竟有了價格！人販子，老鴇，以至近來的綁票土匪，都就他們的所有物，標上參差的價格，出賣於人；我想將來許還有公開的人市場呢！在種種『人貨』裏，價格最高的，自然是土匪們的票了，少則成千，多則成萬；大約是有歷史以來，『人貨』的最高的行情了。其次是老鴇們所有的妓女，由數百元到數千元，是常常聽到的。最賤的要算是人販子的貨色！他們所有的，只是些男女小孩，只是些『生貨』，所以便賣不起價錢了。

人販子只是『仲賣人』，他們還得取給於『廠家』，便是出賣孩子們的人家。『廠家』的價格纔眞是道地呢！『靑光』裏曾有一段記載，說三塊錢買了一個丫頭；那是移讓過來的，但價格之低，也就够令人驚詫了！『廠家』的價格，卻還有更低的！三百錢，五百錢買一個孩子，在災荒時不算難事！但我不曾見過。我親眼看見的一條最賤的生命，是七毛錢買來的！這是一個五歲的女孩子。一個五歲的『女孩子』賣七毛錢，也許不能算是最賤；但請您細看：將一條生命的自由和七枚小銀元各放在天平的一個盤裏，您將發見，正如九頭牛與一根牛毛一樣，兩個盤兒的重量相差實在太遠了！

我見這個女孩，是在房東家裏。那時我正和孩子們喫飯；妻走來叫我看一件奇事，七毛錢買來的孩子！孩子端端正正的坐在條凳上；面孔黃黑色，但還豐潤；衣帽也還整潔可看。我看了幾眼，覺得和我們的孩子也沒有什麼差異；我看不出她的低賤的生命的符記——如我們看低賤的貨色時所

容易發見的符記。我回到自己的飯桌上，看看阿九和阿榮，始終覺得和那個女孩沒有什麼不同！但是，我畢竟發見眞理了！我們的孩子所以高貴，正因爲我們不曾出賣他們，而那個女孩所以低賤，正因爲她是被出賣的；這就是她只値七毛錢的緣故了！呀，聰明的眞理！

妻告訴我這孩子沒有父母，她哥嫂將她賣給房東家姑爺開的銀匠店裏的夥計，便是帶着她喫飯的那個人。他似乎沒有老婆，手頭很窘的，而且喜歡喝酒，是一個糊塗的人！我想這孩子父母若還在世，或者還捨不得賣她，至少也要遲幾年賣她；因爲她究竟是可憐可憐的小羔羊。到了哥嫂的手裏，情形便不同了！家裏總不寬裕，多一張嘴喫飯，多費些布做衣，是顯而易見的。將來人大了，由哥嫂賣出，究竟是爲難的；說不定還得找補些兒，纔能送出去。這可多麼冤呀！不如趁小的時候，誰也不注意，做個人情，送了乾淨！您想，溫州不算十分窮苦的地方，也沒碰着大荒年，幹什麼得了七個小毛錢，就心甘情願的將自己的小妹子捧給人家呢？說等錢用？誰也不信！七毛錢了得什麼急事！溫州又不是沒人買的！大約買賣兩方本來相知；那邊恰要個孩子頑兒，這邊也樂得出脫，便半送半賣的含糊定了交易。我猜想那時夥計向袋裏一摸，一股腦兒掏了出來，只有七毛錢！哥哥原也不指望着這筆錢用，也就大大方方收了完事。於是財貨兩交，那女孩便歸夥計管業了！

這一筆交易的將來，自然是在運命手裏；女兒本姓『碰』，由她去碰罷了！但可知的，運命決不加惠於她！第一幕的戲已啓示於我們了！照妻所說，那夥計必無這樣耐心，撫養她成人長大！他將像豢養小豬一樣，等到相當的肥壯的時候，便賣給屠戶，任他宰割去；這其間他得了賺頭，是理所當然的！但屠戶是誰呢？在她賣做丫頭的時候，便是主人！『仁慈的』主人只宰割她相當的勞力，

如養羊而翦牠的毛一樣。到了相當的年紀，便將她配人。能够這樣，她雖然被擲在丫頭坏裏，卻還算不幸中之幸哩。但在目下這錢世界裏，如此大方的人究竟是少的；我們所見的，十有六七是刻薄人！她若賣到這種人手裏，他們必搾榨她過量的勞力。供不應求時，便罵也來了，打也來了！等她成熟時，卻又好轉賣給人家作妾；平常搾榨的不够，這兒又找補一個尾子！偏生這孩子模樣兒又不好；入門不能得丈夫的歡心，容易遭大婦的凌虐，又是顯然的！她的一生，將消磨於眼淚中了！也有些主人自己收婢作妾的；但紅顏白髮，也只空斷送了她的一生！和前例相較，只是五十步與百步而已。——更可危的，她若被那夥計賣在妓院裏，老鴇纔眞是個令人肉顫的屠戶呢！我們可以想到：她怎樣逼她學彈學唱，怎樣驅遣她去做粗活！怎樣用籐筋打她，用針刺她！怎樣督責她承歡賣笑！她怎樣吃殘羹冷飯！怎樣打熬着不得睡覺！怎樣終於生了一身毒瘡！她的像貌使她只能做下等的妓女；她的淪落風塵是終生的！她的悲劇也是終生的！——唉！七毛錢竟買了你的全生命——你的血肉之軀竟抵不上區區七個小銀元麼？生命眞太賤了！生命眞太賤了！

因此想到自己的孩子的運命，眞有些膽寒！錢世界裏的生命市場存在一日，都是我們孩子的危險！都是我們孩子的侮辱！您有孩子的人呀，想想看，這是誰之罪呢？這是誰之責呢？

四，九，寧波作。

航船中的文明

第一次乘夜航船，從紹興府橋到西興渡口。

紹興到西興本有汽油船。我因急於來杭，又因年來逐逐於火車輪船之中，也想『回到』航船裏，領略先代生活的異樣的趣味；所以不顧親戚們的堅留和勸說（他們說航船裏是很苦的），毅然決然的於下午六時左右下了船。有了『物質文明』的汽油船，卻又有『精神文明』的航船，使我們徘徊其間，左右顧而樂之，眞是二十世紀中國人的幸福了！

航船中的乘客大都是小商人；兩個軍弁是例外。滿船沒有一個士大夫；我區區或者可充個數兒，——因爲我曾讀過幾年書，又忝爲大夫之後——但也是例外之例外！眞的，那班士大夫到那裏去了呢？這不消說得，都到了輪船裏去了！士大夫雖也搴着大旗擁護精神文明，但千慮不免一失，竟爲那物質文明的孫兒，滿身洋油氣的小頑意兒騙得定定的，忍心害理的撇了那老相好。於是航船雖然照常行駛，而光彩已減少許多！這確是一件可以慨歎的事；而『國粹將亡』的呼聲，似也不是徒然的了。嗚呼，是誰之咎歟？

既然來到這『精神文明』的航船裏，正可將船裏的精神文明考察一番，纔不虛此一行。但從那裏下手呢？這可有些爲難。躊躇之間，恰好來了一個女人。——我說『來了』，彷彿親眼看見，而

孰知不然；我知道她『來了』，是在聽見她尖銳的語音的時候。至於她的面貌，我至今還沒有看見呢。這第一要怪我的近視眼，第二要怪那襲人的暮色，第三要怪——哼——要怪那『男女分坐』的精神文明了。女人坐在前面，男人坐在後面；那女人離我至少有兩丈遠，所以便不可見其臉了。且慢，這樣左怪右怪，『其詞若有憾焉』，你們或者猜想那女人怎樣美呢。而孰知又大大的不然！我也曾『約略的』看來，都是鄉下的黃面婆而已。至於尖銳的語音，那是少年的婦女所常有的，倒也不足為奇。然而這一次，那來了的女人的尖銳的語音竟致勞動區區的執筆者，卻又另有緣故。在那語音裏，表示出對於航船裏精神文明的抗議；她說，『男人女人都是人！』她要坐到後面來，（因前面太擠，實無他故，合幷聲明，）而航船裏的『規矩』是不許的。船家攔住她，她仗着她不是姑娘了，便老了臉皮，大着膽子，慢慢的說了那句話。她隨卽坐在原處，而『批評家』的議論紛然了。一個船家在船沿上走着，隨便的說，『男人女人都是人，是的，不錯。做秤鉤的也是鐵，做秤錘的也是鐵，做鐵錨的也是鐵，都是鐵呀！』這一段批評大約十分巧妙，說出諸位『批評家』所要說的，於是衆喙都息，這便成了定論。至於那女人，事實上早已坐下了；『孤掌難鳴』，或者她飽飫了諸位『批評家』的宏論，也不要鳴了罷。『是非之心』，雖然『人皆有之』，而撐船經商者流，對於名教之大防，竟能剖辨得這樣『詳明』，也着實虧他們了。中國畢竟是禮義之邦，文明之古國呀！——我悔不該亂怪那『男女分坐』的精神文明了！

『禍不單行』，湊巧又來了一個女人。她是帶着男人來的。——呀，帶着男人！正是；所以纔『禍不單行』呀！——說得滿口好紹興的杭州話，在黑暗裏隱隱露着一張白臉；帶着五六分城市氣。

船家照他們的『規矩』，要將這一對兒生剌剌的分開；男人不好意思做聲，女的卻搶着說，『我們是「一堆生」（即『一塊兒』）的！』太親熱的字眼，竟在『規規矩矩的』航船裏說了！於是船家命令的嚷道：『我們有我們的規矩，不管你「一堆生」不「一堆生」的！』大家都微笑了。有的沈吟的說：『一堆生的？』有的驚奇的說：『一「堆」生的！』有的嘲諷的說：『哼，一堆生的！』在這四面楚歌裏，憑你怎樣伶牙俐齒，也只得服從了！『婦者，服也』，這原是她的本行呀。只看她毫不置辯，毫不懊惱，還是若無其事的和人攀談，便知她確乎是『服也』了。這不能不感謝船家和乘客諸公『衛道』之功；而論功行賞，船家尤當首屈一指。嗚呼，可以風矣！

在黑暗裏征服了兩個女人，這正是我們的光榮；而航船中的精神文明，也粲然可見了——於是乎書。

五，三。

白種人——上帝的驕子！

去年暑假到上海，在一路電車的頭等裏，見一個大西洋人帶着一個小西洋人，相並地坐着。我不能確說他倆是英國人或美國人；我只猜他們是父與子。那小西洋人，那白種的孩子，不過十一二歲光景，看去是個可愛的小孩，引我久長的注意。他戴着平頂硬草帽，帽簷下端正地露着長圓的小臉。白中透紅的面頰，眼睛上有着金黃的長睫毛，顯出和平與秀美。我向來有種癖氣：見了有趣的小孩，總想和他親熱，做好同伴；若不能親熱，便隨時親近親近也好。在高等小學時，附設的初等裏，有一個養着烏黑的西髮的劉君，眞是依人的小鳥一般；牽着他的手問他的話時，他只靜靜地微仰着頭，小聲兒回答——我不常看見他的笑容，他的臉老是那麼幽靜和眞誠，皮下卻燒着親熱的火把。我屢次讓他到我家來，他總不肯；後來兩年不見，他便死了。我不能忘記他！我牽過他的小手，又摸過他的圓下巴。但若遇着驀生的小孩，我自然不能這麼做，那可有些窘了；不過也不要緊，我可用我的眼睛看他——一回，兩回，十回，幾十回！孩子大概不很注意人的眼睛，所以儘可自由地看，和看女人要遮遮掩掩的不同。我凝視過許多初會面的孩子，他們都不曾向我抗議；至多拉着同在的母親的手，或倚着她的膝頭，將眼看她兩看罷了。所以我膽子很大。這回在電車裏又發了老癖氣，我兩次三番地看那白種的孩子，小西洋人！

初時他不注意或者不理會我，讓我自由地看他。但看了不幾回，那父親站起來了，兒子也站起來了，他們將到站了。這時意外的事來了。那小西洋人本坐在我的對面；走近我時，突然將臉盡力地伸過來了，兩隻藍眼睛大大地睜着，那好看的睫毛已看不見了；兩頰的紅也已褪了不少了。和平，秀美的臉一變而爲粗俗，兇惡的臉了！他的眼睛裏有話：『咄！黃種人，黃種的支那人，你——你看吧！你配看我！』他已失了天眞的稚氣，臉上滿佈着橫秋的老氣了！我因此寧願稱他爲『小西洋人』。他伸着臉向我足有兩秒鐘；電車停了，這纔勝利地掉過頭，牽着那大西洋人的手走了。大西洋人比兒子似乎要高出一半；這時正注目窗外，不曾看見下面的事。兒子也不去告訴他，只獨斷獨行地伸他的臉；伸了臉之後，便又若無其事的，始終不發一言——在沈默中得着勝利，凱旋而去。不用說，這在我自然是一種襲擊，『出其不意，攻其不備』的襲擊！

這突然的襲擊使我張皇失措；我的心空虛了，四面的壓迫很嚴重，使我呼吸不能自由。我曾在N城的一座橋上，遇見一個女人；我偶然地看她時，她卻垂下了長長的黑睫毛，露出老練和鄙夷的神色。那時我也感着壓迫和空虛，但比起這一次，就稀薄多了：我在那小西洋人兩顆槍彈似的眼光之下，茫然地覺着有被吞食的危險，於是身子不知不覺地縮小——大有在奇境中的阿麗思的勁兒！我木木然目送那父與子下了電車，在馬路上開步走；那小西洋人竟未一回頭，斷然地去了。我這時有了迫切的國家之感！我做着黃種的中國人，而現在還是白種人的世界，他們的驕傲與踐踏當然會來的；我所以張皇失措而覺着恐怖者，因爲那驕傲我的，踐踏我的，不是別人，只是一個十來歲的『白種的』孩子，竟是一個十來歲的白種的『孩子』！我向來總覺得孩子應該是世界的，不應該是

一種，一國，一鄉，一家的。我因此不能容忍中國的孩子叫西洋人爲『洋鬼子』。但這個十來歲的白種的孩子，竟已被攛入人種與國家的兩種定型裏了。他已懂得憑着人種的優勢和國家的强力，伸着臉襲擊我了。這一次襲擊實是許多次襲擊的小影，他的臉上便縮印着一部中國的外交史。他之來上海，或無多日，或已長久，耳濡目染，他的父親，親長，先生，父執，乃至同國，同種，都以驕傲踐踏對付中國人；而他的讀物也推波助瀾，將中國編排得一無是處，以長他自己的威風。所以他向我伸臉，決非偶然而已。

這是襲擊，也是侮蔑，大大的侮蔑！我因了自尊，一面感着空虛，一面卻又感着憤怒；於是有了迫切的國家之念。我要詛咒這小小的人！但我立刻恐怖起來了：這到底只是十來歲的孩子呢，卻已被傳統所埋葬；我們所日夜想望着的『赤子之心』，世界之世界，（非某種人的世界，更非某國人的世界！）眼見得在正來的一代，還是毫無信息的！這是你的損失，我的損失，他的損失，世界的損失；雖然是怎樣渺小的一個孩子！但這孩子卻也有可敬的地方：他的從容，他的沈默，他的獨斷獨行，他的一去不回頭，都是力的表現，都是强者適者的表現。決不婆婆媽媽的，決不黏黏搭搭的，一針見血，一刀兩斷，這正是白種人之所以爲白種人。

我眞是一個矛盾的人。無論如何，我們最要緊的還是看看自己，看看自己的孩子！誰也是上帝之驕子；這和昔日的王侯將相一樣，是沒有種的！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九夜。

背影

我與父親不相見已二年餘了，我最不能忘記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親的差使也交卸了，正是禍不單行的日子，我從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親奔喪回家。到徐州見着父親，看見滿院狼藉的東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淚。父親說，『事已如此，不必難過，好在天無絕人之路！』

回家變賣典質，父親還了虧空；又借錢辦了喪事。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慘澹，一半爲了喪事，一半爲了父親賦閒。喪事完畢，父親要到南京謀事，我也要回北京念書，我們便同行。

到南京時，有朋友約去游逛，勾留了一日；第二日上午便須渡江到浦口，下午上車北去。父親因爲事忙，本已說定不送我，叫旅館裏一個熟識的茶房陪我同去。他再三囑付茶房，甚是仔細。但他終於不放心，怕茶房不妥貼；頗躊躇了一會。其實我那年已二十歲，北京已來往過兩三次，是沒有甚麼要緊的了。他躊躇了一會，終於決定還是自己送我去。我兩三回勸他不必去；他只說，『不要緊，他們去不好！』

我們過了江，進了車站。我買票，他忙着照看行李。行李太多了，得向脚夫行些小費，纔可過去。他便又忙着和他們講價錢。我那時眞是聰明過分，總覺他說話不大漂亮，非自己插嘴不可。但

他終於講定了價錢；就送我上車。他給我揀定了靠車門的一張椅子；我將他給我做的紫毛大衣鋪好坐位。他囑我路上小心，夜裏要警醒些，不要受涼。又囑託茶房好好照應我。我心裏暗笑他的迂；他們只認得錢，託他們直是白託！而且我這樣大年紀的人，難道還不能料理自己麼？唉，我現在想想，那時眞是太聰明了！

我說道，『爸爸，你走吧。』他望車外看了看，說，『我買幾個橘子去。你就在此地，不要走動。』我看那邊月臺的柵欄外有幾個賣東西的等着顧客。走到那邊月臺，須穿過鐵道，須跳下去又爬上去。父親是一個胖子，走過去自然要費事些。我本來要去的，他不肯，只好讓他去。我看見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馬褂，深青布棉袍，蹣跚地走到鐵道邊，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難。可是他穿過鐵道，要爬上那邊月臺，就不容易了。他用兩手攀着上面，兩脚再向上縮；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傾，顯出努力的樣子。這時我看見他的背影，我的淚很快地流下來了。我趕緊拭乾了淚，怕他看見，也怕別人看見。我再向外看時，他已抱了朱紅的橘子望回走了。過鐵道時，他先將橘子散放在地上，自己慢慢爬下，再抱起橘子走。到這邊時，我趕緊去攙他。他和我走到車上，將橘子一股腦兒放在我的皮大衣上。於是撲撲衣上的泥土，心裏很輕鬆似的，過一會說，『我走了；到那邊來信！』我望着他走出去。他走了幾步，回過頭看見我，說，『進去吧，裏邊沒人。』等他的背影混入來來往往的人裏，再找不着了，我便進來坐下，我的眼淚又來了。

近幾年來，父親和我都是東奔西走，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他少年出外謀生，獨力支持，做了許多大事。那知老境卻如此頹唐！他觸目傷懷，自然情不能自已。情鬱於中，自然要發之於

外；家庭瑣屑便往往觸他之怒。他待我漸漸不同往日。但最近兩年的不見，他終於忘卻我的不好，只是惦記着我，惦記着我的兒子。我北來後，他寫了一信給我，信中說道，『我身體平安，惟膀子疼痛利害，舉箸提筆，諸多不便，大約大去之期不遠矣。』我讀到此處，在晶瑩的淚光中，又看見那肥胖的，靑布棉袍，黑布馬褂的背影。唉！我不知何時再能與他相見！

一九二五年十月在北京。

荷塘月色

這幾天心裏頗不寧靜。今晚在院子裏坐着乘涼，忽然想起日日走過的荷塘，在這滿月的光裏，總該另有一番樣子吧。月亮漸漸地升高了，牆外馬路上孩子們的歡笑，已經聽不見了；妻在屋裏拍着閏兒，迷迷糊糊地哼着眠歌。我悄悄地披了大衫，帶上門出去。

沿着荷塘，是一條曲折的小煤屑路。這是一條幽僻的路；白天也少人走，夜晚更加寂寞。荷塘四面，長着許多樹，蓊蓊鬱鬱的。路的一旁，是些楊柳，和一些不知道名字的樹。沒有月光的晚上，這路上陰森森的，有些怕人。今晚卻很好，雖然月光也還是淡淡的。

路上只我一個人，背着手踱着。這一片天地好像是我的；我也像超出了平常的自己，到了另一世界裏。我愛熱鬧，也愛冷靜；愛羣居，也愛獨處。像今晚上，一個人在這蒼茫的月下，什麼都可以想，什麼都可以不想，便覺是個自由的人。白天裏一定要做的事，一定要說的話，現在都可不理。這是獨處的妙處；我且受用這無邊的荷香月色好了。

曲曲折折的荷塘上面，彌望的是田田的葉子。葉子出水很高，像亭亭的舞女的裙。層層的葉子中間，零星地點綴着些白花，有嫋娜地開着的，有羞澀地打着朵兒的；正如一粒粒的明珠，又如碧天裏的星星，又如剛出浴的美人。微風過處，送來縷縷清香，彷彿遠處高樓上渺茫的歌聲似的。這

時候葉子與花也有一絲的顫動，像閃電般，霎時傳過荷塘的那邊去了。葉子本是肩並肩密密地挨着，這便宛然有了一道凝碧的波痕。葉子底下是脈脈的流水，遮住了，不能見一些顏色；而葉子卻更見風致了。

月光如流水一般，靜靜地瀉在這一片葉子和花上。薄薄的青霧浮起在荷塘裏。葉子和花彷彿在牛乳中洗過一樣；又像籠着輕紗的夢。雖然是滿月，天上卻有一層淡淡的雲，所以不能朗照；但我以爲這恰是到了好處——酣眠固不可少，小睡也別有風味的。月光是隔了樹照過來的，高處叢生的灌木，落下參差的斑駁的黑影，峭楞楞如鬼一般；彎彎的楊柳的稀疏的倩影，卻又像是畫在荷葉上。塘中的月色並不均勻；但光與影有着和諧的旋律，如梵婀玲上奏着的名曲。

荷塘的四面，遠遠近近，高高低低都是樹，而楊柳最多。這些樹將一片荷塘重重圍住；只在小路一旁，漏着幾段空隙，像是特爲月光留下的。樹色一例是陰陰的，乍看像一團煙霧；但楊柳的丰姿，便在煙霧裏也辨得出。樹梢上隱隱約約的是一帶遠山，只有些大意罷了。樹縫裏也漏着一兩點路燈光，沒精打彩的，是渴睡人的眼。這時候最熱鬧的，要數樹上的蟬聲與水裏的蛙聲；但熱鬧是牠們的，我什麼也沒有。

忽然想起采蓮的事情來了。采蓮是江南的舊俗，似乎很早就有，而六朝時爲盛；從詩歌裏可以約略知道。采蓮的是少年的女子，她們是蕩着小船，唱着豔歌去的。采蓮人不用說很多，還有看采蓮的人。那是一個熱鬧的季節，也是一個風流的季節。梁元帝『采蓮賦』裏說得好：

於是妖童媛女，蕩舟心許；鷁首徐迴，兼傳羽杯；櫂將移而藻挂，船欲動而萍開。爾其纖腰束

素，還延顧步；夏始春餘，葉嫩花初，恐沾裳而淺笑，畏傾船而斂裾。

可見當時嬉游的光景了。這眞是有趣的事，可惜我們現在早已無福消受了。

於是又記起『西洲曲』裏的句子：

採蓮南塘秋，蓮花過人頭；低頭弄蓮子，蓮子清如水。

今晚若有采蓮人，這兒的蓮花也算得『過人頭』了；只不見一些流水的影子，是不行的。這令我到底惦着江南了。——這樣想着，猛一擡頭，不覺已是自己的門前；輕輕地推門進去，什麼聲息也沒有，妻已睡熟好久了。

一九二七年，七月，北京淸華園。

阿河

我這一回寒假，因爲養病，住到一家親戚的別墅裏去。那別墅是在鄉下。前面偏左的地方，是一片淡藍的湖水，對岸環擁着不盡的青山。山的影子倒映在水裏，越顯得淸淸朗朗的。水面常如鏡子一般。風起時，微有皺痕；像少女們皺她們的眉頭，過一會子就好了。湖的餘勢束成一條小港，緩緩地不聲不響地流過別墅的門前。門前有一條小石橋，橋那邊盡是田畝。這邊沿岸一帶，相間地栽着桃樹和柳樹，春來當有一番熱鬧的夢。別墅外面繚繞着短短的竹籬，籬外是小小的路。裏邊一座向南的樓，背後便倚着山。西邊是三間平屋，我便住在這裏。院子裏有兩塊草地，上面隨便放着兩三塊石頭。另外的隙地上，或羅列着盆栽，或種蒔着花草。籬邊還有幾株枝榦蟠曲的大樹，有一株幾乎要伸到水裏去了。

我的親戚韋君只有夫婦二人和一個女兒。她在外邊念書，這時也剛回到家裏。她邀來三位同學，同到她家過這個寒假；兩位是親戚，一位是朋友。她們住着樓上的兩間屋子。韋君夫婦也住在樓上。樓下正中是客廳，常是閒着，西間是喫飯的地方；東間便是韋君的書房，我們談天，喝茶，看報，都在這裏。我喫了飯，便是一個人，也要到這裏來閒坐一回。我來的第二天，韋小姐告訴我，她母親要給她們找一個好好的女用人；長工阿齊說有一個表妹，母親叫他明天就帶來做做看呢。她

似乎很高興的樣子，我只是不經意地答應。

平屋與樓屋之間，是一個小小的廚房。我住的是東面的屋子，從窗子裏可以看見廚房裏人的來往。這一天午飯前，我偶然向外看看，見一個面生的女用人，兩手提着兩把白鐵壺，正望廚房裏走；韋家的李媽在她前面領着，不知在和她說甚麼話。她的頭髮亂蓬蓬的，像冬天的枯草一樣。身上穿着鑲邊的黑布棉襖和夾袴，黑裏已泛出黃色；棉襖長與膝齊，夾袴也直拖到脚背上。脚倒是雙天足，穿着尖頭的黑布鞋，後跟還帶着兩片同色的『葉拔兒』。想這就是阿齊帶來的女用人了；想完了就坐下看書。晚飯後，韋小姐告訴我，女用人來了，她的名字叫『阿河』。我說，『名字很好，只是人土些；還能做麼？』她說，『別看她土，很聰明呢。』我說，『哦。』便接着看手中的報了。

以後每天早上，中上，晚上，我常常看見阿河挈着水壺來往；她的眼似乎總是望前看的。兩個禮拜匆匆地過去了。韋小姐忽然和我說，你別看阿河土，她的志氣很好，她是個可憐的人。我和娘說，把我前年在家穿的那身棉襖袴給了她吧。我嫌那兩件衣服太花，給了她正好。娘先不肯，說她來了沒有幾天；後來也肯了。今天拿出來讓她穿，正合式呢。我們教給她打絨繩鞋，她眞聰明，一學就會了。她說拿到工錢，也要打一雙穿呢。我等幾天再和娘說去。

『她這樣愛好！怪不得頭髮光得多了，原來都是你們教她的。好！你們儘教她講究，她將來怕不願回家去呢。』大家都笑了。

舊新年是過去了。因為江浙的兵事，我們的學校一時還不能開學。我們大家都樂得在別墅裏多住些日子。這時阿河如換了一個人。她穿着寶藍色挑着小花兒的布棉襖袴；脚下是嫩藍色毛繩鞋，

鞋口還綴着兩個半藍半白的小絨球兒。我想這一定是她的小姐們給幫忙的。古語說得好，『人要衣裳馬要鞍』。阿河這一打扮，眞有些楚楚可憐了。她的頭髮早已是刷得光光的，覆額的留海也梳得十分伏貼。一張小小的圓臉，如正開的桃李花；臉上並沒有笑，卻隱隱地含着春日的光輝，像花房裏充了蜜一般。這在我幾乎是一個奇跡；我現在是常站在窗前看她了。我覺得在深山裏發見了一粒貓兒眼；這樣精純的貓兒眼，是我生平所僅見！我覺得我們相識已太長久，極願和她說一句話——極平淡的話，一句也好。但我怎好平白地和她攀談呢？這樣鬱鬱了一禮拜。

這是元宵節的前一晚上。我喫了飯，在屋裏坐了一會，覺得有些無聊，便信步走到那書房裏。拿起報來，想再細看一回。忽然門鈕一響，阿河進來了。她手裏拿着三四支顏色鉛筆；出乎意料地走近了我。她站在我面前了，靜靜地微笑着說：『白先生，你知道鉛筆鏇在那裏？』一面將拿着的鉛筆給我看。我不自主地立起來，匆忙地應道，『在這裏；』我用手指着南邊柱子。但我立刻覺得這是不够的。我領她走近了柱子。這時我像閃電似地躊躇了一下，便說，『我……我……』她一聲不響地已將一支鉛筆交給我。我放進鏇子裏鏇給她看。鏇了兩下，便想交給她；但終於鏇完了一支。交還了她。她接了筆略看一看，仍仰着臉向我。我窘極了。刹那間念頭轉了好幾個圈子；到底硬着頭皮搭訕着說，『就這樣鏇好了。』我趕緊向門外一瞥，就走回原處看報去。但我的頭剛低下，我的眼已擡起來了。於是遠遠地從容地問道，『你會麼？』她不曾掉過頭來，只『嚶』了一聲，也不說話。我看了她背影一會。覺得應該低下頭了。等我再擡起頭來時，她已默默地向外走了。她似乎總是望前看的；我想再問她一句話，但終於不曾出口。我撇下了報，站起來走了一會，便回到自己屋

裏。我一直想着些什麼，但什麼也沒有想出。

第二天早上看見她往廚房裏走時，我發願我的眼將老跟着她的影子！她的影子眞好。她那幾步路走得又敏捷，又勻稱，又苗條，正如一隻可愛的小貓。她兩手各提着一隻水壺，又令我想到在一條細細的索兒上抖擻精神走着的女子。這全由於她的腰；她的腰眞太軟了，用白水的話說，眞是軟到使我如喫蘇州的牛皮糖一樣。不止她的腰，我的日記裏說得好：『她有一套和雲霞比美，水月爭靈的曲線，織成大大的一張迷惑的網！』而那兩頰的曲線，尤其甜蜜可人。她兩頰是白中透着微紅，潤澤如玉。她的皮膚，嫩得可以搯出水來；我的日記裏說，『我很想去搯她一下呀！』她的眼像一雙小燕子，老是在灩灩的春水上打着圈兒。她的笑最使我記住，像一朵花漂浮在我的腦海裏。我不是說過，她的小圓臉像正開的桃花麼？那麼，她微笑的時候，便是盛開的時候了：花房裏充滿了的蜜，眞如要流出來的樣子。她的髮不甚厚，但黑而有光，柔軟而滑，如純絲一般。只可惜我不曾聞着一些兒香。唉！從前我在窗前看她好多次，所得的眞太少了；若不是昨晚一見，——雖只幾分鐘——我眞太對不起這樣一個人兒了。

午飯後，韋君照例地睡午覺去了，只有我，韋小姐和其他三位小姐在書房裏。我有意無意地談起阿河的事。我說，

『你們怎知道她的志氣好呢？』

『那天我們教給她打絨繩鞋；』一位蔡小姐便答道，『看她很聰明，就問她爲甚麼不念書？她被我們一問，就傷心起來了。……』

『是的，』韋小姐笑着搶了說，『後來還哭了呢；還有一位傻子陪她淌眼淚呢。』

那邊黃小姐可急了，走過來推了她一下。蔡小姐忙攔住道，『人家說正經話，你們儘鬧着頑兒！讓我說完了呀——』

『我代你說啵，』韋小姐仍搶着說，『——她說她只有一個爹，沒有娘。嫁了一個男人，倒有三十多歲，土頭土腦的，臉上滿是疱！他是李媽的鄰舍，我還看見過呢。……』

『好了，底下我說吧。』蔡小姐接着道，『她男人又不要好，儘愛賭錢；她一氣，就住到娘家來，有一年多不回去了。』

『她今年幾歲？』我問。

『十七不知十八？前年出嫁的，幾個月就回家了，』蔡小姐說。

『不，十八，我知道，』韋小姐改正道。

『哦。你們可曾勸她離婚？』

『怎麼不勸？』韋小姐應道，『她說十八回去喫她表哥的喜酒，要和她的爹去說呢。』

『你們教她的好事，該當何罪！』我笑了。

她們也都笑了。

十九的早上，我正在屋裏看書，聽見外面有嚷嚷的聲音；這是從來沒有的。我立刻走出來看；只見門外有兩個鄉下人要走進來，卻給阿齊攔住。他們只是央告，阿齊只是不肯。這時韋君已走出院中，向他們道，

『你們回去吧。人在我這裏，不要緊的。快回去，不要瞎吵！』兩個人面面相覷，說不出一句話；俄延了一會，只好走了。我問韋君什麼事？他說，『阿河囉！還不是瞎吵一回子。』

我想他於男女的事向來是懶得說的，還是回頭問他小姐的好；我們便談到別的事情上去。

喫了飯，我趕緊問韋小姐，她說，『她是告訴娘的，你問娘去。』

我想這件事有些尷尬，便到西間裏問韋太太；她正看着李媽收拾碗碟呢。她見我問，便笑着說，『你要問這些事做什麼？她昨天回去，原是借了阿桂的衣裳穿了去的，打扮得嬌滴滴的，也難怪，被她男人看見了，便約了些不相干的人，將她搶回去過了一夜。今天早上，她騙她男人，說要到此地來拿行李。她男人就會信她，派了兩個人跟着。那知她到了這裏，便叫阿齊攔着那跟來的人；她自己便跪在我面前哭訴，說死也不願回她男人家去。你說我有什麼法子。只好讓那跟來的人先回去再說。好在沒有幾天，她們要上學了，我將來交給她的爹吧。唉，現在的人，心眼兒真是越過越大了；一個鄉下女人，也會鬧出這樣驚天動地的事了！』

『可不是，』李媽在旁插嘴道，『太太你不知道；我家三叔前兒來，我還聽他說呢。我本不該說的，阿彌陀佛！太太，你想她不願意回婆家，老願意住在娘家，是什麼道理？家裏只有一個單身的老子；你想那該死的老畜生！他捨不得放她回去呀！』

『低些，眞的麼？』韋太太驚詫地問。

『他們說得千眞萬確的。我早就想告訴太太了，總有些疑心；今天看她的樣子，眞有幾分呢。太太，你想現在還成什麼世界！』

『這該不至於吧。』我淡淡地插了一句。

『少爺，你那裏知道！』韋太太歎了一口氣，『——好在沒有幾天了，讓她快些走吧；別將我們的運氣帶壞了。她的事，我們以後也別談吧。』

開學的通告來了，我定在二十八走。二十六的晚上，阿河忽然不到廚房裏挈水了。韋小姐跑來低低地告訴我，『娘叫阿齊將阿河送回去了；我在樓上，都不知道呢。』我應了一聲，一句話也沒有說。正如每日有三頓飽飯喫的人，忽然絕了糧；卻又不能告訴一個人！而且我覺得她的前面是黑洞洞的，此去不定有什麼好歹！那一夜我是沒有好好地睡，只翻來覆去地做夢，醒來卻又一例茫然。這樣昏昏沈沈地到了二十八早上，懶懶地向韋君夫婦和韋小姐告別而行，韋君夫婦堅約春假再來住，我只得含糊答應着。出門時，我很想回望廚房幾眼；但許多人都站在門口送我，我怎好回頭呢？

到校一打聽，老友陸已來了。我不及料理行李，便找着他，將阿河的事一五一十告訴他。他本是個好事的人；聽我說時，時而皺眉，時而歎氣，時而擦掌。聽到她只十八歲時，他突然將舌頭一伸，跳起來道，

『可惜我早有了我那太太！要不然，我准得想法子娶她！』

『你娶她就好了；現在不知鹿死誰手呢？』

我們默默相對了一會，陸忽然拍着桌子道，

『有了，老汪不是去年失了戀麽？他現在還沒有主兒，何不給他倆撮合一下。』我正要答說，他已出去了。過了一會子，他和汪來了；進門就嚷着說，

『我和他說，他不信；要問你呢！』

『事是有的，人呢，也真不錯。只是人家的事，我們憑什麽去管！』我說。

『想法子呀！』陸嚷着。

『什麽法子？你說！』

『好，你們儘和我開頑笑，我纔不理會你們呢！』汪笑了。

我們幾乎每天都要談到阿河，但誰也不曾認真去『想法子』。

一轉眼已到了春假。我再到韋君別墅的時候，水是綠綠的，桃腮柳眼，着意引人。我卻只惦着阿河，不知她怎麽樣了。那時韋小姐已回來兩天。我背地裏問她，她說，

『奇得很！阿齊告訴我，說她二月間來求娘來了。她說她男人已死了心，不想她回去；只不肯白白地放掉她。他教她的爹拿出八十塊錢來，人就是她的爹的了；他自己也好另娶一房人。可是阿河說她的爹那有這些錢？她求娘可憐可憐她！娘的脾氣你知道。她是個古板的人；她數說了阿河一頓，一個錢也不給！我現在和阿齊說，讓他上鎮去時，帶個信兒給她，我可以給她五塊錢。我想你也可以幫她些，我教阿齊一塊兒告訴她吧。只可惜她未必肯再上我們這兒來囉！』

『我拿十塊錢吧，你告訴阿齊就是。』

我看阿齊空閒了，便又去問阿河的事。他說，

『她的爹正給她東找西找地找主兒呢。只怕難吧，八十塊大洋呢！』

我忽然覺得不自在起來，不願再問下去。

過了兩天，阿齊從鎮上回來，說，

『今天見着阿河了。娘的，齊整起來了。穿起了裙子，做老板娘娘了！據說是自己揀中的；這種年頭！』

我立刻覺得，這一來全完了！只怔怔地看着阿齊，似乎想在他臉上找出阿河的影子。咳，我說什麽好呢？願運命之神長遠庇護着她吧！

第二天我便託故離開了那別墅；我不願再見那湖光山色，更不願再見那間小小的廚房！

一九二六年一月。

哀韋杰三君

韋杰三君是一個可愛的人；我第一回見他面時就這樣想。這一天我正坐在房裏，忽然有敲門的聲音；進來的是一位温雅的少年。我問他『貴姓』的時候，他將他的姓名寫在紙上給我看；說是蘇甲榮先生介紹他來的。蘇先生是我的同學，他的同鄉，他說前一晚已來找過我了，我不在家；所以這回又特地來的。我們閒談了一會，他說怕耽誤我的時間，就告辭走了。是的，我們只談了一會兒，而且並沒有什麼重要的話；——我現在已全忘記——但我覺得已懂得他了，我相信他是一個可愛的人。

第二回來訪，是在幾天之後。那時新生甄別試驗剛完，他的國文課是被分在錢子泉先生的班上。他來和我說，要轉到我的班上。我和他說，錢先生的學問，是我素來佩服的；在他班上比在我班上一定好。而且已定的局面，因一個人而變動，也不大方便。他應了幾聲，也沒有什麼，就走了。從此他就不曾到我這裏來。有一回，在三院第一排屋的後門口遇見他，他微笑着向我點頭；他本是捧了書及墨盒去上課的，這時卻站住了向我說：『常想到先生那裏，只是功課太忙了，總想去的。』我說：『你閒時可以到我這裏談談。』我們就點首作別。三院離我住的古月堂似乎很遠，有時想起來，幾乎和前門一樣。所以半年以來，我只在上課前，下課後幾分鐘裏，偶然遇着他三四次；除上述一

次外，都只匆匆地點頭走過，不曾說一句話。但我常是這樣想：他是一個可愛的人。

他的同鄉蘇先生，我還是來京時見過一回，半年來不曾再見。我不曾能和他談韋君；我也不曾和別人談韋君，除了錢子泉先生。錢先生有一日告訴我，說韋君總想轉到我班上；錢先生又說：『他知道不能轉時，也很安心的用功了，筆記做得很詳細的。』我說，自然還是在錢先生班上好。以後這件事還談起一兩次。直到三月十九日早，有人誤報了韋君的死信；錢先生站在我屋外的臺階上惋惜地說：『他寒假中來和我談。我因他常是憂鬱的樣子，便問他爲何這樣；是爲了我麼？他說：「不是，你先生很好的；我是因家境不寬，老是愁煩着。」他說他家裏還有一個年老的父親和未成年的弟弟；他說他弟弟因爲家中無錢，已失學了。他又說他歷年在外讀書的錢，一小半是自己休了學去做教員弄來的，一大半是向人告貸來的。他又說，下半年的學費還沒有着落呢。』但他卻不願平白地受人家的錢；我們只看他給大學部學生會起草的請改奬金制爲借貸制與工讀制的信，便知道他年紀雖輕，做人卻有骨幹的。

我最後見他，是在三月十八日早上，天安門下電車時。他照平常一樣，微笑着向我點頭。他的微笑顯示他純潔的心，告訴人，他願意親近一切；我是不會忘記的。還有他的靜默，我也不會忘記。據陳雲豹先生的『行述』，韋君很能說話；但這半年來，我們所見的，卻只有他的靜默而已。他的靜默裏含有憂鬱，悲苦，堅忍，溫雅等等，是最足以引人深長之思和切至之情的。他病中，據陳雲豹君在本校追悼會裏報告，雖也有一時期，很是躁急，但他終於在離開我們之前，寫了那樣平靜的兩句話給校長；他那兩句話包蘊着無窮的悲哀，這是靜默的悲哀！所以我現在又想，他畢竟是一個可愛的人。

三月十八日晚上，我知道他已危險；第二天早上，聽見他死了，歎息而已！但走去看學生會的佈告時，知他還在人世，覺得被鼓勵似的，忙着將這消息告訴別人。有不信的，我立刻舉出學生會佈告爲證。我二十日進城，到協和醫院想去看看他；但不知道醫院的規則，去遲了一點鐘，不得進去。我很悵惘地在門外徘徊了一會，試問門役道：『你知道清華學校有一個韋杰三，死了沒有？』一他的回答，我原也知道的，是『不知道』三字！那天傍晚回來；二十一日早上，便得着他死的信息——這回他眞死了！他死在二十一日上午一時四十八分，就是二十日的夜裏，我二十日若早去一點鐘，還可見他一面呢。這眞是十分遺憾的！二十三日同人及同學入城迎靈，我在城裏十二點纔見報，已趕不及了。下午回來，在校門外看見槓房裏的人，知道柩已來了。我到古月堂一問，知道柩安放在舊禮堂裏。我去的時候，正在重殮，韋君已穿好了殮衣在照相了。據說還光着身子照了一張相，是照傷口的。我沒有看見他的傷口；但是這種情景，不看見也罷了。照相畢，入殮，我走到柩旁：韋君的臉已變了樣子，我幾乎不認識了！他的兩顴突出，頰肉癟下，掀唇露齒，那裏還像我初見時的温雅呢？這必是他幾日間的痛苦所致的。咳，我們可以想見了！我正在亂想，棺蓋已經蓋上；唉，韋君，這眞是最後一面了！我們從此眞無再見之期了！死生之理，我不能懂得，但不能再見是事實，韋君，我們失掉了你，更將從何處覓你呢？

韋君現在一個人睡在剛秉廟的一間破屋裏，等着他迢迢千里的老父，天氣又這樣壞；韋君，你的魂也徬徨着吧！

四月二日。

執政府大屠殺記㈠

三月十八是一個怎樣可怕的日子！我們永遠不應該忘記這個日子！這一日，執政府的衛隊，大舉屠殺北京市民——十分之九是學生！死者四十餘人，傷者約二百人！這在北京是第一回大屠殺！

這一次的屠殺，我也在場，幸而直到出場時不曾遭着一顆彈子；請我的遠方的朋友們安心！第二天看報，覺得除一兩家報紙外，各報記載多有與事實不符之處。究竟是訪聞失實，還是安着別的心眼兒，我可不得而知，也不願細論。我只說我當場眼見和後來耳聞的情形，請大家看看這陰慘慘的二十世紀二十六年三月十八日的中國！——十九日『京報』所載幾位當場逃出的人的報告，頗是翔實，可以參看。

我先說遊行隊。我自天安門出發後，曾將遊行隊從頭至尾看了一回。全數約二千人；工人有兩隊，至多五十人；廣東外交代表團一隊，約十餘人；國民黨北京特別市黨部一隊，約二三十人；留日歸國學生團一隊，約二十人，其餘便多是北京的學生了，內有女學生三隊。拿木棍的並不多，而且都是學生，不過十餘人；工人拿木棍的，我不曾見。木棍約三尺長，一端削尖了，上貼書有口號的紙，做成旗幟的樣子。至於『有鐵釘的木棍』我卻不曾見！

我後來和清華學校的隊伍同行，在大隊的最後。我們到執政府前空場上時，大隊已散開在滿場了。這時府門前站着約莫兩百個衛隊，分兩邊排着；領章一律是紅地，上面『府衛』兩個黃銅字，確是執政府的衛隊。他們都背着槍，悠然的站着：毫無緊張的顏色。而且槍上不曾上刺刀，更不顯出什麼威武。這時有一個人爬在石獅子頭上照相。那邊府裏正面樓上，闌干上伏滿了人，而且擁擠着，大約是看熱鬧的。在這一點上，執政府頗像尋常的人家，而不像堂堂的『執政府』了。照相的下了石獅子，南邊有了報告的聲音：『他們說是一個人沒有，我們怎麼樣？』這大約已是五代表被拒以後了；我們因走進來晚，故未知前事——但在這時以前，羣衆的嚷聲是決沒有的。到這時才有一兩處的嚷聲了：『回去是不行的！』『吉兆胡同！』『……』忽然隊勢散動了，許多人紛紛往外退走；有人連聲大呼：『大家不要走，沒有什麼事！』一面還揚起了手，我們清華隊的指揮也揚起手叫道：『清華的同學不要走，沒有事！』這其間，人衆稍稍聚攏，但立刻卽又散開；清華的指揮第二次叫聲剛完，我看見衆人紛紛逃避時，一個衛隊已裝完子彈了！我趕忙向前跑了幾步，向一堆人旁邊睡下；但沒等我睡下，我的上面和後面各來了一個人，緊緊地挨着我。我不能動了，只好蜷曲着。

這時已聽到劈劈拍拍的槍聲了；我生平是第一次聽槍聲，起初還以爲是空槍呢（這時已忘記了

❶ 一九二六年三月十八日，北京市民、學生爲抗議日軍砲擊大沽口事，於天安門前召開大會，並示威遊行到執政府請願，執政府衛隊開槍射擊羣衆，死傷多人，北洋軍閥段祺瑞並下令通緝羣衆領袖。魯迅把這一天稱作『民國以來最黑暗的一天』。

看見裝子彈的事）。但一兩分鐘後，有鮮紅的熱血從上面滴到我的手背上、馬褂上了，我立刻明白屠殺已在進行！這時並不害怕，只靜靜的注意自己的運命，其餘什麼都忘記。全場除劈拍的槍聲外，也是一片大靜默，絕無一些人聲；什麼『哭聲震天』，只是記者先生們的『想當然耳』罷了。我上面流血的那一位，雖滴滴地流着血，直到第一次槍聲稍歇，我們爬起來逃走的時候，但也不則一聲。這正是死的襲來，沈默便是死的消息。事後想起，實在有些悚然。在我上面的不知是誰？我因爲不能動轉，不能看見他；而且也想不到看他——我眞是個自私的人！後來逃跑的時候，才又知道掉在地下的我的帽子和我的頭上，也滴了許多血，全是他的！他足流了兩分鐘以上的血，都流在我身上，我想他總吃了大虧，願神保佑他平安！第一次槍聲約經過五分鐘，共放了好幾排槍；司令的是用警笛；警笛一鳴，便是一排槍，警笛一聲接着一聲，槍聲就跟着密了，那警笛聲甚悽厲，但有幾乎一定的節拍，足見司令者的從容！後來聽別的目睹者說，司令者那時還用指揮刀指示方向，總是向人多的地方射擊！又有目睹者說，那時執政府樓上還有人手舞足蹈的大樂呢！

我現在綴敘第一次槍聲稍歇後的故事，且追述些開槍時的情形。我們進場距開槍時，至多四分鐘；這其間有照像有報告，有一兩處的嚷聲，我都已說過了。我記得，我確實記得，最後的嚷聲距開槍只有一分餘鐘；這時候，羣衆散而稍聚，稍聚而復紛散，槍聲便開始了。這也是我說過的。但『稍聚』的時候，陣勢已散，而且大家存了觀望的心，頗多趦趄不前的，所謂『進攻』的事是決沒有的！至於第一次紛散之故，我想是大家看見衛隊從背上取下槍來裝子彈而驚駭了；因爲第二次紛散時，我已看見一個衛隊（其餘自然也是如此，他們是依命令動作的）裝完子彈了。在第一次紛散

之前，羣衆與衛隊有何衝突，我沒有看見，不得而知。但後來據一個受傷的說，他看見有一部分人——有些是拿木棍的——想要衝進府去。這事我想來也是有的；不過這決不是衛隊開槍的緣由，至多只是他們的藉口。他們的荷槍挾彈與不上刺刀（故示鎮靜）與放羣衆自由入轅門內（便於射擊），都是表示他們『聚而殲旃』的決心，衝進去不衝進去是沒有多大關係的。證以後來東門口的攔門射擊，更是顯明！原來先逃出的人，出東門時，以爲總可得着生路；那知迎頭還有一枝兵，——據某一種報上說，是從吉兆胡同來的手槍隊，不用說，自然也是殺人不眨眼的府衛隊了！——開槍痛擊。那時前後都有槍彈，人多門狹，前面的槍又極近，死亡枕藉！這是事後一個學生告訴我的；他說他前後兩個人都死了，他躲閃了一下，總算幸免。這種間不容髮的生死之際也够人深長思了。

照這種種情形，就是不在場的諸君，大約也不至於相信羣衆先以手槍轟擊衛隊了吧。而且轟擊必有聲音，我站的地方，離開衛隊不過二十餘步，在第二次紛散之前，卻絕未聽到槍聲。其實這只要看政府巧電的含糊其辭，也就够證明了。至於所謂當場奪獲的手槍，雖然像煞有介事地舉出號數，使人相信，但我總奇怪；奪獲的這些支手槍，竟沒有一支曾經當場發過一響，以證明他們自己的存在。——難道拿手槍的人都是些傻子麼？還有，現在很有人從容的問：『開槍之前，有警告麼？』我現在只能說，我看見的一個衛隊，他的槍口是正對着我們的，不過那是剛裝完子彈的時候。而在我上面的那位可憐的朋友，他流血是在開槍之後約一兩分鐘時。我不知衛隊的第一排槍是不是朝天放的，但卽使是朝天放的，也不算是警告；因爲未開槍時，羣衆已經紛散，放一排朝天槍（假定如此）後，第一次聽槍聲的羣衆，當然是不會回來的了（這不是一個人膽力的事，我們也無須假充硬

漢），何用接二連三地放平槍呢！卽使怕一排槍不够驅散衆人，儘放朝天槍好了，何用放平槍呢！所以卽使衞隊曾放了一排朝天槍，也決不足做他們絲毫的辯解；況且還有後來的攔門痛擊呢，這難道還要問：『有無超過必要程度？』

第一次槍聲稍歇後，我茫然地隨着衆人奔逃出去。我剛發脚的時候，便看見旁邊有兩個同伴已經躺下了！我來不及看淸他們的面貌，只見前面一個，右乳部有一大塊殷紅的傷痕，我想他是不能活了！那紅色我永遠不忘記！同時還聽見一聲低緩的呻吟，想是另一位的，那呻吟我也永遠不忘記！我不忍從他們身上跨過去，祇得繞了道彎着腰向前跑，覺得通身懈弛得很；後面來了一個人，立刻將我撞了一交。我爬了兩步，站起來仍是彎着腰跑。這時當路有一副金絲圓眼鏡，好好地直放着；又有兩架自行車，頗擋我們的路，大家都很艱難地從上面踏過去。我不自主地跟着衆人向北躲入馬號裏。我們偃臥在東牆角的馬糞堆上。馬糞堆很高，有人想爬牆過去；牆外就是通路。我看着一個人站着，一個人正向他肩上爬上去。我自己覺得決沒有越牆的氣力，便也不去看他們。而且裏面槍聲早又密了，我還得注意運命的轉變。這時聽見牆邊有人問：『是學生不是？』下文不知如何，我猜是牆外的兵問的。那兩個爬牆的人，我看見，似乎不是學生，我想他們或者得了兵的允許而下去了。若我猜的不大錯，從這一句簡單的問語裏，我們可以看出衞隊乃至政府對於學生海樣深的仇恨！而且可以看出，這一次的屠殺確是有意這樣『整頓學風』的！我後來知道，這時有幾個淸華學生和我同在馬糞堆上。有一個告訴我，他旁邊有一位女學生曾喊他救命，但是他沒有法子，這眞是可遺憾的事，她以後不知如何了！我們偃臥馬糞堆上，不過兩分鐘，忽然看見對面馬廄裏有一

倘兵拿着槍，正裝好子彈，似乎就要向我們放。我們立刻起來，仍彎着腰逃走；這時場裏還有疏散的槍聲，我們也顧不得了。走出馬路，就到了東門口。

這時槍聲未歇，東門口擁塞得幾乎水洩不通。我隱約看見底下蜷縮地蹲着許多人，我們便推推搡搡，擁擠着，掙扎着，從他們身上踏上去。那時理性眞失了作用，竟恬然不以爲怪似的。我被擠得往後仰了幾回，終於只好竭全身之力，向前而進。在我前面的一個人，腦後大約被槍彈擦傷，汩汩地流着血；他也同樣地一歪一倒地掙扎着。但他一會兒便不見了，我想他是平安的下去了。我還在人堆上走。這個門是平安與危險的界線，是生死之門，故大家都不敢放鬆一步。這時希望充滿在我心裏。後面稀疏的彈子，倒覺不十分在意。前一次的奔逃，但求不卽死而已，這回卻求生了；在人堆上的衆人，都積極地顯出生之努力。但仍是一味的靜；大家在這千鈞一髮的關頭，那有閒心情和閒工夫來說話呢？我努力的結果，終於從人堆上滾了下來，我的運命這才算定了局。那時門口只賸兩個衛隊，在那兒閒談，徼幸得很，手槍隊已不見了！後來知道門口人堆裏實在有些是死屍，就是被手槍隊當門打死的！現在想着死屍上越過的事，眞是不寒而慄呵！

我眞不中用，出了門口，一面走，一面只是喘息！後面有兩個女學生，有一個我眞佩服她；她還能微笑着對她的同伴說：『他們也是中國人哪！』這令我慚愧了！我想人處這種境地，若能從怕的心情轉爲奮興的心情，才眞是能救人的人。若只一味的怕，『斯亦不足畏也已！』我呢，這回是由怕而歸於木木然，實是很可恥的！但我希望我的經驗能使我的膽力逐漸增大！這回在場中有兩件事很値得紀念：一是淸華同學韋杰三君（他現在已離開我們了！）受傷倒地的時候，別的兩位同學

冒死將他抬了出來；一是一位女學生曾經幫助兩個男學生脫險。這都是我後來知道的。這都是俠義的行爲，値得我們永遠敬佩的！

我和那兩個女學生出門沿着牆往南而行。那時還有槍聲，我極想躲入胡同裏，以免危險；她們大約也如此的，走不上幾步，便到了一個胡同口；我們便想拐彎進去。這時牆角上立着一個穿短衣的看門的人，他向我們輕輕地說：『別進這個胡同！』我們莫明其妙地依從了他，走到第二個胡同進去；這才眞脫險了！後來知道衞隊有搶劫的事（不僅報載，有人親見），又有用槍柄，木棍，大刀，打人，砍人的事，我想他們一定就在我們沒走進的那條胡同裏做那些事！感謝那位看門的人！衞隊既在場內和門外放槍，還覺殺的不痛快，更攔着路邀擊；其洩忿之道，眞是無所不用其極了！區區一條生命，在他們眼裏，正和一根草，一堆馬糞一般，是滿不在乎的！所以有些人雖幸免於槍彈，仍是被木棍，槍柄打傷，大刀砍傷；而魏士毅女士竟死於木棍之下，這眞是永久的戰慄啊！據燕大的人說，魏女士是於逃出門時被一個衞兵從後面用有楞的粗木棍兒兜頭一下，打得腦漿迸裂而死！我不知她出的是那一個門，我想大約是西門吧。因爲那天我在西直門的電車上，遇見一個高工的學生；他告訴我，他從西門出來，共經過三道門（就是海軍部的西轅門和陸軍部的東西轅門），每道門皆有衞隊用槍柄，木棍和大刀向逃出的人猛烈地打擊。他的左臂被打好幾次，已不能動彈了。我的一位同事的兒子，後腦被打平了，現在已全然失了記憶；我猜也是木棍打的。受這種打擊而致重傷或死的，報紙上自然有記載；致輕傷的就無可稽考，但必不少。所以我想這次受傷的還不止二百人！衞隊不但打人，行劫，最可怕的是剝死人的衣服，無論男女，往往剝到只賸一條袴爲止；這

只要看看前幾天『世界日報』的照相就知道了。就是不談什麼『人道』，難道連國家的體統，『臨時執政』的面子都不顧了麼；段祺瑞你自己想想吧！聽說事後執政府乘人不知，已將死屍掩埋了些，以圖遮掩耳目。這是我的一個朋友從執政府裏聽來的；若是的確，那一定將那打得最血肉模糊的先掩埋了。免得激動人心。但一手豈能盡掩天下耳目呢？我不知道現在，那天去執政府的人還有失蹤的沒有？若有，這個消息眞是很可怕的！

這回的屠殺，死傷之多，過於五卅事件，而且是『同胞的槍彈』，我們將何以間執別人之口！而且在首都的堂堂執政府之前，光天化日之下，屠殺之不足，繼之以搶劫，剝屍，這種種獸行，段祺瑞等固可行之而不卹，但我們國民有此無臉的政府，又何以自容於世界！——這正是世界的恥辱呀！我們也想想吧！此事發生後，警察總監李鳴鐘匆匆來到執政府，說，『死了這麼多人，叫我怎麼辦？』他這是局外的說話，只覺得無善法以調停兩間而已。我們現在局中，不能如他的從容，我們也得問一問：

『死了這麼多人，我們該怎麼辦？』

那裏走

呈萍郢火栗四君

近年來爲家人的衣食，爲自己的職務，日日地忙着，沒有坐下閒想的工夫；心裏似乎什麼都有，又似乎什麼都沒有。萍見面時，常嘆息於我的沈靜；他斷定這是退步。是的，我有兩三年不大能看新書了，現在的思想界，我竟大大地隔膜了；就如無源的水一樣，教牠如何能够滔滔地長流呢？幸而我還不斷地看報，又住在北京，究竟不至於成爲與世隔絕的人。況且魯迅先生說得好：『中國現在是一個進向大時代的時代。』無論你是怎樣的小人物，這時代如閃電般，或如游絲般，總不時地讓你瞥着一下。牠有這樣大的力量，決不從牠巨靈般的手掌中放掉一個人；你不能不或多或少感着牠的威脅。大約因爲我現在住着的北京，離開時代的火燄或漩渦還遠的緣故吧，我還不能說清這威脅是怎樣；但心上常覺有一點除不去的陰影，這卻是眞的。我是要找一條自己好走的路；只想找着『自己』好走的路罷了。但那裏走呢？或者，那裏走呢！我所彷徨的便是這個。

說『那裏走？』是還有路可走；只須選定一條便好。但這也並不容易，和舊來所謂立志不同。立志究竟重在將來，高遠些，空泛些，是無妨的。現在我說選路，卻是選定了就要舉步的。在這時

代，將來只是『浪漫』，與過去只是『腐化』一樣。牠教訓我們，靠得住的只是現在，內容豐富的只是現在，值得拚命的只是現在；現在是力，是權威，如鋼鐵一般。但像我這樣一個人，現在果然有路可走麼？果然有選路的自由與從容麼？我有時懷疑這個『有』，於是乎悚然了：那裏走呢！舊小說裏寫勇將，寫俠義，當追逼或圍困着他們的對手時，往往斷喝一聲道，『往那裏走！』這是說，沒有你走的路，不必走了；快快投降，遭擒或受死吧。投降等也可以說是路，不過不是對手所欲選擇的罷了。我有時正感着這種被追逼，被圍困的心情；雖沒有身臨其境的慌張，但覺得心上的陰影越來越大，頗有些惘惘然。

三個印象

我知道這種心情的起原。春間北來過上海時，便已下了種子；以後逐漸發育，直至今日，正如成陰的大樹，根株蟠結，不易除去。那時上海還沒有革命呢；我不過遇着一個電車工人罷工的日子。我從寶山路口向天后宮橋走，街沿上擠擠挨挨滿是人；這在平常是沒有的。我立刻覺着異樣；雖然是晴天，卻像是過着梅雨季節一般。後來又坐着人力車，由二洋涇橋到海寧路，經過許多熱鬧的街市。如密雲似的，如波浪似的，如火燄似的，到處擾擾攘攘的行人；人力車得委婉曲折地穿過人叢，拉車的與坐車的，不由你不耐着性兒。我坐在車上，自然不要自己掙扎，但看了人羣來來往往，前前後後，進進退退地移動着，不禁也暗暗地代他們出着力。這頗像美國式足球戰時，許多壯碩的人壓在一個人身上，成了肉堆似的；我感着窒息一般的緊張了。就是那天晚上，我遇着郢。我

說上海到底和北京不同；從一方面說，似乎有味得多——上海是現代。郢點點頭。但在上海的人，那時怕已是見慣了吧；讓郢知道，又該說我『少見多怪』了。

第二天是我動身的日子，火來送我。我們在四馬路上走着，從上海談到文學。火是個深思的人。他說給我將着手的一篇批評論文的大意。他將現在的文學，大別爲四派。一是反語或冷嘲；二是鄉村生活的描寫；三是性慾的描寫；四是所謂社會文學，如記一個人力車夫挨巡捕打，而加以同情之類。他以爲這四種都是 Petty Bourgeoisie㊀ 的文學。一是說說閒話。二是寫人的愚癡，自己在圈子外冷眼看着。四雖意在爲 Proletariat㊁ 說話，但自己的階級意識仍脫不去；只算『發政施仁』的一種變相，只算一種廉價的同情而已。三所寫的頹廢的心情，仍以 Bourgeoisie㊂ 的物質文明爲背景，也是 Petty Bourgeoisie 的產物。這四派中，除第三外，都除外自己說話。火不贊成我們的文學除外自己說話；他以爲最親切的還是說我們自己的話。至於所謂社會文學，他以爲竟毫無意義可言。他說，Bourgeoisie 的滅亡是時間問題，Petty Bourgeoisie 不用說是要隨之而去的。一面 Proletariat 已漸萌芽蠢動了；我們還要用那養尊處優，豐衣足食（自然是比較的說法）之餘的幾滴眼淚，去代他們申訴一些浮面的，似是而非的疾苦，他們的不屑一顧，是當然。而我們自己已在向滅亡的途中，這種不干己的呼籲，也用牠不着。所以還是說自己的話好。他說，我們要盡量表現或暴露自己的各方面；爲圖一個新世界早日實現，我們這樣促進自己的滅亡，也未嘗沒有意義的。『促進自己的滅亡』，這句話使我竦然；但轉念到這也是無可奈何的事的時候，我又爽然自失。與火相別一年，不知如何，他還未將這篇文寫出；我卻時時咀嚼他那末一句話。

到京後的一個晚上，栗君突然來訪。那是一個很好的月夜，我們沿着水塘邊一條幽僻的小路，往復地走了不知幾趟。我們緩緩地走着，快快地談着。他是勸我入黨來的。他說像我這樣的人，應該加入他們一伙兒工作。工作的範圍並不固定；政治，軍事固然是的，學術，文學，藝術，也未嘗不是的——儘可隨其性之所近，努力做去。他末了說，將來怕離開了黨，就不能有生活的發展；就是職業，怕也不容易找着的。他的話是很懇切。當時我告訴他我的躊躇，我的性格與時代的矛盾；我說要和幾個熟朋友商量商量。後來萍說可以不必；郢來信說現在這時代，確是教人徘徊的；火的信也說將來必須如此時再說吧。我於是只好告訴栗君，我想還是暫時超然的好。這超然究竟能到何時，我毫無把握。若能長此超然，在我倒是佳事。但是，若不能呢？我因此又迷糊着了。

時代與我

這時代是一個新時代。時代的界線，本是很難畫出的；但我有理由，從十年前起算這時代。在我的眼裏，這十年中，我們有着三個步驟：從自我的解放到國家的解放，從國家的解放到 Class Struggle(四)；從另一面看，也可以說是從思想的革命到政治的革命，從政治的革命到經濟的革命。

(一) 英文，小資產階級。
(二) 英文，無產階級。
(三) 英文，資產階級。
(四) 英文，階級鬥爭。

我說三個步驟，是說牠們先後相承的次序，並不指因果關係而言；論到因果關係，是沒有這麼簡單的。實在，第二，第三兩個步驟，只包括近一年來的時間；說以前九年都是醞釀的時期，或是過渡的時期，也未嘗不可。在這三個步驟裏，我們看出顯然不同的兩種精神。在第一步驟裏，我們要的是解放，有的是自由，做的是學理的研究；在第二，第三步驟裏，我們要的是革命，有的是專制的黨，做的是軍事行動及黨綱，主義的宣傳。這兩種精神的差異，也許就是理想與實際的差異。

在解放的時期，我們所發見的是個人價值。我們咒詛家庭，咒詛社會，要將個人抬在一切的上面，作宇宙的中心。我們說，個人是一切評價的標準；認清了這標準，我們要重新評定一切傳統的價值。這時是文學，哲學全盛的日子。雖也有所謂平民思想，但只是偶然的憐憫，適成其為慈善主義而已。社會科學雖也被重視，而與文學，哲學相比，卻遠不能及。這大約是經濟狀況劇變的緣故吧，三四年來，社會科學的書籍，特別是關於社會革命的，銷場漸漸地增廣了，文學，哲學反倒被壓下去了；直到革命爆發為止。在這革命的時期，一切的價值都歸於實際的行動；軍士們的槍，宣傳部的筆和舌，做了兩個急先鋒。只要一些大同小異的傳單，小册子，便已足用；社會革命的書籍亦已無須，更不用提什麼文學，哲學了。這時期『一切權力屬於黨』。在理論上，不獨政治，軍事是黨所該管；你一切的生活，也都該黨化。黨的律是鐵律，除遵守與服從外，不能說半個『不』字，個人——自我——是渺小的；在黨的範圍內發展，是認可的，在黨的範圍外，便是所謂『浪漫』了。這足以妨礙工作，為黨所不能容忍。幾年前，『浪漫』是一個好名字，現在牠的意義卻只剩了諷刺與詛咒。『浪漫』是讓自己蓬蓬勃勃的情感盡量發洩，這樣擴大了自己。但現在要的是工作，

蓬蓬勃勃的情感是無訓練的，不能發生實際效用；現在是緊急的時期，用不着這種不緊急的東西。持續的，强韌的，有組織的工作，在理知的權威領導之下，向前進行：這是今日的教義。黨便是這種理知的權威之具體化。黨所要求於個人的是犧牲，是無條件的犧牲。一個人得按着黨的方式而生活，想自出心裁，是不行的。

現在革命的進行雖是混亂，有時甚至失掉革命的意義；但在暗中的 Class Struggle 似乎是很激烈的。只要我們承認事實，無論你贊成與否，這 Struggle 是不斷地在那邊進行着的。來的終於要來，無論怎樣詛咒，壓迫，都不中用。這是一個世界波浪。固然，我絲毫不敢說這 Struggle，便是就中國而言，何時結束，怎樣結束；至於全世界，我更無從懸揣了。但這也許是杞憂吧？我總預想着我們階級的滅亡，如火所說。這滅亡的到來，也許是我所不及見，但昔日的我們的繁榮，漸漸往衰頹的路上走，總可以眼睜睜看着的。這衰頹不能盼望在平和的假裝下度了過去；既說 Struggle，到了短兵相接的時候，說不得要露出猙獰的面目，毒辣的手段來的。槍與炸彈和血與肉打成一片的時候，總之是要來的。近來廣州的事變，殺了那麽些人，燒了那麽些家屋，也許是大恐怖的開始吧！

自然，我們說，這種破壞是殘忍的，只是殘忍的而已！我們說，那一些人都是暴徒，他們毀掉了我們最好的東西——文化！『我們詛咒他們！』『我們要復仇！』但這是我們的話，用我們的標準來評定的價值；而我們的標準建築在我們的階級意識上，是不用說的。他們是，在企圖着打倒這階級的全部，尙何有於區區評價的標準？我們的詛咒與怨毒，只是『我們的』詛咒與怨毒，他們是毫無認識的必要的。他們可以說，這是創造一個新世界的必要的歷程！他們有他們評價的標準，

他們的階級意識反映在裏邊，也自有其理論上的完成。我們只是詛咒，怨毒，都不相干；要看總Struggle 如何，才有分曉。不幸我覺得我們 Struggle 的力量，似已微弱；各方面自由的，自私的發展，失了集中的陣勢。他們卻是初出柙的猛虎，一切不顧忌地拚命上前肉搏；眞專制的紀律將他們凝結成鐵一般的力量。現在雖還沒有充足的經驗，屢次敗退下去；但在這樣社會制度與情形之下，他們的人是只有一天天激增起來，勢力愈積愈厚；暫時的挫折與犧牲，他們是未必在意的。而我們的基礎，我雖然不願意說，勢所必至，會漸漸空虛起來；正如一座老建築，雖然時常修葺，到底年代多了，終有被風雨打得坍倒的一日！那時我們的文化怎樣？該大大地變形了吧？我們自然覺得可惜；這是多麼空虛和野蠻呀！但事實不一定是空虛和野蠻，他們將正欣幸着老朽的打倒呢！正如歷史上許多文化現已不存在，我們卻看作當然一般，他們也將這樣看我們吧？這便是所謂『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我們看君政的消滅，當作快事，他們看民治的消滅，也當一樣當作快事吧？那時我們滅亡，正如君主滅亡一般，在自然的眼裏，正是一件稀鬆大平常的事而已。

我們的階級，如我所預想的，是在向着滅亡走；但我爲什麼必得跟着？爲什麼不革自己的命，而甘於作時代的落伍者？我爲這件事想過不止一次。我解剖自己，看清我是一個不配革命的人！這小半由於我的性格，大半由於我的素養；總之，可以說是運命規定的吧。——自然，運命這個名辭，革命者是不肯說的。在性格上，我是一個因循的人，永遠只能跟着而不能領着；我又是沒有定見的人，只是東鱗西爪地漁獵一點兒；我是這樣地愛變化，甚至說是學時髦，也可以的。這種性格使我在許多情形裏感着矛盾；我之所以已到中年而百無一成者，以此。一面我雖不是生在什麼富貴人家，

也不是生在什麽詩禮人家，從來沒有闊過是眞的；但我總不能不說是生在 Petty Bourgeoisie 裏。我不是個突出的人，我不能超乎時代。我在 Petty Bourgeoisie 裏活了三十年，我的情調，嗜好，思想，論理，與行爲的方式，在在都是 Petty Bourgeoisie 的；我徹頭徹尾，淪肌浹髓是 Petty Bourgeoisie 的。離開了 Petty Bourgeoisie，我沒有血與肉。我也知道有些年歲比我大的人，本來也在 Petty Bourgeoisie 裏的，竟一變到 Proletariat 去了。但我想這許是天才，而我不是的；這許是投機，而我也不能的。在歧路之前，我只有徬徨罷了。

我並非迷信着 Petty Bourgeoisie，只是不由你有些捨不下似的，而且事實上也不能捨下。我是生長在都市裏的，沒有扶過犂，拿過鋤頭，沒有曝過毒日，淋過暴雨。我也沒有鋸過木頭，打過鐵；至於運轉機器，我也毫無訓練與忍耐。我不能預想這些工作的趣味；即使牠們有一種我現在還不知道的趣味，我的體力也太不成，終於是無緣的。況且妻子兒女一大家，都指着我活，也不忍丟下了走自己的路。所以我想換一個生活，是不可能的，就是，想軋入 Proletariat，是不可能的。從一面看，可以說我大半是不能，小半還是不爲；但也可以說，因了不能，才不爲的。沒有新生活，怎能有新的力去破壞，去創造？所以新時代的急先鋒，斷斷沒有我的份兒！但是我要活，我不能沒有一個依據；於是回過頭來，只好『敝帚自珍』。自然，因果的輪子若急轉直下，新局面忽然的來，我或者被驅迫着去做那些不能做的工作，也未可知。那時怎樣？我想會累死的！若反抗着不做，許就會餓死的。但那時一個階級已在滅亡，一個人又何足輕重？我也大可不必蟣蟣螢螢地去顧慮了罷。

Proletariat 在革命的進行中，容許所謂 Petty Bourgeoisie 同行者；這是我也有資格參加的。但我又是個十二分自私的人；老實說，我對於自己以外的人，竟是不大有興味顧慮的。便是妻子，兒女，也大半因了『生米已成熟飯』，才不得不用了廉價的同情，來維持着彼此的關係的。對於 Proletariat，我所能有的，至多也不過這種廉價的同情罷了，於他們絲毫不能有所幫助。火說得好：同情是非革命；嚴格論之，非革命簡直可以說與反革命同科！至於比同情進一步，去參加一些輕而易舉的行動，在我卻頗爲難。一個連妻子，兒女都無心照料的人，那能有閒情，餘力去顧到別的在他覺着不相干的人呢？況且同行者也只是搖旗吶喊，領着的另有其人。他們只是跟着，遠遠地跟着；一面自己的階級性還保留着。這結果仍然不免隨着全階級的滅亡而滅亡，不過可以晚一些罷了。而我嬾惰地躲在自己的階級裏，以嬾惰的同情自足，至多也只是滅亡。以自私的我看來，同一滅亡，我也就不必拗着自己的性兒去同行什麼了。但爲了自己的階級，挺身與 Proletariat 去 Struggle 的事，自然也決不會有的。我若可以說是反革命，那是在消極的意義上。我是走着衰弱向滅亡的路；即使及身不至滅亡，我也是個落伍者。隨你怎樣批評，我就是這樣的人。

我們的路

活在這時代的中國裏的，總該比四萬萬還多——Bourgeoisie 與 Petty Bourgeoisie 的人數，總該也不少。他們這些人怎麼活着？他們走的是那些路呢？我想那些不自覺的，暫時還在跟着老路走。他們或是迷信着老路，如遺老，紳士等；或是還沒有發現新路，只盲目地照傳統做着，如窮鄉

僻壞的農工等——時代的波浪還沒有猛烈地向他們衝去，他們是不會意識着什麼新的需要的。但遺老，紳士等的日子不多，而時代的洪流終於要泛濫到淹沒了地上每一個細孔；所以這兩種在我看都只是暫時的。我現在所要提出的，卻是除此以外的人；這些人大半是住在都市裏的。他們的第一種生活是政治，革命的或反革命的。這相反的兩面實以階級爲背景，我想不用諱言。以現在的形勢論：一方面雖還只在零碎Struggle，卻有一個整齊的戰線；另一方面呢，雖說是總動員，卻是分裂了旗幟各自拿着一塊走，多少仍帶着封建的精神的。他們戰線的散漫參差，已漸漸顯現出來了。暫時的成敗，我固然不敢說；但最後的運命，似乎是已經決定了的，如上文所論。

我所要申述的，是這些人的另一種生活——文化。這文化不用說是都市的。說到現在中國的都市，我覺得最熱鬧的，最重要的，是廣州，漢口，上海，北京，四處，南京雖是新都，卻是直到現在，似乎還單調得很；上海實在比南京重要得多，即以政治論，也是如此，看幾月來的南方政局可知。若容我粗枝大葉地區分，我想說廣州，漢口是這時代的政治都市；上海，北京雖也是政治都市，但同時卻代表着這時代的文化，便與廣州，漢口不同。她們是這時代的兩個文化中心。我不想論政治，故也不想論廣州，漢口；況且我也不熟悉這兩個都市，足跡都還不曾一到呢。北京是我兩年來住居的地方，見聞自然較近些。上海的新氣象，我雖還沒有看見，但從報紙，雜誌上，從南來的友人的口中，也零零碎碎知道了一點兒。我便想就這兩處，指出我說的那些人在走着那些路。我並不是板起臉來裁判，只申述自己的感想而已；所知的雖然簡陋，或者也還不妨的。

在舊時代正在崩壞，新局面尚未到來的時候，衰頹與騷動使得大家惶惶然。革命者是無意或有

意造成這惶惶然的人，自然是例外。只有參加革命或反革命，才能解決這惶惶然。不能或不願參加這種實際行動時，便只有暫時逃避的一法。這是要靠了平和的假裝，遮掩住那惶惶然，使自己麻醉着忘記了去。享樂是最有效的麻醉劑；學術，文學，藝術，也是足以消滅精力的場所。所以那些沒法奈何的人，我想都將向這三條路裏躲了進去。這樣，對於實際政治，便好落得個不聞理亂。雖然這只是暫時的，到了究竟，理亂總有使你不能不聞的一天；但總結賬的日子既還沒有到來，徒然地惶惶然，白白地耽擱着，又算什麼呢？樂得暫時忘記，做些自己愛做的事業；就是將來輪着滅亡，也總算有過稱心的日子，不白活了一生。這種情形是歷史的事實；我想我們現在多少是在給這件歷史的事實，提供一個新例子。不過我得指出，學術，文學，藝術，在一個興盛的時代，也有長足的發展的，那是個順勢，不足爲奇；在現在這樣一個衰頹或交替的時代，我們卻有這樣畸形的發展，是値得想一想的。

上海本是享樂的地方；所謂『十里洋場』，常爲人所豔稱。她因商業繁盛，成了資本集中的所在，可以說是 Bourgeoisie 的中國本部；一面因國際交通的關係，輸入西方的物質文明也最多。所以享樂的要求比別處都迫切，而享樂的方法也日新月異。這是向來的情形。可是在這號爲兵連禍結，民窮財盡的今日，上海又如何？據我所知，革命似乎還不曾革掉了什麼；只有踵事增華，較前更甚罷了。如大華飯店和雲裳公司等處的生涯鼎盛，可見 Bourgeoisie 與 Petty Bourgeoisie 的瘋狂；而且，假使我所聞的不錯，雲裳公司還是由幾個 Petty Bourgeoisie 的名士主持着，在這回革命後才開起來的。他們似乎在提倡着這種享樂的風氣。假使衣食住可以說是文化的一部分，大華飯店與雲

裳公司等，足可代表上海文化的一面。你說這是美化的人生。但懂得這道理的，能有幾人？還不是及時行樂，得過且過的多！況且如此的美化人生，是不是帶着階級味？然而無論如何，在最近的將來，這種情形怕只有蒸蒸日上的。我想，這也許是我們的時代的迴光反照吧？北京沒有上海的經濟環境，自然也沒有她的繁華。但近年來南化與歐化——南化其實就是上海化，上海化又多半是歐化；總之，可說是 Bourgeoisie 化——一天比一天流行。雖還只跟着上海走，究竟也跟着了；將來的運命，在這一點上，怕與上海多少相同。

但上海的文化，還有另外重要的一面，那是文學。新文學的作家，有許多住在上海；重要的文學集團，也多在上海——現在更如此。近年又開了幾家書店，北新，開明，光華，新月等——出的文學書眞不少，可稱一時之盛。北京呢，算是新文學的策源地，作家原也很多；兩三年來，有現代評論，語絲，可作重要的代表。而北新總局本在北京；她又介紹了不少的新作家。所以頗有興旺之象。不料去年現代評論，語絲先後南遷，北新被封閉，作家們也紛紛南下觀光，一時頓覺寂寞起來。現在只賸未名，古城等幾種刊物及古城書店，暫時支撐這個場面。我想，北京這樣一個『古城』，這樣一個大都會，在這樣的時代，斷不會長遠寂寞下去的。

新文學的誕生，引起了思想的革命；這是近十年來這新時代的起頭——所以特別有着廣大長遠的勢力。直到兩三年前，社會革命的火燄漸漸燃燒起來，一般青年都預想着革命的趣味；這時候所有的是忙碌和緊張，欣賞的閒情，只好暫時擱起。他們要的是實行的參考書；社會革命的書籍的流行，一時超過了文學；直到這時候，文學的風起雲湧的聲勢，才被蓋了下去。記得前年夏天在上

海，『我們的六月』剛在亞東出版。鄧有一天問我銷得如何？他接着說，現在怕沒有多少人要看這種東西了吧？這可見當時風氣的一斑了。但是很奇怪，在革命後的這一年間，文學卻不但沒有更加衰落下去，反像有了復興的樣子。只看一看北新，開明等幾書店新出版的書籍目錄，你就知道我的話不是無稽之談。更奇怪的，社會革命燒起了火燄以後，文學因爲是非革命的，是不急之務，所以被擱置着；但一面便有人提倡革命文學。革命文學的呼聲一天比一天高，同着熱情與切望。直到現在，算已是革命的時代，這種文學在理在勢，都該出現了；而我們何以還沒有看見呢？我的見聞淺陋，是不用說的；但有熟悉近年文壇的朋友與我說起，也以千呼萬喚的革命文學還不出來爲奇。一面文學的復興卻已成了事實；這復興後的文學又如何呢？據說還是跟着從前 Petty Bourgeoisie 的系統，一貫地發展着的。直到最近，才有了描寫，分析這時代革命生活的小說；但似乎也只能算是所謂同行者的情調罷了。眞正的革命文學是，還沒有一些影兒，不，還沒有一些信兒呢！

這自然也有辨解。眞正革命的階級是只知道革命的：他們的眼，見的是革命，他們的手，做的是革命；他們忙碌着，緊張着，革命是他們的全世界。文學在現在的他們，還只是不相干的東西。再則，他們將來雖勢所必至地需要一種文學——許是一種宣傳的文學——，但現在的他們的趣味還浮淺得很，他們的喉舌也還笨拙得很，他們是不能創作出什麼來的。因此，在這上面暫時留下了一段空白。而 Petty Bourgeoisie，在革命的前夜，原有很多人甘心丟了他們的學術，文學，藝術，想去一試身手的；但到了革命開始以後，眞正去的是那些有充足的力量，有濃厚的興趣的。此外的大概觀望一些時，感到自己的缺乏，便廢然而返了。他們的精神既無所依據，自然只有回到學術，文

學，藝術的老路上去，以避免那惶惶然的襲來。所以文學的復興，也是一種當然。一面革命的書籍似乎已不如前幾年的流行；這大約因為革命的已去革命，不革命的也已不革命了的緣故吧。因而文學書的需要的增加，也正是意中事。但時代潮流所激蕩，加以文壇上革命文學的絕叫，描寫革命氣氛的作品，現在雖然才有端倪，此後總該漸漸地多起來的吧。至於眞正的革命文學，怕不到革命成功時，不會成為風氣。在相反的方向，因期待過切，忍耐過久而失望，絕望，因而詛咒革命的文學，我想也不免會有的，雖然不至於太多。總之，無論怎樣發展，這時代的文學裏以惶惶然的心情做背子的，Petty Bourgeoisie 的氣氛，是將愈過愈顯然的。

胡適之先生眞是個開風氣的人；他提倡了新文學，又提倡新國學。陳西瀅先生在他的『閒話』裏，深以他正向前走着，忽又走了回去為可惜。但我以為這不過是思想解放的兩面，都是疑古與貴我的精神的表現。國學成為一個新運動，是在文學後一兩年。但這原是我們這爿老店裏最富裕的貨色，而且一向就有許多人捧着；現在雖加入些西法，但國學到底是國學，所以極合一般人脾胃。我說『一般人』，因為從前的國學還只是一部分人的專業，這一來卻成為普遍的風氣，青年們也紛紛加入，算是時髦的東西了。這一層胡先生後來似頗不以為然。他前年在北大研究所國學門懇親會的席上，曾說研究國學，只是要知道『此路不通』，並不是要找出新路；而一般青年丟了要緊的工夫不做，都來擁擠在這條死路上，眞是很可惜的。但直到現在，我們知道，研究學術原不必計較什麼死活的；所以胡先生雖是不以為然，風氣還是一直推移下去。這種新國學運動的方向，我想可以胡先生的『歷史癖與考據癖』一語括之。不過現在這種『歷史癖與考據癖』要用在一切國故上，決不

容許前人曾經重史的偏見。顧頡剛先生在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的『一九二六始刊詞』裏，說這個意思最是明白。這是一個大解放，大擴展。參加者之多，這怕也是一個重要原因。這運動盛於北京，但在上海也有不小的勢力。牠雖然比新文學運動起來得晚些，而因了固有的優勢與新增的範圍，不久也就趕上前去，駸駸乎與後者並駕齊驅了。新文學銷沈的時候，牠也以相同的理由銷沈着；但現在似乎又同樣地復興起來了——看年來新出版的書目，也就可以知道的。國學比文學更遠於現實；擔心着政治風的襲來的，這是個更安全的逃避所。所以我猜，此後的參加者或者還要多起來的。

此外還有一件比較小的事，這兩年住在北京的人，不論留心與否，總該覺着的。這就是繪畫展覽會，特別是國畫展覽會。你只要常看報，或常走過中央公園，就會一次兩次地看見這種展覽會的記載或廣告的。由一而再，再而三的展覽，我推想高興去看的人大約很多。而國畫的售値不斷地增高，也是另一面的證據。上海雖不及北京熱鬧，但似乎也常有這種展覽會，不過不偏重國畫罷了。最近我知道，就有陶元慶先生，劉海粟先生兩個展覽會，可以作例。藝術與文學，可以說同是象牙塔中的貨色；而藝術對於政治，經濟的影響，是更爲間接些，因之，更爲安靜些。所以這條路將來也不會冷落的。但是藝術中的繪畫何以獨盛？國畫又何以比洋畫盛？我想，國畫與國學一樣，在社會裏是有根柢的，是合於一般人脾胃的。可是洋畫經多年的提倡與傳習，現在也漸能引起人的注意。所以這回『海粟畫展』，竟有人買他的洋畫去收藏的。（見北京晨報星期畫報）至於同是藝術的音樂，戲劇，則因人才，設備都欠缺，故無甚進展可言。國樂，國劇雖有多大的勢力，但當作藝術而加以研究的，直到現在，也還極少。這或者等待着比較的研究，也未可知。

這是我所知的，上海，北京的 Bourgeoisie，與 Petty Bourgeoisie 裏的非革命者——特別是這種人——現在所走的路。自然，學術，藝術的範圍極廣，將來的路也許會多起來。不過在這樣擾攘的時代，那些在我們社會裏根柢較淺，又需要浩大的設備的，如自然科學，戲劇等，怕暫時總還難成爲風氣吧？——我說的雖是上海，北京，但相信可以代表這時代精神的一面——文化。我們若可以說廣州，漢口是偏在革命的一面，上海，北京便偏在非革命的一面了。這種大都市的生活樣式，正如高屋建瓴水，牠的影響會迅速地伸張到各處。你若承認從前京式的靴鞋，現在上海式裝束的勢力，你就明白現在上海，北京的風氣，將會並且已經怎樣瀰漫到別的地方了。

在這三條路裏，我將選擇那一條呢？我慚愧自己是個『愛博而情不專』的人；雖老想着只選定一條路，卻總丟不下別的。我從前本是學哲學的，而同時捨不下文學。後來因爲自己的科學根柢太差，索性丟開了哲學，走向文學方面來。但是文學的範圍又怎樣大！我是一直隨隨便便，零零碎碎地讀些，寫些，不曾認眞做過什麼工夫。結果是只有一點兒——一點兒都沒有！駁雜與因循是我的大敵人。現在年齡是加長了，又遇着這樣『動搖』的時代，我既不能參加革命或反革命，總得找一個依據，纔可姑作安心地過日子。我是想找一件事，鑽了進去，消磨了這一生。我終於在國學裏找着了一個題目，開始像小兒的學步。這正是望『死路』上走；但我樂意這麼走，也就沒有法子。不過我又是個樂意弄弄筆頭的人；雖是當此危局，還不能認眞地嚴格地專走一條路——我還得要寫些，寫些我自己的階級，我自己的過，現，未三時代。一勁兒悶着，我是活不了的。胡適之先生在『我的歧路』裏說，『哲學是我的職業，文學是我的娛樂』；我想套着他的調子說：『國學是我的

職業，文學是我的娛樂』。這便是現在我走着的路。至於究竟能夠走到何處，是全然不知道，全然沒有把握的。我的才力短，那不過走得近些罷了；但革命期的破壞若積極進行，報紙所載的遠方可怕的事實，若由運命的指揮，漸漸地逼到我住的所在，那麼，我的身家性命還不知是誰的，還說什麼路不路！卽使身家性命保全了，而因生計窘迫的關係，也許讓你不得不把全部的精力專用在衣食住上，那卻是眞的『死路』，實在也說不上什麼路不路！此外，革命若出乎意表地迅速地成了功，我們全階級的沒落就將開始，那是更用不着說什麼路的！但這一層究竟還是『出乎意表』的事，暫可不論；以上兩層卻並不是渺茫不可把捉的，浪漫的將來，是從現在的事實看，說來就『來了』的。所以我雖定下了自己好走的路，卻依舊要慮到『那裏走？』『那裏走！』兩個問題上去！我也知道這種憂慮沒有一點用，但禁不住牠時時地襲來；只要有些餘暇，牠就來盤據心頭，揮也揮不去。若許我用一個過了時的名字，這大約就是所謂『煩悶』吧。不過前幾年的煩悶是理想的，浪漫的，多少可以溫馨着的；這時代的是，加以我的年齡，更爲實際的，糾紛的。我說過陰影，這也就是我的陰影。我想，便是這個，也該是向着滅亡走的我們的運命吧？

二月七日完。

兒女

我現在已是五個兒女的父親了。想起聖陶喜歡用的『蝸牛背了殼』的比喻，便覺得不自在。新近一位親戚嘲笑我說，『要剝層皮呢！』更有些悚然了。十年前剛結婚的時候，在胡適之先生的『藏暉室劄記』裏，見過一條，說世界上有許多偉大的人物是不結婚的；文中並引培根的話，『有妻子者，其命定矣。』當時確喫了一驚，彷彿夢醒一般；但是家裏已是不由分說給娶了媳婦，又有甚麼可說？現在是一個媳婦，跟着來了五個孩子；兩個肩頭上，加上這麼重一副擔子，眞不知怎樣走纔好。『命定』是不用說了；從孩子們那一面說，他們該怎樣長大，也正是可以憂慮的事。我是個徹頭徹尾自私的人，做丈夫已是勉强，做父親更是不成。自然，『子孫崇拜』，『兒童本位』的哲理或倫理，我也有些知道；既做着父親，閉了眼抹殺孩子們的權利，知道是不行的。可惜這只是理論，實際上我是仍舊按照古老的傳統，在野蠻地對付着，和普通的父親一樣。近來差不多是中年的人了，纔漸漸覺得自己的殘酷；想着孩子們受過的體罰和叱責，始終不能辨解——像撫摩着舊創痕那樣，我的心酸溜溜的。有一回，讀了有島武郎『與幼小者』的譯文，對了那種偉大的，沈摯的態度，我竟流下淚來了。去年父親來信，問起阿九，那時阿九還在白馬湖呢；信上說，『我沒有耽誤你，你也不要耽誤他纔好。』我爲這句話哭了一場；我爲什麼不像父親的仁慈？我不該忘記，父親

怎樣待我們來着！人性許眞是二元的，我是這樣地矛盾；我的心像鐘擺似的來去。

你讀過魯迅先生的『幸福的家庭』麼？我的便是那一類的『幸福的家庭』！每天午飯和晚飯，就如兩次潮水一般。先是孩子們你來他去地在廚房與飯間裏查看，一面催我或妻發『開飯』的命令。急促繁碎的脚步，夾着笑和嚷，一陣陣襲來，直到命令發出爲止。他們一遞一個地跑着喊着，將命令傳給廚房裏用人；便立刻搶着回來搬凳子。於是這個說，『我坐這兒！』那個說，『大哥不讓我！』大哥卻說，『小妹打我！』我給他們調解，說好話。但是他們有時候很固執，我有時候也不耐煩，這便用着叱責了；叱責還不行，不由自主地，我的沉重的手掌便到他們身上了。於是哭的哭，坐的坐，局面纔算定了。接着可又你要大碗，他要小碗，你說紅筷子好，他說黑筷子好；這個要乾飯，那個要稀飯，要茶要湯，要魚要肉，要豆腐，要蘿蔔；你說他菜多，他說你菜好。妻是照例安慰着他們，但這顯然是太迂緩了。我是個暴躁的人，怎麼等得及？不用說，用老法子將他們立刻征服了；雖然有哭的，不久也就抹着淚捧起碗了。喫完了，紛紛爬下凳子，桌上是飯粒呀，湯汁呀，骨頭呀，渣滓呀，加上縱橫的筷子，欹斜的匙子，就如一塊花花綠綠的地圖模型。喫飯而外，他們的大事便是游戲。游戲時，大的有大主意，小的有小主意，各自堅持不下，於是爭執起來；或者大的欺負了小的，或者小的竟欺負了大的，被欺負的哭着嚷着，到我或妻的面前訴苦；我大抵仍舊要用老法子來判斷的，但不理的時候也有。最爲難的，是爭奪玩具的時候：這一個的與那一個的是同樣的東西，卻偏要那一個的；而那一個便偏不答應。在這種情形之下，不論如何，終於是非哭了不可的。這些事件自然不至於天天全有，但大致總有好些起。我若坐在家裏看書或寫什麼東西，

管保一點鐘裏要分幾回心，或站起來一兩次的。若是雨天或禮拜日，孩子們在家的多，那麼，攤開書竟看不下一行，提起筆也寫不出一個字的事，也有過的。我常和妻說，『我們家眞是成日的千軍萬馬呀！』有時是不但『成日』，連夜裏也有兵馬在進行着，在有喫乳或生病的孩子的時候！

我結婚那一年，纔十九歲。二十一歲，有了阿九；二十三歲，又有了阿菜。那時我正像一匹野馬，那能容忍這些累贅的鞍韉，轡頭，和繮繩？擺脫也知是不行的，但不自覺地時時在擺脫着。現在回想起來，那些日子，眞苦了這兩個孩子；眞是難以寬宥的種種暴行呢！阿九纔兩歲半的樣子，我們住在杭州的學校裏。不知怎地，這孩子特別愛哭，又特別怕生人。一不見了母親，或來了客，就哇哇地哭起來了。學校裏住着許多人，我不能讓他擾着他們，而客人也總是常有的；我懊惱極了，有一回，特地騙出了妻，關了門，將他按在地下打了一頓。這件事，妻到現在說起來，還覺得有些不忍；她說我的手太辣了，到底還是兩歲半的孩子！我近年常想着那時的光景，也覺黯然。阿菜在台州，那是更小了；纔過了週歲，還不大會走路。也是爲了纏着母親的緣故吧，我將她緊緊地按在牆角裏，直哭喊了三四分鐘；因此生了好幾天病。妻說，那時眞寒心呢！但我的苦痛也是眞的。我曾給聖陶寫信，說孩子們的磨折，實在無法奈何；有時竟覺着還是自殺的好。這雖是氣憤的話，但這樣的心情，確也有過的。後來孩子是多起來了，磨折也磨折得久了，少年的鋒稜漸漸地鈍起來了；加以增長的年歲增長了理性的裁制力，我能夠忍耐了——覺得從前眞是一個『不成材的父親』，如我給另一個朋友信裏所說。但我的孩子們在幼小時，確比別人的特別不安靜，我至今還覺如此。我想這大約還是由於我們撫育不得法；從前只一味地責備孩子，讓他們代我們負起責任，卻

未免是可恥的殘酷了！

正面意義的『幸福』，其實也未嘗沒有。正如誰所說，小的總是可愛，孩子們的小模樣，小心眼兒，確有些教人捨不得的。阿毛現在五個月了，你用手指去撥弄她的下巴，或向她做趣臉，她便會張開沒牙的嘴格格地笑，笑得像一朵正開的花。她不願在屋裏待着；待久了，便大聲兒嚷。妻常說，『姑娘又要出去溜躂了。』她說她像鳥兒般，每天總得到外面溜一些時候。潤兒上個月剛過了三歲，笨得很，話還沒有學好呢。他只能說三四個字的短語或句子，文法錯誤，發音模糊，又得費氣力說出；我們老是要笑他的。他說『好』字，總變成『小』字；問他『好不好』？他便說『小』，或『不小』。我們常常逗着他說這個字玩兒；他似乎有些覺得，近來偶然也能說出正確的『好』字了——特別在我們故意說成『小』字的時候。他有一隻搪磁碗，是一毛來錢買的；買來時，老媽子教給他，『這是一毛錢。』他便記住『一毛』兩個字，管那隻碗叫『一毛』，有時竟省稱爲『毛』。這在新來的老媽子，是必需翻譯了纔懂的。他不好意思，或見着生客時，便咧着嘴癡笑；我們常用了土話，叫他做『獃瓜』。他是個小胖子，短短的腿，走起路來，蹣跚可笑；若快走或跑，便更『好看』了。他有時學我，將兩手疊在背後，一搖一擺的；那是他自己和我們都要樂的。他的大姊便是阿菜，已是七歲多了，在小學校裏念着書。在飯桌上，一定得囉囉唆唆地報告些同學或他們父母的事情；氣喘喘地說着，不管你愛聽不愛聽。說完了總問我：『爸爸認識麼？』『爸爸知道麼？』妻常禁止她喫飯時說話，所以她總是問我。她的問題眞多：看電影便問電影裏的是不是人？是不是眞人？怎麼不說話？看照相也是一樣。不知誰告訴她，兵是要打人的。她回來便問，兵是人麼？爲什

麼打人？近來大約聽了先生的話，回來又問張作霖的兵是幫誰的？蔣介石的兵是不是幫我們的？諸如此類的問題，每天短不了，常常鬧得我不知怎樣答纔行。她和潤兒在一處玩兒，一大一小，不很合式，老是吵着哭着。但合式的時候也有：譬如這個往牀底下躲，那個便鑽進去追着；這個鑽出來，那個也跟着——從這個牀到那個牀，只聽見笑着，嚷着，喘着，眞如妻所說，像小狗似的。現在在京的，便只有這三個孩子；阿九和轉兒是去年北來時，讓母親暫時帶回揚州去了。

阿九是歡喜書的孩子。他愛看『水滸』，『西遊記』，『三俠五義』，『小朋友』等；沒有事便捧着書坐着或躺着看。只不歡喜『紅樓夢』，說是沒有味兒。是的，『紅樓夢』的味兒，一個十歲的孩子，那裏能領略呢？去年我們事實上只能帶兩個孩子來；因爲他大些，而轉兒是一直跟着祖母的，便在上海將他倆丟下。我淸淸楚楚記得那分別的一個早上。我領着阿九從二洋涇橋的旅館出來，送他到母親和轉兒住着的親戚家去。妻囑咐說，『買點喫的給他們吧。』我們走過四馬路，到一家茶食鋪裏。阿九說要燻魚，我給買了；又買了餅乾，是給轉兒的。便乘電車到海寧路。下車時，看着他的害怕與累贅，很覺惻然。到親戚家，因爲就要回旅館收拾上船，只說了一兩句話便出來；轉兒望望我，沒說什麼，阿九是和祖母說什麼去了。我回頭看了他們一眼，硬着頭皮走了。後來妻告訴我，阿九背地裏向她說，『我知道爸爸歡喜小妹，不帶我上北京去。』其實這是寃枉的。他又曾和我們說，『暑假時一定來接我啊！』我們當時答應着；但現在已是第二個暑假了，他們還在迢迢的揚州待着。他們是恨着我們呢？還是惦着我們呢？妻是一年來老放不下這兩個，常常獨自暗中流淚；但我有什麼法子呢！想到『只爲家貧成聚散』一句無名的詩，不禁有些淒然。轉兒與我較生疏

些。但去年離開白馬湖時，她也曾用了生硬的揚州話（那時她還沒有到過揚州呢），和那特別尖的小嗓子向着我：『我要到北京去。』她曉得什麼北京，只跟着大孩子們說罷了；但當時聽着，現在想着的我，卻眞是抱歉呢。這兄妹倆離開我，原是常事，離開母親，雖也有過一回，這回可是太長了；小小的心兒，知道是怎樣忍耐那寂寞來着！

我的朋友大概都是愛孩子的。少谷有一回寫信責備我，說兒女的吵鬧，也是很有趣的，何至可厭到如我所說；他說他眞不解。子愷爲他家華瞻寫的文章，眞是『藹然仁者之言』。聖陶也常常爲孩子操心：小學畢業了，到什麼中學好呢？——這樣的話，他和我說過兩三回了。我對他們只有慚愧！可是近來我也漸漸覺着自己的責任。我想，第一該將孩子們團聚起來，其次便該給他們些力量。我親眼見過一個愛兒女的人，因爲不曾好好地教育他們，便將他們荒廢了。他並不是溺愛，只是沒有耐心去料理他們，他們便不能成材了。我想我若照現在這樣下去，孩子們也便危險了。我得計畫着，讓他們漸漸知道怎樣去做人纔行。但是要不要他們像我自己呢？這一層，我在白馬湖教初中學生時，也曾從師生的立場上問過丏尊，他毫不躊躇地說，『自然囉。』近來與平伯談起教子，他卻答得妙，『總不希望比自己壞囉。』是的，只要不『比自己壞』就行，『像』不『像』倒是不在乎的。職業，人生觀等，還是由他們自己去定的好；自己頂可貴，只要指導，幫助他們去發展自己，便是極賢明的辦法。

予同說，『我們得讓子女在大學畢了業，纔算盡了責任。』SK說，『不然，要看我們的經濟，他們的材質與志願；若是中學畢了業，不能或不願升學，便去做別的事，譬如做工人吧，那也並非不

行的。』自然，人的好壞與成敗，也不盡靠學校教育；說是非大學畢業不可，也許只是我們的偏見。在這件事上，我現在毫不能有一定的主意；特別是這個變動不居的時代，知道將來怎樣？好在孩子們還小，將來的事且等將來吧。目前所能做的，只是培養他們基本的力量——胸襟與眼光；孩子們還是孩子們，自然說不上高的遠的，慢慢從近處小處下手便了。這自然也只能先按照我自己的樣子；『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光輝也罷，倒楣也罷，平凡也罷，讓他們各盡各的力去。我只希望如我所想的，從此好好地做一回父親，便自稱心滿意。——想到那『狂人』『救救孩子』的呼聲，我怎敢不悚然自勉呢？

一九二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晚寫畢，北京淸華園。

看花

生長在大江北岸一個城市裏，那兒的園林本是著名的，但近來卻很少；似乎自幼就不曾聽見過『我們今天看花去』一類話，可見花事是不盛的。有些愛花的人，大都只是將花栽在盆裏，一盆盆擱在架上；架子橫放在院子裏。院子照例是小小的，只够放下一個架子；架上至多擱二十多盆花罷了。有時院子裏依牆築起一座『花臺』，臺上種一株開花的樹；也有在院子裏地上種的。但這只是普通的點綴，不算是愛花。

家裏人似乎都不甚愛花；父親只在領我們上街時，偶然和我們到『花房』裏去過一兩回。但我們住過一所房子，有一座小花園，是房東家的。那裏有樹，有花架（大約是紫藤花架之類），但我當時還小，不知道那些花木的名字；只記得爬在牆上的是薔薇而已。園中還有一座太湖石堆成的洞門；現在想來，似乎也還好的。在那時由一個頑皮的少年僕人領了我去，卻只知道跑來跑去捉蝴蝶；有時掐下幾朵花，也只是隨意挼弄着，隨意丟棄了。至於領略花的趣味，那是以後的事：夏天的早晨，我們那地方有鄉下的姑娘在各處街巷，沿門叫着，『賣梔子花來。』梔子花不是什麼高品，但我喜歡那白而暈黃的顏色和那肥肥的個兒，正和那些賣花的姑娘有着相似的韻味。梔子花的香，濃而不烈，淸而不淡，也是我樂意的。我這樣便愛起花來了。也許有人會問『你愛的不是花罷？』

這個我自己其實也已不大弄得清楚，只好存而不論了。

在高小的一個春天，有人提議到城外F寺裏喫桃子去，而且預備白喫；不讓喫就鬧一場，甚至打一架也不在乎。那時雖遠在五四運動以前，但我們那裏的中學生卻常有打進戲園看白戲的事。中學生能白看戲，小學生爲什麼不能白喫桃子呢？我們都這樣想，便由那提議人鳩合了十幾個同學，浩浩蕩蕩地向城外而去。到了F寺，氣勢不凡地呵叱着道人們（我們稱寺裏的工人爲道人），立刻領我們向桃園裏去。道人們躊躇着說：『現在桃樹剛纔開花呢。』但是誰信道人們的話？我們終於到了桃園裏。大家都喪了氣，原來花是眞開着呢！這時提議人P君便去折花。道人們是一直步步跟着的，立刻上前勸阻，而且用起手來。但P君是我們中最不好惹的；『說時遲，那時快，』一眨眼，花在他的手裏，道人已踉蹌在一旁了。那一園子的桃花，想來總該有些可看；我們卻誰也沒有想着去看。只嚷着，『沒有桃子，得沏茶喝！』道人們滿肚子委屈地引我們到『方丈』裏，大家各喝一大杯茶。這纔平了氣，談談笑笑地進城去。大概我那時還只懂得愛一朵朵的梔子花，對於開在樹上的桃花，是並不了然的；所以眼前的機會，便從眼前錯過了。

以後漸漸念了些看花的詩，覺得看花頗有些意思。但到北平讀了幾年書，卻只到過崇效寺一次；而去得又嫌早些，那有名的一株綠牡丹還未開呢。北平看花的事很盛，看花的地方也很多；但那時熱鬧的似乎也只有一班詩人名士，其餘還是不相干的。那正是新文學運動的起頭，我們這些少年，對於舊詩和那一班詩人名士，實在有些不敬；而看花的地方又都遠不可言，我是一個懶人，便乾脆地斷了那條心了。後來到杭州做事，遇見了Y君，他是新詩人兼舊詩人，看花的興致很好。我和他

常到孤山去看梅花。孤山的梅花是古今有名的，但太少；又沒有臨水的，人也太多。有一回坐在放鶴亭上喝茶，來了一個方面有鬚，穿着花緞馬褂的人，用湖南口音和人打招呼道，『梅花盛開嗒！』『盛』字說得特別重，使我喫了一驚；但我喫驚的也只是說在他嘴裏『盛』這個聲音罷了，花的盛不盛，在我倒並沒有什麼的。

有一回，Y來說，靈峯寺有三百株梅花；寺在山裏，去的人也少。我和Y，還有N君，從西湖邊雇船到岳墳，從岳墳入山。曲曲折折走了好一會，又上了許多石級，纔到山上寺裏。寺甚小，梅花便在大殿西邊園中。園也不大，東牆下有三間淨室，最宜喝茶看花；北邊有座小山，山上有亭，大約叫『望海亭』罷，望海是未必，但錢塘江與西湖是看得見的。梅樹確是不少，密密地低低地整列着。那時已是黃昏，寺裏只我們三個遊人；梅花並沒有開，但那珍珠似的繁星似的骨都兒，已經够可愛了；我們都覺得比孤山上盛開時有味。大殿上正做晚課，送來梵唄的聲音，和着梅林中的暗香，眞叫我們捨不得回去。在園裏徘徊了一會，又在屋裏坐了一會，天是黑定了，又沒有月色，我們向廟裏要了一個舊燈籠，照着下山。路上幾乎迷了道，又兩次三番地狗咬；我們的Y詩人確有些窘了，但終於到了岳墳。船夫遠遠迎上來道：『你們來了，我想你們不會寃我呢！』在船上，我們還不離口地說着靈峯的梅花，直到湖邊電燈光照到我們的眼。

Y回北平去了，我也到了白馬湖。那邊是鄉下，只有沿湖與楊柳相間着種了一行小桃樹，春天花發時，在風裏嬌媚地笑着。還有山裏的杜鵑花也不少。這些日日在我們眼前，從沒有人像煞有介事地提議，『我們看花去。』但有一位S君，卻特別愛養花；他家裏幾乎是終年不離花的。我們上他

家去，總看他在那裏不是拿着翦刀修理枝葉，便是提着壺澆水。我們常樂意看着。他院子裏一株紫薇花很好，我們在花旁喝酒，不知多少次。白馬湖住了不過一年，我卻傳染了他那花的嗜好。但重到北平時，住在花事很盛的清華園裏，接連過了三個春，卻從未想到去看一回。只在第二年秋天，曾經和孫三先生在園裏看過幾次菊花。『清華園之菊』是著名的，孫三先生還特地寫了一篇文，畫了好些畫。但那種一盆一幹一花的養法，花是好了，總覺沒有天然的風趣。直到去年春天，有了些餘閒，在花開前，先向人問了些花的名字。一個好朋友是從知道姓名起的，我想看花也正是如此。恰好Y君也常來園中，我們一天三四趟地到那些花下去徘徊。今年Y君忙些，我便一個人去。我愛繁花老幹的杏，臨風婀娜的小紅桃，貼梗纍纍如珠的紫荊；但最戀戀的是西府海棠。海棠的花繁得好，也淡得好；豔極了，卻沒有一絲蕩意。疏疏的高幹子，英氣隱隱逼人。可惜沒有趁着月色看過；王鵬運有兩句詞道：『只愁淡月朦朧影，難驗微波上下潮。』我想月下的海棠花，大約便是這種光景罷。爲了海棠，前兩天在城裏特地冒了大風到中山公園去，看花的人倒也不少；但不知怎的，卻忘了畿輔先哲祠。Y告我那裏的一株，遮住了大半個院子；別處的都向上長，這一株卻是橫裏伸張的。花的繁沒有法說；海棠本無香，昔人常以爲恨，這裏花太繁了，卻醞釀出一種淡淡的香氣，使人久聞不倦。Y告我，正是刮了一日還不息的狂風的晚上；他是前一天去的。他說他去時地上已有落花了，這一日一夜的風，準完了。他說北平看花，是要趕着看的：春光太短了，又晴的日子多；今年算是有陰的日子了，但狂風還是逃不了的。我說北平看花，比別處有意思，也正在此。這時候，我似乎不甚菲薄那一班詩人名士了。

十九年四月。

論無話可說

十年前我寫過詩；後來不寫詩了，寫散文；入中年以後，散文也不大寫得出了——現在是，比散文還要『散』的無話可說！許多人苦於有話說不出，另有許多人苦於有話無處說；他們的苦還在話中，我這無話可說的苦卻在話外。我覺得自己是一張枯葉，一張爛紙，在這個大時代裏。

在別處說過，我的『憶的路』是『平如砥』『直如矢』的；我永遠不會有過驚心動魄的生活，卽使在別人想來最風華的少年時代。我的顏色永遠是灰的。我的職業是三個教書；我的朋友永遠是那麼幾個，我的女人永遠是那麼一個。有些人生活太豐富了，太複雜了，會忘記自己，看不清楚自己，我是什麼時候都『了了玲玲地』知道，記住，自己是怎樣簡單的一個人。

但是爲什麼還會寫出詩文呢？——雖然都是些廢話。這是時代爲之！十年前正是五四運動的時期，大伙兒蓬蓬勃勃的朝氣，緊逼着我這個年輕的學生；於是乎跟着人家的脚印，也說說什麼自然，什麼人生。但這只是些範疇而已。我是個懶人，平心而論，又不曾遭過怎樣了不得的逆境；既不深思力索，又未親自體驗，範疇終於只是範疇，此外也只是廉價的，新瓶裏裝舊酒的感傷。當時芝蔴黃豆大的事，都不惜鄭重地寫出來，現在看看，苦笑而已。

先驅者告訴我們說自己的話。不幸這些自己往往是簡單的，說來說去是那一套；終於說的聽的

都膩了。——我便是其中的一個。這些人自己其實並沒有什麽話，只是說些中外賢哲說過的和並世少年將說的話。眞正有自己的話要說的是不多的幾個人；因爲眞正一面生活一面吟味那生活的只有不多的幾個人。一般人只是生活，按着不同的程度照例生活。

這點簡單的意思也還是到中年纔覺出的；少年時多少有些熱氣，想不到這裏。中年人無論怎樣不好，但看事看得淸楚，看得開，卻是可取的。這時候眼前沒有霧，頂上沒有雲彩，有的只是自己的路。他負着經驗的擔子，一步步踏上這條無盡的然而實在的路。他回看少年人那些情感的玩意，覺得一種輕鬆的意味。他樂意分析他背上的經驗，不止是少年時的那些；他不願遠遠地捉摸，而願剝開來細細地看。也知道剝開後便沒了那跳躍着的力量，但他不在乎這個，他明白在冷靜中有他所需要的。這時候他若偶然說話，決不會是感傷的或印象的，他要告訴你怎樣走着他的路，不然就是所剝開的是些什麽玩意。但中年人是很膽小的；他聽別人的話漸漸多了，說了的他不說，說得好的他不說。所以終於往往無話可說——特別是一個尋常的人像我。但沈默又是尋常的人所難堪的，我說苦在話外，以此。

中年人若還打着少年人的調子，——姑不論調子的好壞——原也未嘗不可，只總覺『像煞有介事』。他要用很大的力量去寫出那冒着熱氣或流着眼淚的話；一個神經敏銳的人對於這個是不容易忍耐的，無論在自己在別人。這好比上了年紀的太太小姐們還塗脂抹粉地到大庭廣衆裏去賣弄一般，是殊可不必的了。

其實這些都可以說是廢話，只要想一想咱們這年頭。這年頭要的是『代言人』，而且將一切說

話的都看作『代言人』；壓根兒就無所謂自己的話。這樣一來，如我輩者，倒可以將從前狂妄之罪減輕，而現在是更無話可說了。

但近來在戴譯『唯物史觀的文學論』裏看到，法國俗語『無話可說』竟與『一切皆好』同意。嗚呼，這是多麼損的一句話，對於我，對於我的時代！

二十年三月。

給亡婦

謙，日子眞快，一眨眼你已經死了三個年頭了。這三年裏世事不知變化了多少回，但你未必注意這些個，我知道。你第一惦記的是你幾個孩子，第二便輪着我。孩子和我平分你的世界，你在日如此；你死後若還有知，想來還如此的。告訴你，我夏天回家來着：邁兒長得結實極了，比我高一個頭。閏兒，父親說是最乖，可是沒有先前胖了。采芷和轉子都好。五兒全家誇她長得好看；卻在腿上生了濕瘡，整天坐在竹牀上不能下來，看了怪可憐的。六兒，我怎麼說好，你明白，你臨終時也和母親談過，這孩子是只可以養着玩兒的，他左挨右挨，去年春天，到底沒有挨過去。這孩子生了幾個月，你的肺病就重起來了。我勸你少親近他，只監督着老媽子照管就行。你總是忍不住，一會兒提，一會兒抱的。可是你病中爲他操的那一分兒心也夠瞧的。那一個夏天他病的時候多，你成天兒忙着，湯呀，藥呀，冷呀，暖呀，連覺也沒有好好兒睡過。那裏有一分一毫想着你自己。瞧着他硬朗點兒你就樂，乾枯的笑容在黃蠟般的臉上，我只有暗中嘆氣而已。

從來想不到做母親的要像你這樣。從邁兒起，你總是自己餵乳，一連四個都這樣。你起初不知道按鐘點兒餵，後來知道了，卻又弄不慣；孩子們每夜裏幾次將你哭醒了，特別是悶熱的夏季。我瞧你的覺老沒睡足。白天裏還得做菜，照料孩子，很少得空兒。你的身子本來壞，四個孩子就累你

七八年。到了第五個，你自己實在不成了，又沒乳，只好自己餵奶粉，另雇老媽子專管她。但孩子跟老媽子睡，你就沒有放過心；夜裏一聽見哭，就豎起耳朵聽，工夫一大就得過去看。十六年初，和你到北京來，將邁兒轉子留在家裏；三年多還不能去接他們，可眞把你惦記苦了。你並不常提，我卻明白。你後來說，你的病就是惦記出來的；那個自然也有分兒，不過大半還是養育孩子累的。你的短短的十二年結婚生活，有十一年耗費在孩子們身上；而你一點不厭倦，有多少力量用多少，一直到自己毀滅爲止。你對孩子一般兒愛，不問男的女的，大的小的。也不想到什麼『養兒防老，積穀防飢』，只拚命的愛去。你對於教育老實說有些外行，孩子們只要喫得好玩得好就成了。這也難怪你，你自己便是這樣長大的。況且孩子們原都還小，喫和玩本來也要緊的。你病重的時候最放不下的還是孩子。病的只剩皮包着骨頭了，總不信自己不會好；老說：『我死了，這一大羣孩子可苦了。』後來說送你回家，你想着可以看見邁兒和轉子，也願意；你萬不想到會一去不返的。我送車的時候，你忍不住哭了，說『還不知能不能再見？』可憐，你的心我知道，你滿想着好好兒帶着六個孩子回來見我的。謙，你那時一定這樣想，一定的。

除了孩子，你心裏只有我。不錯，那時你父親還在。可是你母親死了，他另有個女人，你老早就覺得隔了一層似的。出嫁後第一年你雖還一心一意依戀着他老人家，到第二年上我和孩子可就將你的心占住，你再沒有多少工夫惦記他了。你還記得第一年我在北京，你在家裏。家裏來信說你待不住，常回娘家去。我動氣了，馬上寫信責備你。你教人寫了一封復信，說家裏有事，不能不回去。這是你第一次也可以說第末次的抗議，我從此就沒給你寫信。暑假時帶了一肚子主意回去，但

見了面，看你一臉笑，也就拉倒了。打這時候起，你漸漸從你父親的懷裏跑到我這兒。你換了金鐲子幫助我的學費，叫我以後還你；但直到你死，我沒有還你。你在我家受了許多氣，又因爲我家的緣故受你家裏的氣，你都忍着。這全爲的是我，我知道。那回我從家鄉一個中學半途辭職出走。家裏人諷你也走。那裏走！只得硬着頭皮往你家去。那時你家像個冰窖子，你們在窖裏足足住了三個月。好容易我纔將你們領出來了，一同上外省去。小家庭這樣組織起來了。你雖不是什麼闊小姐，可也是自小嬌生慣養的。做起主婦來，什麼都得幹一兩手；你居然做下去了，而且高高興興地做下去了。菜照例滿是你做，可是喫的都是我們；你至多夾上兩三筷子就算了。你的菜做得不壞，有一位老在行大大地誇獎過你。你洗衣服也不錯，夏天我的綢大褂大概總是你親自動手。你在家老不樂意閒着；坐前幾個『月子』，老是四五天就起牀，說是躺着家裏事沒條沒理的。其實你起來也還不是沒條理；咱們家那麼多孩子，那兒來條理？在浙江住的時候，逃過兩回兵難，我都在北平。眞虧你領着母親和一羣孩子東藏西躲的；末一回還要走多少里路，翻一道大嶺。這兩回差不多只靠你一個人。你不但帶了母親和孩子們，還帶了我一箱箱的書；你知道我是最愛書的。在短短的十二年裏，你操的心比人家一輩子還多；謙，你那樣身子怎麼經得住！你將我的責任一股腦兒擔負了去，壓死了你；我如何對得起你！

你爲我的撈什子書也費了不少神；第一回讓你父親的男傭人從家鄉捎到上海去。他說了幾句閒話，你氣得在你父親面前哭了。第二回是帶着逃難，別人都說你傻子。你有你的想頭：『沒有書怎麼教書？況且他又愛這個玩意兒。』其實你沒有曉得，那些書丟了也並不可惜；不過教你怎麼曉得，

我平常從來沒和你談過這些個！總而言之，你的心是可感謝的。這十二年裏你爲我喫的苦眞不少，可是沒有過幾天好日子。我們在一起住，算來也還不到五個年頭。無論日子怎麼壞，無論是離是合，你從來沒對我發過脾氣，連一句怨言也沒有——別說怨我，就是怨命也沒有過。老實說，我的脾氣可不大好，遷怒的事兒有的是。那些時候，你往往抽噎着流眼淚，從不回嘴，也不號咷。不過我也只信得過你一個人，有些話我只和你一個人說，因爲世界上只你一個人眞關心我，眞同情我。你不但爲我喫苦，更爲我分苦；我之有我現在的精神，大半是你給我培養着的。這些年來我很少生病。但我最不耐煩生病，生了病就呻吟不絕，鬧那侍候病的人。你是領教過一回的，那回只一兩點鐘，可是也够麻煩了。你常生病，卻總不開口，掙扎着起來；一來怕攪我，二來怕沒人做你那分兒事。我有一個壞脾氣，怕聽人生病，也是眞的。後來你天天發燒，自己還以爲南方帶來的瘧疾，一直瞞着我。明明躺着，聽見我的脚步，一骨碌就坐起來。我漸漸有些奇怪，讓大夫一瞧，這可糟了，你的一個肺已爛了一個大窟窿了！大夫勸你到西山去靜養，你丟不下孩子，又捨不得錢；勸你在家裏躺着，你也丟不下那分兒家務。越看越不行了，這纔送你回去。明知凶多吉少，想不到只一個月工夫你就完了！本來盼望還見得着你，這一來可拉倒了。你也何嘗想到這個？父親告訴我，你回家獨住着一所小住宅，還嫌沒有客廳，怕我回去不便哪。

前年夏天回家，上你墳上去了。你睡在祖父母的下首，想來還不孤單的。只是當年祖父母的壙太小了，你正睡在壙底下。這叫做『抗壙』，在生人看來是不安心的；等着想辦法罷。那時壙上壙下密密地長着青草，朝露浸濕了我的布鞋。你剛埋了半年多，只有壙下多出一塊土，別的全然看不

出新墳的樣子。我和隱今夏回去，本想到你的墳上來；因爲她病了沒來成。我們想告訴你，五個孩子都好，我們一定盡心教養他們，讓他們對得起死了的母親你！謙，好好兒放心安睡罷，你。

二十一年十月。

擇偶記

自己是長子長孫，所以不到十一歲就說起媳婦來了。那時對於媳婦這件事簡直茫然，不知怎麼一來，就已經說上了。是曾祖母娘家人，在江蘇北部一個小縣分的鄉下住着。家裏人都在那裏住過很久，大概也帶着我；只是太笨了，記憶裏沒有留下一點影子。祖母常常躺在煙榻上講那邊的事，提着這個那個鄉下人的名字。起初一切都像只在那白騰騰的煙氣裏。日子久了，不知不覺熟悉起來了，親暱起來了。除了住的地方，當時覺得那叫做『花園莊』的鄉下實在是最有趣的地方了。因此聽說媳婦就定在那裏，倒也彷彿理所當然，毫無意見。每年那邊田上有人來，藍布短打扮，銜着旱煙管，帶好些大麥粉，白薯乾兒之類。他們偶然也和家裏人提到那位小姐，大概比我大四歲，個兒高，小脚；但是那時我熱心的其實還是那些大麥粉和白薯乾兒。

記得是十二歲上，那邊捎信來，說小姐癆病死了。家裏並沒有人嘆惜；大約他們看見她時她還小，年代一多，也就想不清是怎樣一個人了。父親其時在外省做官，母親頗爲我親事着急，便託了常來做衣服的裁縫做媒。爲的是裁縫走的人家多，而且可以看見太太小姐。主意並沒有錯，裁縫來說一家人家，有錢，兩位小姐，一位是姨太太生的；他給說的是正太太生的大小姐。他說那邊要相親。母親答應了，定下日子，由裁縫帶我上茶館。記得那是冬天，到日子母親讓我穿上棗紅寧綢袍

子，黑寧綢馬褂，戴上紅帽結兒的黑緞瓜皮小帽，又叮囑自己留心些。茶館裏遇見那位相親的先生，方面大耳，同我現在年紀差不多，布袍布馬褂，像是給誰穿着孝。這個人倒是慈祥的樣子，不住地打量我，也問了些念什麼書一類的話。回來裁縫說人家看得很細：說我的『人中』長，不是短壽的樣子，又看我走路，怕脚上有毛病。總算讓人家看中了，該我們看人家了。母親派親信的老媽子去。老媽子的報告是，大小姐個兒比我大得多，坐下去滿滿一圈椅；二小姐倒苗苗條條的。母親說胖了不能生育，像親戚裏誰誰；教裁縫說二小姐。那邊似乎生了氣，不答應，事情就擱了。

母親在牌桌上遇見一位太太，她有個女兒，透着聰明伶俐。母親有了心，回家說那姑娘和我同年，跳來跳去的，還是個孩子。隔了些日子，便託人探探那邊口氣。那邊做的官似乎比父親的更小，那時正是光復的前年，還講究這些，所以他們樂意做這門親。事情已到九成九，忽然出了岔子。本家叔祖母用的一個寡婦老媽子熟悉這家子的事，不知怎麼教母親打聽着了。叫她來問，她的話遮遮掩掩的。到底問出來了，原來那小姑娘是抱來的，可是她一家很寵她，和親生的一樣。母親心冷了。過了兩年，聽說她已生了癆病，吸上鴉片煙了。母親說，幸虧當時沒有定下來。我已懂得一些事了，也這末想着。

光復那年，父親生傷寒病，請了許多醫生看。最後請着一位武先生，那便是我後來的岳父。有一天，常去請醫生的聽差回來說，醫生家有位小姐。父親既然病着，母親自然更該擔心我的事。一聽這話，便追問下去。聽差原只順口談天，也說不出個所以然。母親便在醫生來時，教人問他轎夫，那位小姐是不是他家的。轎夫說是的。母親便和父親商量，託舅舅問醫生的意思。那天我正在

父親病榻旁，聽見他們的對話。舅舅問明了小姐還沒有人家，便說，像×翁這樣人家怎末樣？醫生說，很好呀。話到此爲止，接着便是相親；還是母親那個親信的老媽子去。這回報告不壞，說就是脚大些。事情這樣定局，母親教轎夫回去說，讓小姐裹上點兒脚。妻嫁過來後，說相親的時候早躲開了，看見的是另一個人。至於轎夫捎的信兒，卻引起了一段小小風波。岳父對岳母說，早教你給她裹脚，你不信；瞧，人家怎末說來着！岳母說，偏偏不裹，看他家怎末樣！可是到底採取了折衷的辦法，直到妻嫁過來的時候。

二十三年三月作。

羅馬

羅馬（Rome）是歷史上大帝國的都城，想像起來，總是氣象萬千似的。現在它的光榮雖然早過去了，但是從七零八落的廢墟裏，後人還可彷彿於百一。這些廢墟，舊有的加上新發掘的，幾乎隨處可見，像特意點綴這座古城的一般。這邊幾根石柱子，那邊幾段破牆，帶着當年的塵土，寂寞地陷在大坑裏；雖然是夏天中午的太陽，照上去也黯黯淡淡，沒有多少勁兒。就中羅馬市場（Forum Romanum）規模最大。這裏是古羅馬城的中心，有法庭，神廟，與住宅的殘跡。卡司多和波魯斯廟的三根哥林斯式的柱子，頂上還有片石相連着；在全場中最爲秀拔，像三個丰姿飄灑的少年用手橫遮着額角，正在眺望這一片古市場。想當年這裏終日擠擠鬧鬧的也不知有多少人，各有各的心思，各有各的手法；現在只剩三兩起游客指手畫脚的在死一般的寂靜裏。犄角上有一所住宅，情形還好：一面是三間住屋，有壁畫，已模糊了，地是嵌石鋪成的；旁廂是飯廳，壁畫極講究，畫的都是正大的題目，他們是很看重飯廳的。市場上面便是巴拉丁山，是飽歷興衰的地方。最早是一個村落，只有些茅草屋子；羅馬共和末期，一姓貴族聚居在這裏；帝國時代，更是繁華。游人走上山去，兩旁宏壯的住屋還留下完整的黃土坯子，可以見出當時闊人家的氣局。屋頂一片平場，原是許多花園，總名法內賽園子，也是四百年前的舊跡；現在點綴些花木，一角上還有一座小噴泉。在這園子裏看

腳底下的古市場，全景都在望中了。

市場東邊是鬥獅場，還可以看見大概的規模；在許多宏壯的廢墟裏，這個算是情形最好的。外牆是一個大圓圈兒，分四層，要仰起頭纔能看到頂上。下三層都是一色的圓拱門和柱子，上一層只有小長方窗戶和楞子；這種單純的對照教人覺得這座建築是整整的一塊，好像直上雲霄的松柏，老幹亭亭，沒有一些繁枝細節。裏面中間原是大平場；中古時在這兒築起堡壘，現在滿是一道道頹毀的牆基，倒成了四不像。這場子便是鬥獅場；環繞着的是觀衆的坐位。下兩層是包廂，皇帝與外賓的在最下層，上層是貴族的；第三層公務員坐，最上層平民坐：共可容四五萬人。獅子洞還在下一層，有口直通場中。鬥獅是一種刑罰，也可以說是一種裁判：罪囚放在獅子面前，讓獅子去搏他；他若居然制死了獅子，便是直道在他一邊，他就可自由了。但自然是讓獅子喫掉的多；這些人大約就算活該。想到臨場的罪囚和他親族的悲苦與恐怖，他的仇人的痛快，皇帝的威風，與一般觀衆好奇的緊張的面目，眞好比一場惡夢。這個場子建築在一世紀，原是戲園子，後來纔改作鬥獅之用。

鬥獅場南面不遠是卡拉卡拉浴場。古羅馬人頗講究洗澡，浴場都造得好，這一所更其華麗。全場用大理石砌成，用嵌石鋪地；有壁畫，有雕像，用具也不尋常。房子高大，分兩層，都用圓拱門，走進去覺得穩穩的；裏面金碧輝煌，與壁畫雕像相得益彰。居中是大健身房，有噴泉兩座。場子占地六英畝，可容一千六百人洗浴。洗浴分冷熱水蒸汽三種，各占一所屋子。古羅馬人上浴場來，不單是爲洗澡；他們可以在這兒商量買賣，和解訟事等等，正和我們上茶店上飯店一般作用。這兒還有好些游藝，他們公餘或倦後來洗一個澡，找幾個朋友到游藝室去消遣一回，要不然，到客廳去談

談話，都是很『寫意』的。現在卻只賸下一大堆遺跡。大理石本來還有不少，早給搬去造聖彼得等教堂去了；零星的物件陳列在博物院裏。我們所看見的只是些巍巍峨峨參參差差的黃土骨子，站在太陽裏，還有學者們精心研究出來的『卡拉卡拉浴場圖』的照片，都只是所謂過屠門大嚼而已。

羅馬從中古以來便以教堂著名。康南海『羅馬遊紀』中引杜牧的詩『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樓臺煙雨中』，光景大約有些相像的；只可惜初夏去的人無從領略那煙雨罷了。聖彼得堂最精妙，在城北尼羅圓場的舊址上。尼羅在此地殺了許多基督教徒。據說聖彼得上十字架後也便葬在這裏。這教堂幾經興廢，現在的房屋是十六世紀初年動工，經了許多建築師的手。密凱安傑羅七十二歲時，受保羅第三的命，在這兒工作了十七年。後人以爲天使保羅第三假手於這一個大藝術家，給這座大建築定下了規模；以後雖有增改，但大體總是依着他的。教堂內部參照卡拉卡拉浴場的式樣，許多高大的圓拱門穩穩地支着那座穹隆頂。教堂長六百九十六英尺，寬四百五十英尺，穹隆頂高四百〇三英尺，可是乍看不覺得是這麼大。因爲平常看屋子大小，總以屋內飾物等爲標準，飾物等的尺寸無形中是有譜子的。聖彼得堂裏的卻大得離了譜子，『天使像巨人，鴿子像老鷹』；所以教堂眞正的大小，一下倒不容易看出了。但是你若看裏面走動着的人，便漸漸覺得不同。教堂用彩色大理石砌牆，加上好些嵌石的大幅的名畫，大都是亮藍與朱紅二色；鮮明豐麗，不像普通教堂一味陰沈沈的。密凱安傑羅雕的彼得像，溫和光潔，別是一格，在教堂的犄角上。

聖彼得堂兩邊的列柱迴廊像兩隻胳膊擁抱着聖彼得圓場；留下一個口子，卻又像個玦。場中央是一座埃及的紀功方尖柱，左右各有大噴泉。那兩道迴廊是十七世紀時亞歷山大第三所造，成於倍

里尼（Bernini）之手。廊子裏有四排多力克式石柱，共二百八十四根；頂上前後都有闌干，前面闌干上並有許多小雕像。場左右地上有兩塊圓石頭，站在上面看同一邊的廊子，覺得只有一排柱子，氣魄更雄偉了。這個圓場外，有一道彎彎的白石線，便是梵諦岡與意大利的分界。教皇每年復活節站在聖彼得堂的露臺上爲人民祝福，這個場子內外據說是擁擠不堪的。

聖保羅堂在南城外，相傳是聖保羅葬地的遺址，也是柱子好。門前一個方院子，四面廊子裏都是些整塊石頭鑿出來的大柱子，比聖彼得的兩道廊子卻質樸得多。教堂裏面也簡單空廓，沒有什麼東西。但中間那八十根花岡石的柱子，和盡頭處那六根蠟石的柱子，縱橫地排着，看上去彷彿到了人跡罕至的遠古的森林裏。柱子上頭牆上，周圍安着嵌石的歷代教皇像，一律圓框子。教堂旁邊另有一個小柱廊，是十二世紀造的。這座廊子圍着一所方院子，在低低的牆基上排着兩層各色各樣的細柱子——有些還嵌着金色玻璃塊兒。這座廊子精工可以說像湘繡，秀美卻又像王羲之的書法。

在城中心的威尼斯方場上巍然蟠踞着的，是也馬奴兒第二的紀功廊。這是近代意大利的建築，不缺少力量。一道彎彎的長廊，在高大的石基上。前面三層石級：第一層在中間，第二三層分開左右兩道，通到廊子兩頭。這座廊子左右上下都匀稱，中間又有那一彎，便兼有動靜之美了。從廊前列柱間看到暮色中的羅馬全城，覺得幽遠無窮。

羅馬藝術的寶藏自然在梵諦岡宮；卡辟多林博物院中也有一些，但比起梵諦岡來就太少了。梵諦岡有好幾個雕刻院，收藏約有四千件，著名的『拉奧孔』（Laocoön）便在這裏。畫院藏畫五十幅，

都是精品，拉飛爾的『基督現身圖』是其中之一，現在卻因修理關着。梵諦岡的壁畫極精彩，多是拉飛爾和他門徒的手筆，爲別處所不及。有四間拉飛爾室和一些廊子，裏面滿是他們的東西。拉飛爾由此得名。他是烏爾比奴人，父親是詩人兼畫家。他到羅馬後，極爲人所愛重，大家都要教他畫；他忙不過來，只好收些門徒作助手。他的特長在畫人體。這是實在的人，肢體圓滿而結實，有肉有骨頭。這自然受了些佛羅倫斯派的影響，但大半還是他的天才。他對於氣韻，遠近，大小與顏色也都有敏銳的感覺，所以成爲大家。他在羅馬住的屋子還在，墳在國葬院裏。歇司丁堂與拉飛爾室齊名，也在宮內。這個神堂是十五世紀時歇司土司第四造的，長一百三十三英尺，寬四十五英尺。兩旁牆的上部，都由佛羅倫斯派畫家裝飾，有波鐵乞利在內。屋頂的畫滿都是密凱安傑羅的，歇司丁堂著名在此。密凱安傑羅是佛羅倫斯派的極峯。他不多作畫，一生精華都在這裏。他畫這屋頂時候，以深沈肅穆的心情滲入畫中。他的構圖裏氣韻流動着，形體的鉤勒也自然靈妙，還有那雄偉出塵的風度，都是他獨具的好處。堂中祭壇的牆上也是他的大畫，叫做『最後的審判』。這幅壁畫是以後多年畫的，費了他七年工夫。

羅馬城外有好幾處隧道，是一世紀到五世紀時候基督教徒挖下來做墓穴的，但也用作敬神的地方。尼羅搜殺基督教徒，他們往往避難於此。最值得看的是聖卡里斯多隧道；那兒還有一種熱誠花，十二瓣，據說是代表十二使徒的。我們看的是聖賽巴司提亞堂底下的那一處；大家點了小蠟燭下去。曲曲折折的狹路，兩旁是大大小小深深淺淺的墓穴；現在自然是空的，可是有時還看見些零星的白骨。有一處據說聖彼得住過，成了龕堂，壁上畫得很好。別處也還有些壁畫的殘跡。這個隧

道似乎有四層，占的地方也不小。聖賽巴司提亞堂裏保存着一塊石頭，上有大脚印兩個；他們說是耶穌基督的，現在供養在神龕裏。另一個教堂也供着這麽一塊石頭，據說是仿本。

縲絏堂建於第五世紀，專爲供養拴過聖彼得的一條鐵鍊子。現在這條鍊子還好好的在一個精美的龕子裏。堂中周理烏司第二紀念碑上有密凱安傑羅雕的幾座像；摩西像尤爲著名。那種原始的堅定的精神和勇猛的力量從眉目上，鬍鬚上，胳膊上，手上，腿上，處處透露出來，教你覺得見着了一個偉大的人。又有個阿拉古里堂，中有聖嬰像。這個聖嬰自然便是耶穌基督；是十五世紀耶路撒冷一個教徒用橄欖木雕的。他帶它到羅馬，供養在這個堂裏。四方來許願的很多，據說非常靈驗；它身上密層層地掛着許多金銀飾器都是人家還願的。還有好些信寫給它，表示敬慕的意思。

羅馬城西南角上，挨着古城牆，是英國墳場或叫做新教墳場。這裏邊葬的大都是藝術家與詩人，所以來參謁來憑弔的意大利人和別國的人終日不絕。就中最有名的自然是十九世紀英國浪漫詩人雪萊與濟茲的墓。雪萊的心葬在英國，他的遺灰在這兒。墓在古城牆下斜坡上，蓋有一塊長方的白石；第一行刻着『心中心』，下面兩行是生卒年月，再下三行是莎士比亞『風暴』中的仙歌。

彼無毫毛損，
海濤變化之，
從此更神奇。

好在恰恰關合雪萊的死和他的爲人。濟茲墓相去不遠，有墓碑，上面刻着道：

這座墳裏是

英國一位少年詩人的遺體；
他臨死時候，
想着他仇人們的惡勢力，
痛心極了，叫將下面這一句話
刻在他的墓碑上：
『這兒躺着一個人，
他的名字是用水寫的。』

末一行是速朽的意思；但他的名字正所謂『不廢江河萬古流』，又豈是當時人所料得到的。後來有人別作新解，根據這一行話做了一首詩，連濟茲的小像一塊兒刻銅嵌在他墓旁牆上。這首詩的原文是很有風趣的。

濟茲名字好，
說是水寫成；
一點一滴水，
後人的淚痕——
英雄枯萬骨，
難如此感人。
安睡罷，
陳詞雖掛漏，
高風自崢嶸。

這座墳場是羅馬富有詩意的一角；有些愛羅馬的人雖不死在意大利也會遺囑葬在這座「永遠的城」的永遠的一角裏。

滂卑故城

滂卑（Pompei）故城在奈波里之南，意大利半島的西南角上。維蘇威火山在它的正東，像一座圍屏。紀元七十九年，維蘇威初次噴火。噴出的熔岩倒沒有什麼；可是那崩裂的灰土，山一般壓下來，到底將一座繁華的滂卑城活活地埋在底下，不透一絲風兒。那時是半夜裏。好在大多數人瞧着兆頭不妙，早捲了細軟走了；賸下的並不多，想來是些窮小子和傻瓜罷。城是埋下去了，年歲一久，誰也忘記了。只存下當時一個叫小勃里尼的人的兩封信，裏面敍述滂卑陷落的情形；但沒有人能指出這座故城的遺址來。直到一七四八年大劇場與別的幾座房子出土，纔有了頭緒；系統的發掘卻遲到一八六〇年。到現在這座城大半都出來了；工作還繼續着。

滂卑的文化很高，從道路，建築，壁畫，雕刻，器皿等都可看出。後三樣大部分陳列在奈波里國家博物院中；去滂卑的人最好先到那裏看看。但是這種文化大體從希臘輸入，羅馬人自己的極少。當時羅馬的將領打過了好些個勝仗，閒着沒事，便風雅起來，搜羅希臘的美術品，裝飾自己的屋子。這些東西有的是打仗時搶來的，有的是買的。古語說得好：『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這種美術的嗜好漸漸成了風氣。那時羅馬人有的是錢；希臘人卻窮了，樂得有這班好主顧。『物聚於所好』，滂卑還只是第三等的城市，大戶人家陳設的美術品已經像一所不寒塵的博物院，別的大城可

想而知。

滂卑沿海，當時與希臘交通，也是個商業的城市，人民是很富裕的。他們的生活非常奢靡，正合『飽暖思淫慾』一句話。滂卑的淫風似乎甚盛。他們崇拜男根，相信可以給人好運氣，倒不像後世人作不淨想。街上走，常見牆上橫安着黑的男根；器具也常以此為飾。有一所大住宅，是兩個姓魏提的單身男子住的，保存得最好；裏面一間小屋子，牆上滿是春畫，據說他們常從外面叫了女人到這裏。院子裏本有一座噴泉，泉水以小石像的男根為出口；這座像現在也藏在那間小屋中。廊下還有一幅壁畫，畫着一架天秤；左盤裏是錢袋，一個人以他的男根放在右盤中，左盤便高起來了。可見滂卑人所重在彼而不在此。另有妓院一所，入門中間是穿堂，兩邊有小屋五間，每間有一張土牀，牀以外隙地便不多。穿堂牆上是春畫；小屋內牆上間或刻着人名，據說這是游客的題名保薦，讓他的朋友們看了，也選他的相好。

從來酒色連文，滂卑人在酒上也是極放縱的。只看到處是酒店，人家裏多有藏酒的地窖子便知道了。滂卑的酒店有些像杭州紹興一帶的，酒壚與櫃臺都在門口，裏面沒有多少地方；來者大約都是喝『櫃臺酒』的。現在還可以見許多殘破的酒壚和大大小小的酒甏；人家地窖裏堆着的酒甏也不少。這些酒甏是黃土做的，長頸細腹尖底，樣子靈巧，可是放不穩，不知當時如何安置。

上面說起魏提的住宅，是很講究的。宅子高大，屋子也多；一所空闊的院子，周圍是深深的走廊。廊下懸着石雕的面具；院中也放着許多雕像，中間是噴泉和魚池。屋後還有花園。滂卑中上人家大概都有噴泉，魚池與花園，大小稱家之有無；噴泉與魚池往往是分開的。水從山上用鉛管引下

來，辦理得似乎不壞。魏提家的壁畫頗多，牆壁用紅色，粉刷得光潤無比，和大理石差不多。畫也精工美妙。飯廳裏畫着些各行手藝，彷彿宋人『棧遷圖』的味兒。但做手藝的都是帶翅子的小愛神，便不全是寫實了。在紅牆上畫出一條黑帶兒，在這條道兒上面再用鮮明的藍黃等顏色作畫，映照起來最好看；藍色中滲一點粉，用來畫衣裳與愛神的翅膀等，眞是飄飄欲舉。這種畫分明仿希臘的壁雕，所以結構亭勻不亂。膳廳中畫最多；黑帶子是在牆下端，上面是一幅幅的並列着，卻沒有甚大的。膳廳中如何布置，已不可知。曾見別兩家的是這樣：中間一座長方的小石灰臺子，紅色，這便是桌子。圍着是馬蹄形的坐位，也是石灰砌的，顏色相同。近臺子那一圈低些闊些，是坐的，後面狹狹的矮矮的四五層斜着上去，像是靠背用的，最上層便又闊了。但那兩家規模小，魏提家當然要闊些。至於地用嵌石鋪，是在意中的。這些屋子裏的銀器銅器玻璃器等與壁畫雕像大部分保存在奈波里；還有塗上石灰的尸首及已化炭的麵包和穀類，都是城陷時的東西。

滂卑人是會享福的，他們的浴場造得很好。冷熱浴蒸氣浴都有；場中存衣櫃，每個浴客一個，他們可以舒舒服服地放心洗澡去。場寬闊高大，牆上和圓頂上滿是畫。屋頂正中開一個大圓窗子，光從這裏下來，雨也從這裏下來；但他們不在乎雨，場裏面反正是濕的。有一處浴場對門便是飯館，洗完澡，就上這兒喫點兒喝點兒，眞『美』啊。滂卑城並不算大，卻有三個戲園子。大劇場爲最，能容兩萬人，大約不常用，現在還算完好。常用的兩個比較小些，已頽毁不堪；一個據說有頂，是夜晚用的，一個無頂，是白天用的。城中有好幾個市場，是公衆買賣與娛樂的地方；法庭廟宇都在其中；現在卻只見幾片長方的荒場和一些破壇斷柱而已。

街市中除酒店外，別種店鋪的遺跡也還不少。曾走過一家藥店，架子上還零亂地放着些玻璃瓶兒；又走過一家餅店，五個烘餅的小磚爐也還好好的。街旁常見水槽；槽裏的水是給馬喝的，上面另有一個管子，行人可以就着喝。喝時須以一隻手按着槽邊，翻過身仰起臉來。這個姿勢也許好看，舒服是並不的。日子多了，槽邊經人按手的地方凹了下去，磨得光滑滑的。街路用大石鋪成，也還平整寬舒；中間常有三大塊或兩大塊橢圓的平石分開放着，是爲上下馬車用的。車有兩輪，恰好從石頭空處過去。街道是直的，與後世取曲勢的不同。雖然一望到頭，可是襯着兩旁一排排的距離相似高低相仿的頹垣斷戶，倒彷彿無窮無盡似的。從整齊劃一中見偉大，正是古羅馬人的長處。

萊因河

萊因河(The Rhine)發源於瑞士阿爾卑斯山中，穿過德國東部，流入北海，長約二千五百里。分上中下三部分。從馬恩斯(Mayence, Mains)到哥龍(Cologne)算是『中萊因』；游萊因河的都走這一段兒。天然風景並不異乎尋常地好；古蹟可異乎尋常地多。尤其是馬恩斯與考勃倫茲(Coblenz)之間，兩岸山上佈滿了舊時的堡壘，高高下下的，錯錯落落的，斑斑駁駁的：有些已經殘破，有些還完好無恙。這中間住過英雄，住過盜賊，或據險自豪，或縱橫馳驟，也曾熱鬧過一番。現在卻無精打彩，任憑日曬風吹，一聲兒不響。坐在輪船上兩邊看，那些古色古香各種各樣的堡壘歷歷的從眼前過去；彷彿自己已經跳出了這個時代而在那些堡壘裏過着無拘無束的日子。游這一段兒，火車卻不如輪船：朝日不如殘陽，晴天不如陰天，陰天不如月夜——月夜，再加上幾點兒螢火，一閃一閃的在尋覓荒草裏的幽靈似的。最好還得爬上山去，在堡壘內外徘徊徘徊。

這一帶不但史蹟多，傳說也多。最淒豔的自然是膾炙人口的聲聞巖頭的仙女了。聲聞巖在河東岸，高四百三十英尺，一大片暗淡的懸巖，嶙嶙峋峋的；河到巖南，向東拐個小灣，這裏有頂大的回聲，巖因此得名。相傳往日巖頭有個仙女美極，終日歌唱不絕。一個船夫傍晚行船，走過巖下。聽見她的歌聲，仰頭一看，不覺忘其所以，連船帶人都撞碎在巖上。後來又死了一位伯爵的兒子。

這可闖下大禍來了。伯爵派兵遣將，給兒子報仇。他們打算捉住她，鎖起來，從巖頂直摔下河裏去。但是她不願死在他們手裏，她呼喚萊因母親來接她；河裏果然白浪翻騰，她便跳到浪裏。從此聲聞巖下聽不見歌聲，看不見倩影，只賸晚霞在巖頭明滅。❶德國大詩人海涅有詩詠此事；此事傳播之廣，這篇詩也有關係的。友人淦克超先生曾譯第一章云：

傳聞舊低徊，我心何悒悒。兩峯隱夕陽，萊因流不息。峯際一美人，燦然金髮明，清歌時一曲，餘音響入雲。凝聽復凝望，舟子忘所向，怪石耿中流，人與舟俱喪。

這座巖現在是已穿了隧道通火車了。

哥龍在萊因河西岸，是萊因區最大的城，在全德國數第三。從甲板上看教堂的鐘樓與尖塔這兒那兒都是的。雖然多麼繁華一座商業城，卻不大有俗塵撲到臉上。英國詩人柯勒列治說。

人知萊因河，洗淨哥龍市；水仙你告我，今有何神力，洗淨萊因水？

那些樓與塔鎮壓着塵土，不讓飛揚起來，與萊因河的洗刷是異曲同工的。哥龍的大教堂是哥龍的榮耀；單憑這個，哥龍便不死了。這是戈昔式，是世界上最宏大的戈昔式教堂之一。建築在一二四八年，到一八八零年纔全部落成。歐洲教堂往往如此，大約總是錢不够之故。教堂門牆偉麗，尖拱和直棱，特意繁密，又彫了些小花，小動物，和『聖經』人物，零星點綴着；近前細看，其精工眞令人驚嘆。門牆上兩尖塔，高五百十五英尺，直入雲霄。戈昔式要的是高而靈巧，讓靈魂容易上通於天。這也是月光裏看好。淡藍的天乾乾淨淨的，只有兩條尖尖的影子映在上面；像是人天僅有的通路，又像是人類祈禱的一雙胳膊。森嚴肅穆，不說一字，抵得千言萬語。教堂裏非常寬大，頂

高一百六十英尺。大石柱一行行的，高的一百四十八英尺，低的也六十英尺，都可合抱；在裏面走，就像在大森林裏，和世界隔絕。尖塔可以上去，玲瓏剔透，有淩雲之勢。塔下通迴廊。廊中向下看教堂裏，覺得別人小得可憐，自己高得可怪，眞是顚倒夢想。

❶ 據朱紹華先生『萊因紀游』，『看行雲流水』。

三家書店

倫敦賣舊書的鋪子，集中在切林克拉斯路（Charing Cross Road）；那是熱鬧地方，頂容易找。路不寬，也不長，只這麼彎彎的一段兒；兩旁不短的是書，玻璃窗裏齊整整排着的，門口攤兒上亂烘烘擺着的，都有。加上那徘徊在窗前的，圍繞着攤兒的，看書的人，到處顯得擁擁擠擠，看過去路便更窄了。攤兒上看最痛快，隨你翻，用不着『勞駕』『多謝』；可是讓風吹日曬的到底沒什麼好書，要看好的還得進鋪子去。進去了有時也可隨便看，隨便翻，但用得着『勞駕』『多謝』的時候也有；不過愛買不買，決不至於遭白眼。說是舊書，新書可也有的是；只是來者多數爲的舊書罷了。

最大的一家要算福也爾（Foyle），在路西；新舊大樓隔着一道小街相對着，共占七號門牌，都是四層，舊大樓還帶地下室——可並不是地窨子。店裏按着書的性質分二十五部；地下室裏滿是舊文學書。這爿店二十八年前本是一家小鋪子，只用了一個店員；現在店員差不多到了二百人，藏書到了二百萬種，倫敦的『晨報』稱爲『世界最大的新舊書店』。兩邊店門口也擺着書攤兒，可是比別家的大。我的一本『袖珍歐洲指南』，就在這兒從那穿了滿染着書塵的工作衣的店員手裏，用半價買到的。在攤兒上翻書的時候，往往看不見店員的影子；等到選好了書四面找他，他卻從不知那

一個角落裏鑽出來了。但最值得流連的還是那間地下室；那兒有好多排書架子，地上還東一堆西一堆的。乍進去，好像掉在書海裏；慢慢地纔找出道兒來。屋裏不够亮，土又多，離窗戶遠些的地方，白日也得開燈。可是看得自在；他們是早七點到晚九點，你待個幾點鐘不在乎，一天去幾趟也不在乎。只有一件，不可着急。你得像逛廟會逛小市那樣，一半玩兒，一半當眞，翻翻看看，看看翻翻；也許好幾回碰不見一本合意的書，也許霎時間到手了不止一本。

開鋪子少不了生意經，福也爾的卻頗高雅。他們在舊大樓的四層上留出一間美術館，不時地展覽一些畫。去看不花錢，還送展覽目錄；目錄後面印着幾行字，告訴你要買美術書可到館旁藝術部去。展覽的畫也並不壞，有賣的，有不賣的。他們又常在館裏舉行演講會，講的人和主席的人當中，不缺少知名的。聽講也不用花錢；只每季的演講程序表下，『恭請你注意組織演講會的福也爾書店』。還有所謂文學午餐會，記得也在館裏。他們請一兩個小名人做主角，隨便誰，納了餐費便可加入；英國的午餐很簡單，費不會多。假使有閒工夫，去領略領略那名雋的談吐，倒也値得的。不過去的卻並不怎樣多。

牛津街是倫敦的東西通衢，繁華無比，街上呢絨店最多；但也有一家大書鋪，叫做彭勃思(Bumpus)的便是。這鋪子開設於一七九〇年左右，原在別處；一八五〇年在牛津街開了一個分店，十九世紀末便全挪到那邊去了，維多利亞時代，店主多馬斯·彭勃思很通聲氣，來往的有迭更斯，蘭姆，麥考萊，威治威斯等人；鋪子就在這時候出了名。店後本連着舊法院，有看守所，守衞室等，十幾年來都讓店裏給買下了。這點古跡增加了人對於書店的趣味。法院的會議圓廳現在專作書籍展

覽會之用；守衛室陳列插圖的書，看守所變成新書的貨棧。但當日的光景還可從一些畫裏看出：如十八世紀羅蘭生（Rowlandson）所畫守衛室內部，是晚上各守衛提了燈準備去查監的情形，瞧着很忙碌的樣子。再有一個圖，畫的是一七二九的一個守衛，神氣夠兇的。看守所也有一幅畫，磚砌的一重重大拱門，石板鋪的地，看守室的厚木板門嚴嚴鎖着，只留下一個小方窗，還用十字形的鐵條界着；眞是銅牆鐵壁，插翅也飛不出去。

這家鋪子是五層大樓，卻沒有福也爾家地方大。下層賣新書，三樓賣兒童書，外國書，四樓五樓賣廉價書；二樓賣絕版書，難得的本子，精裝的新書，還有『聖經』，祈禱書，書影等等，似乎是菁華所在。他們有初印本，精印本，著者自印本，著者簽字本等目錄，搜羅甚博，福也爾家所不及。新書用小牛皮或摩洛哥皮（山羊皮——羊皮也可仿製）裝訂，燙上金色或別種顏色的立體派圖案；稀疏的幾條平直線或弧線，還有『點兒』，錯綜着配置，透出乾淨，利落，平靜，顯豁，看了心目清朗。裝訂的書，數這兒講究，別家書店裏少見。書影是仿中世紀的鈔本的一葉，大抵是禱文之類。中世紀鈔本用黑色花體字，文首第一字母和葉邊空處，常用藍色金色畫上各樣花飾，典麗矞皇，窮極工巧，而又經久不變；仿本自然說不上這些，只取其也有一點古色古香罷了。

一九三一年裏，這鋪子舉行過兩回展覽會，一回是劍橋書籍展覽，一回是近代插圖書籍展覽，都在那『會議廳』裏。重要的自然是第一回。牛津劍橋是英國最著名的大學；各有印刷所，也都著名。這裏從前展覽過牛津書籍，現在再展覽劍橋的，可謂無遺憾了。這一年是劍橋目下的辟特印刷所（The Pitt Press）奠基百年紀念，展覽會便爲的慶祝這個。展覽會由鼎鼎大名的斯密茲將軍

(General Smuts) 開幕，到者有科學家詹姆士．金斯 (James Jeans)，亞特．愛丁頓 (Arthur Eddington)，還有別的人。展覽分兩部，現在出版的書約莫四千冊是一類；另一類是歷史部分。劍橋的書字型清晰，墨色勻稱，行款合式，書扉和書衣上最見工夫；尤其擅長的是算學書，專門的科學書。這兩種書需要極精密的技巧，極仔細的校對；劍橋是第一把手。但是這些東西，還有他們印的那些冷僻的外國語書，都賣得少，賺不了錢。除了是大學印刷所，別家大概很少願意承印。劍橋又承印『聖經』；英國准印『聖經』的只劍橋牛津和王家印刷人。斯密茲說劍橋就靠『聖經』和教科書賺錢。可是『泰晤士報』社論中說現在印『聖經』的責任重大，認眞地考究地印，也只能夠本罷了。——一五八八年英國最早的『聖經』便是由劍橋承印的。

英國印第一本書，出於倫敦威廉．甲克司登 (William Caxton) 之手，那是一四七七年。到了一五二一，約翰．席勒齊 (John Siberch) 來到劍橋，一年內印了八本書；劍橋印刷事業纔創始。八年之後，大學方面因為有一家書紙店與異端的新教派勾結，怕他們利用書籍宣傳，便呈請政府，求英王核准在劍橋只許有三家書鋪，讓他們宣誓不賣未經大學檢查員審定的書。那時英王是亨利第八；一五三四年頒給他們勅書，授權他們選三家書紙店兼印刷人，或書鋪，『印行大學校長或他的代理人等所審定的各種書籍』。這便是劍橋印書的法律根據。不過直到一五八三年，他們纔眞正印起書來。那時倫敦各家書紙店有印書的專利權，任意擡高價錢。他們妒忌劍橋印書，更恨的是賣得賤。恰好一六二〇年劍橋翻印了他們一本文法書，他們就在法庭告了一狀。劍橋師生老早不樂意他們擡價錢，這一來更憤憤不平；大學副校長第二年乘英王詹姆士第一上新市場去，半路上就遞上一件呈子，

附了一個比較價目表。這樣小題大做，眞有些書獃子氣。王和諸大臣商議了一下，批道，我們現在事情很多，沒工夫討論大學與諸家書紙店的權益；但准大學印刷人出售那些文法書，以救濟他的支絀。這算是碰了個軟釘子，可也算是勝利。那呈子，那批，和上文說的那本『聖經』都在這一回展覽中。席勒齊印的八本書也有兩種在這裏。此外還有一六二九年初印的定本『聖經』，書屏雕刻繁細，手藝精工之極。又密爾頓『力息達斯』(Lycidas)的初本也在展覽着，那是經他親手校改過的。

近代插圖書籍展覽，在聖誕節前不久，大約是讓做父母的給孩子們多買點節禮吧。但在一個外國人，卻也值得看看。展覽的是七十年來的作品，雖沒有什麼系統，在這裏卻可以找着各種美，各種趨勢。插圖與裝飾畫不一樣，得吟味原書的文字，透出自己的機鋒。心要靈，手要熟，二者不可缺一。或寫實，或想像，因原書情境，畫人性習而異。——童話的插圖卻只得憑空着筆，想像更自由些；在不自由的成人看來，也許別有一種滋味。看過趙譯『阿麗思漫遊奇境記』裏譚尼爾(John Tenniel)的插畫的，常會有同感吧。——所展覽的，幽默，秀美，粗豪，典重，各擅勝場，琳瑯滿目；有人稱爲『視覺的音樂』，頗爲近之。最有味的，同一作家，各家插畫所表現的卻大不相同。譬如莪默·伽亞謨(Omar Khayyam)，莎士比亞，幾乎在一個人手裏一個樣子；展覽會裏書多，比較着看方便，可以擴充眼界。插圖有『黑白』的，有彩色的；『黑白』的多，爲的省事省錢。就黑白畫而論，從前是雕版，後來是照相；照相雖然精細，可是失掉了那種生力，只要拿原稿對看就會覺出。這兒也展覽原稿，或是灰筆畫，或是水彩畫；不但可以『對看』，也可以讓那些藝術家更和我們接近些。『觀察報』記者記這回展覽會，說插圖的書，字往往印得特別大，意在和諧；卻實

在不便看。他主張書與圖分開，字還照尋常大小印。他自然指大本子而言。但那種『和諧』其實也可愛；若說不便，這種書原是讓你慢慢玩賞的，那能像讀報一樣目下數行呢。再說，將配好了的對兒生生拆開，不但大小不稱，怕還要多花錢。

詩籍鋪（The Poetry Bookshop）眞是米米小，在一個大地方的一道小街上。『叫名』街，實在一條小胡同吧。門前不大見車馬，不說；就是行人，一天也只寥寥幾個。那道街斜對着無人不知的大英博物院；街口釘着小小的一塊字號木牌。初次去時，人家教在博物院左近找。問院門口守衞，他不知道有這個鋪子，問路上戴着常禮帽的老者，他想沒有這麼一個鋪子；好容易纔找着那塊小木牌，眞是『遠在天邊，近在眼前』。這鋪子從前在另一處，那纔冷僻，連裴歹克的地圖上都沒名子，據說那兒是一所老宅子，纔眞够詩味。挪到現在這樣平常的地帶，未免太可惜。那時候美國游客常去，一個原因許是美國看不見那樣老宅子。

詩人赫洛德·孟羅（Harold Monro）在一九一二年創辦了這爿詩籍鋪。用意在讓詩與社會發生點切實的關係。孟羅是二十多年來倫敦文學生涯裏一個要緊角色。從一九一一給詩社辦『詩刊』（Poetry Review）起知名。在第一期裏，他說，『詩與人生的關係得再認眞討論，用於別種藝術的標準也該用於詩。』他覺得能做詩的該做詩，有困難時該幫助他，讓他能做下去；一般人也該念詩，受用詩。爲了前一件，他要自辦雜誌，爲了後一件，他要辦讀詩會；爲了這兩件，他辦了詩籍鋪。這鋪子印行過『喬治詩選』（Georgian Poetry），喬治是現在英王的名字，意思就是當代詩選，所收

的都是代表作家。第一册出版，一時風靡，買詩念詩的都多了起來；社會確乎大受影響。詩選共五册；出第五册時在一九二二，那時喬治詩人的詩興卻漸漸衰了。一九一九到二五年，鋪子裏又印行『市本』月刊(chapbook)，登載詩歌，評論，木刻等，頗多新進作家。

讀詩會也在鋪子裏；星期四晚上準六點鐘起，在一間小樓上。一年中也有些時候定好了沒有。從創始以來，差不多沒有間斷過。前前後後著名的詩人幾乎都在這兒讀過詩：他們自己的詩，或他們喜歡的詩。入場劵六便士，在英國算賤，合四五毛錢。在倫敦的時候，也去過兩回。那時孟羅病了，不大能問事，鋪子裏頗爲黯淡。兩回都是他夫人愛立達·克萊曼答斯基(Alida Klementaski)讀，說是找不着別人。那間小樓也容得下四五十位子，兩回去，人都不少；第二回滿了座，而且幾乎都是女人——還有挨着牆站着聽的。屋內只讀詩的人小桌上一盞藍罩子的桌燈亮着，幽幽的。她讀濟茲和別人的詩，讀得很好，口齒旣清楚，又有頓挫，內行說，能表出原詩的情味。英國詩有兩種讀法，將每個重音咬得淸淸楚楚，頓挫的地方用力，和說話的調子不相像，約翰·德林瓦特(John Drinkwater)便主張這一種。他說，讀詩若用說話的調子，太隨便，詩會跑了。但是參用一點兒，像克萊曼答斯基女士那樣，也似乎自然流利，別有味道。這怕要看什麼樣的詩，什麼樣的讀詩人，不可一概而論。但英國讀詩：除不吟而誦，與中國根本不同之外，還有一件：他們按着文氣停頓，不按着行，也不一定按着韻脚。這因爲他們的詩以輕重爲節奏，文句組織又不同，往往一句跨兩行三行，卻非作一句讀不可，韻脚便只得輕輕地滑過去。讀詩是一種才能，但也需要訓練；他們注重這個，訓練的機會多，所以是詩人都能來一手。

鋪子在樓下，只一間，可是和讀詩那座樓遠隔着一條甬道。屋子有點黑，四壁是書架，中間桌上放着些詩歌篇子（sheets），木刻畫。篇子有寬長兩種，印着詩歌，加上些零星的彩畫，是給大人和孩子玩兒的。跨角兒上一張小帳桌，坐着一個戴近視眼鏡的，和藹可親的，圓臉的中年婦人。桌前裝着火爐，爐旁蹲着一隻大白獅子貓，和女人一樣胖。有時也遇見克萊曼答斯基女士，匆匆地來匆匆地去。孟羅死在一九三二年三月十五日。第二天晚上到鋪子裏去，看見兩個年輕人在和那女人司帳說話；說到詩，說到人生，都是哀悼孟羅的。話音很悲傷，卻如清泉流瀉，差不多句句像詩；女司帳說不出什麼，唯唯而已。孟羅在日最盡力於詩人文人的結合，他老讓各色的才人聚在一塊兒。又好客，家裏爐旁（英國終年有用火爐的時候）常有許多人聚談，到深夜纔去。這兩位青年的傷感不是偶然的。他的鋪子可是賺不了錢；死後由他夫人接手，勉強張羅，現在許還開着。

房東太太

歇卜士太太(Mrs. Hibbs)沒有來過中國，也並不怎樣喜歡中國，可是我們看，她有中國那老味兒。她說人家笑她母女是維多利亞時代的人，那是老古板的意思；但她承認她們是的，她不在乎這個。

眞的，聖誕節下午到了她那間黯淡的飯廳裏，那傢具，那人物，那談話，都是古氣盎然，不像在現代。這時候她還住在倫敦北郊芬乞來路(Finchley Road)。那是一條闊人家的路；可是她的房子已經抵押滿期，經理人已經在她門口路邊上立了一座木牌，標價召買，不過半年多還沒人過問罷了。那座木牌，和籃球架子差不多大，只是低些；一走到門前，準看見。晚餐桌上，聽見廚房裏尖叫了一聲，她忙去看了，回來說，火雞烤枯了一點，可惜，二十二磅重，還是賣了幾件傢具買的呢。她可惜的是火雞，倒不是傢具；但我們一點沒喫着那烤枯了的地方。

她愛說話，也會說話，一開口滔滔不絕；押房子，賣傢具等等，都會告訴你。但是只高高興興的告訴你，至少也平平淡淡的告訴你，決不垂頭喪氣，決不咳聲嘆氣。她說話是個趣味，我們聽話也是個趣味(在她的話裏，她死了的丈夫和兒子都是活的，她的一些住客也是活的)；所以後來雖然聽了四個多月，倒並不覺得厭倦。有一回早餐時候，她說有一首詩，忘記是誰的，可以作她的墓

銘，詩云：

這兒一個可憐的女人，
她在世永沒有住過嘴。
上帝說她會復活，
我們希望她永不會。

其實我們倒是希望她會的。

道地的賢妻良母，她是；這裏可以看見中國那老味兒。她原是個闊小姐，從小送到比利時受教育，學法文，學鋼琴。鋼琴大約還熟，法文可生疏了。她說街上如有法國人向她問話，她想起答話的時候，那人怕已經拐了彎兒了。結婚時得着她姑母一大筆遺產；靠着這筆遺產，她支持了這個家庭二十多年。歇卜士先生在劍橋大學畢業，一心想作詩人，成天住在雲裏霧裏。他二十年只在家裏待着，偶然教幾個學生。他的詩送到劍橋的刊物上去，原稿卻寄回了，附着一封客氣的信。他又自己花錢印了一小本詩集，封面上註明，希望出版家採納印行，但是並沒有什麼回響。太太常勸先生刪詩行，譬如說，四行中可以刪去三行罷；但是他不肯割愛，於是乎只好敝帚自珍了。

歇卜士先生卻會說好幾國話。大戰後太太帶了先生小姐，還有一個朋友去逛意大利；住旅館雇船等等，全交給詩人的先生辦，因為他會說意大利話。幸而沒出錯兒。臨上火車，到了站臺上，他卻不見了。眼見車就要開了，太太這一急非同小可，又不會說給別人，只好教小姐去張看，卻不許她遠走。好容易先生鑽出來了，從從容容的，原來他上『更衣室』來着。

太太最傷心她的兒子。他也是大學生，長的一表人才。大戰時去從軍；訓練的時候偶然回家，非常愛惜那莊嚴的制服，從不教它有一個摺兒。大戰快完的時候，卻來了惡消息，他盡了他的職務了。太太最傷心的是這個時候的這種消息；她在舉世慶祝休戰聲中，迷迷糊糊過了好些日子。後來逛意大利，便是解悶兒去的。她那時甚至於該領的卹金，無心也不忍去領——等到限期已過，卽使要領，可也不成了。

小姐現在是她唯一的親人；她就爲這個女孩子活着。早晨一塊兒拾掇拾掇屋子，喫完了早飯，一塊兒上街散步，回來便坐在飯廳裏，說說話，看看通俗小說，就過了一天。晚上睡在一屋裏。一星期也同出去看一兩回電影。小姐大約有二十四五了，高個兒，總在五英尺十寸左右；蟹殼臉，露牙齒，臉上倒是和和氣氣的。愛笑，說話也天眞得像個十二三歲小姑娘。先生死後，他的學生愛利斯(Ellis)很愛歇卜士太太，幾次想和她結婚，她不肯。愛利斯是個傳記家，有點小名氣。那回詩人德拉梅在倫敦大學院講文學的創造，曾經提到他的書。他很高興，在歇卜士太太晚餐桌上特意說起這個。但是太太說他的書乾燥無味，他送來，她們只翻了三五頁就擱在一邊兒了。她說最恨貓怕狗，連書上印的狗都怕，愛利斯卻養着一大堆。她女兒最愛電影，愛利斯卻瞧不起電影。她的不嫁，怎麼窮也不嫁，一半爲了女兒。

這房子招徠住客，遠在歇卜士先生在世時候。那時只收一個人，每日供早晚兩餐，連宿費每星期五鎊錢，合八九十元，够貴的。廣告登出了，第一個來的是日本人，他們答應下了。第二天又來了個西班牙人，卻只好謝絕了。從此住這所房的總是日本人多；先生死了，住客多了，後來竟有

『日本房』的名字。這些日本人有一兩個在外邊有女人，有一個還讓女人騙了，他們都回來在飯桌上報告，太太也同情的聽着。有一回，一個人忽然在飯桌上談論自由戀愛，而且似乎是衝着小姐說的。這一來太太可動了氣。飯後就告訴那個人，請他另外找房住。這個人走了，可是日本人有個俱樂部，他大約在俱樂部裏報告了些什麼，以後日本人來住的便越過越少了。房間老是空着，太太的積蓄早完了；還只能在房子上打主意，這纔抵押了出去。那時自然盼望贖回來，可是日子一天一天過去，情形並不見好。房子終於標賣，而且聖誕節後不久，便賣給一個猶太人了。她想着年頭不景氣，房子且沒人要呢，那知猶太人到底有錢，竟要了去，經理人限期讓房。快到期了，她直說來不及。經理人又向法院告訴，法院出傳票教她去。她去了，女兒攙扶着；她從來沒上過堂，法官說欠錢不讓房，是要坐牢的。她又氣又怕，幾乎昏倒在堂上；結果只得答應了加緊找房。這種種也都是爲了女兒，她可一點兒不悔。

她家裏先後也住過一個意大利人，一個西班牙人，都和小姐做過愛；那西班牙人並且和小姐定過婚，後來不知怎樣解了約。小姐倒還惦着他，說是『身架眞好看！』太太卻說，『那是個壞傢伙！』後來似乎還有個『壞傢伙』，那是太太搬到金樹臺的房子裏纔來住的。他是英國人，叫凱德，四十多了。先是作公司兜售員，沿門兜售電氣掃除器爲生。有一天撞到太太舊宅裏去了，他要表演掃除器給太太看，太太攔住他，說不必，她沒有錢；她正要賣一批傢具，老賣不出去，煩着呢。凱德說可以介紹一家公司來買；那一晚太太很高興，想着他定是個大學畢業生。沒兩天，果然介紹了一家公司，將傢具買去了。他本來住在他姊姊家，卻搬到太太家來了。他沒有薪水，全靠兜售的

佣金；而電氣掃除器那東西價錢很大，不容易脫手，所以便乾擱起來了。這個人只是個買賣人，不是大學畢業生。大約窮了不止一天，他有個太太，在法國給人家看孩子，沒錢，接不回來；住在姊姊家，也因爲窮，讓人家給請出來了。搬到金樹臺來，起初整付了一回房飯錢，後來便零碎的半欠半付，後來索性付不出了。不但不付錢，有時連午飯也要叨光。如是者兩個多月，太太只得將他趕了出去。回國後接着太太的信，纔知道小姐卻有點喜歡凱德這個『壞蛋』，大約還跟他來往着。太太最提心這件事，小姐是她的命，她的命決不能交在一個『壞蛋』手裏。

小姐在芬乞來路時，教着一個日本太太英文。那時這位日本太太似乎非常關心歇卜士家住着的日本先生們，老是問這個問那個的；見了他們，也很親熱似的。歇卜士太太瞧着不大順眼，她想着這女人有點兒輕狂。凱德的外甥女有一回來了，一個摩登少女。她照例將手絹掖在襪帶子上，去拿出來用時，讓太太看在眼裏。後來背地裏議論道，『這多不雅相！』太太在小事情上是很敏銳的。有一晚，那愛爾蘭女僕端菜到飯廳，沒有戴白帽沿兒。太太很不高興，告訴我們，這個侮辱了主人，也侮辱了客人。但那女僕是個貪婪的人，也許匆忙中沒想起戴帽沿兒；壓根兒她怕就覺得戴不戴都是無所謂的。記得那回這女僕帶了男朋友到金樹臺來，是個失業的工人。當時剛搬了家，好些零碎事正得一個人。太太便讓這工人幫幫忙，每天給點錢。這原是一舉兩得，各相情願的。不料女僕卻當面說太太揩了窮小子的油。太太聽說，簡直有點莫名其妙。

太太不上教堂去，可是迷信。她雖是新教徒，可是有一回丟了東西，卻照人家傳給的法子，在家點上一枝蠟，一條腿跪着，口誦安東尼聖名，說是這麼着東西就出來了。拜聖者是舊教的花樣，

她卻不管。每回作夢，早餐時總翻翻占夢書。她有三本占夢書；有時她笑自己，三本書說的都不一樣，甚至還相反呢。喝碗茶，碗裏的茶葉，她也愛看；看像什麼字頭，便知是姓什麼的來了。她並不盼望訪客，她是在盼望住客啊。到金樹臺時，前任房東太太介紹一位英國住客繼續住下。但這位半老的住客卻嫌客人太少，女的更少，又嫌飯桌上沒有笑，沒有笑話；只看歇卜士太太的獨角戲，老母親似的嘮嘮叨叨，總是那一套。他終於託故走了，搬到別處去了。我們不久也離開英國，房子於是乎空空的。去年接到歇卜士太太來信，她和女兒已經作了人家管家老媽了；『維多利亞時代』的上流婦人，這世界已經不是她的了。

回來雜記

回到北平來，回到原來服務的學校裏，好些老工友見了面用道地的北平話道：『您回來啦！』是的，回來啦。去年剛一勝利，不用說是想回來的。可是這一年來的情形使我回來的心淡了，想像中的北平，物價像潮水一般漲，整個的北平也像在潮水裏晃蕩着。然而我終於回來了。飛機過北平城上時，那棋盤似的房屋，那點綴着的綠樹，那紫禁城，那一片黃琉璃瓦，在晚秋的夕陽裏，眞美。在飛機上看北平市，我還是第一次。這一看使我聯帶的想起北平的多少老好處，我忘懷一切，重新愛起北平來了。

在西南接到北平朋友的信，說生活雖艱難，還不至如傳說之甚，說北平的街上還跟從前差不多的樣子。是的，北平就是糧食貴得兇，別的還差不離兒。因爲只有糧食貴得兇，所以從上海來的人，簡直鬆了一大口氣，只說『便宜呀！便宜呀！』我們從重慶來的，卻沒有這樣胃口。再說雖然只有糧食貴得兇，然而糧食是人人要吃日日要吃的。這是一個濃重的陰影，罩着北平的將來。但是現在誰都有點兒且顧眼前，將來，管得它呢！糧食以外，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大致看來不算少；不是必需而帶點兒古色古香的那就更多。舊家具，小頑意兒，在小市裏，地攤上，有得挑選的，價錢合式，有時候並且很賤。這是北平老味道，就是不大有耐心去逛小市和地攤的我，也深深在領略着。

從這方面看，北平算得是『有』的都市，西南幾個大城比起來眞寒塵相了。再去故宮一看，啉，可了不得！雖然曾遊過多少次，可是從西南回來這是第一次。東西眞多，小市和地攤兒自然不在話下。逛故宮簡直使人不想買東西，買來買去，買多買少，算得什麼頑意兒！北平眞『有』，眞『有』它的！

北平不但在這方面和從前一樣『有』，並且在整個生活上也差不多和從前一樣閒。本來有電車，又加上了公共汽車，然而大家還是悠悠兒的。電車有時來得很慢，要等得很久。從前似乎不至如此，也許是線路加多，車輛並沒有比例的加多吧？公共汽車也是來得慢，也要等得久。好在大家有的是閒工夫，慢點兒無妨，多等點時候也無妨。可是剛從重慶來的卻有些不耐煩。別瞧現在重慶的公共汽車不漂亮，可是快，上車，賣票，下車都快。也許是無事忙，可是快是眞的。就是在排班等着罷，眼看着一輛輛來車片刻間上滿了客開了走，也覺痛快，比望眼欲穿的看不到來車的影子總好受些。重慶的公共汽車有時也擠，可是從來沒有像我那回坐宣武門到前門的公共汽車那樣，一面擠得不堪，一面賣票人還在中途站從容的給爭着上車的客人排難解紛。這眞閒得可以。

現在北平幾家大型報都有幾種副刊，中型報也有在拉人辦副刊的。副刊的水準很高，學術氣非常重。各報又都特別注重學校消息，往往專闢一欄登載。前一種現象別處似乎沒有，後一種現象別處雖然有，卻不像這兒的認眞——幾乎有聞必錄。北平早就被稱爲『大學城』和『文化城』，這原是舊調重彈，不過似乎彈得更響了。學校消息多，也許還可以認爲有點生意經；也許北平學生多，這麼着報可以多銷些？副刊多卻決不是生意經，因爲有些副刊的有些論文似乎只有一些大學教授和

研究院學生能懂。這種論文原應該出現在專門雜誌上，但目前出不起專門雜誌，只好暫時委屈在日報的餘幅上：這在編副刊的人是有理由的。在報館方面，反正可以登載的材料不多，北平的廣告又未必太多，多來它幾個副刊，一面配合着這古城裏看重讀書人的傳統，一面也可以鎮靜鎮靜這多少有點兒晃蕩的北平市，自然也不錯。學校消息多，似乎也有點兒配合着看重讀書人的傳統的意思。研究學術本來要悠閒，這古城裏向來看重的讀書人正是那悠閒的讀書人。我也愛北平的學術空氣，自己也只是一個悠閒的讀書人，並且最近也主編了一個帶學術性的副刊，不過還是覺得這麼多的這麼學術的副刊確是北平特有的閒味兒。

然而北平究竟有些和從前不一樣了。說它『有』罷，它『有』貴重的古董玩器，據說現在主顧太少了。從前買古董玩器送禮，可以巴結個一官半職的。現在據說懂得愛古董玩器的就太少了。禮還是得送，可是上了句古話，什麼人愛鈔，什麼人都愛鈔了。這一來倒是簡單明瞭，不過不是老味道了。古董玩器的冷落還不足奇，更使我注意的是中山公園和北海等名勝的地方，也蕭條起來了。我剛回來的時候，天氣還不冷，有一天帶着孩子們去逛北海。大禮拜的，漪瀾堂的茶座上卻只寥寥的幾個人。聽隔家茶座的夥計在向一位客人說沒有點心賣，他說因爲客人少，不敢預備。這些原是中等經濟的人物常到的地方；他們少來，大概是手頭不寬心頭也不寬了罷。

中等經濟的人家確乎是緊起來了。一位老住北平的朋友的太太，原來是大家小姐，不會做家裏粗事，只會做做詩，畫畫畫。這回見了面，瞧着她可眞忙。她告訴我，用人減少了，許多事只得自己幹；她笑着說現在操練出來了。她幫忙我捆書，既麻利，也還結實；想不到她眞操練出來了。這

固然也是好事，可是北平到底不和從前一樣了。窮得沒辦法的人似乎也更多了。我太太有一晚九點來鐘帶着兩個孩子走進宣武門裏一個小胡同，剛進口不遠，就聽見一聲『站住！』向前一看，十步外站着一個人，正在從黑色的上裝裏掏什麼，說時遲，那時快，順着燈光一瞥，掏出來的乃是一把明晃晃的尖刀！我太太大聲怪叫，趕緊轉身向胡同口跑，孩子們也跟着怪叫，跟着跑。絆了石頭，母子三個都摔倒；起來回頭一看，那人也轉了身向胡同裏跑。這個人穿得似乎還不寒塵，白白的臉，年輕輕的。想來是剛走這個道兒，要不然，他該在胡同中間等着，等來人近身再喊『站住！』這也許眞是到了無可奈何纔來走險的。近來報上常見路劫的記載，想來這種新手該不少罷。從前自然也有路劫，可沒有聽說這麼多。北平是不一樣了。

電車和公共汽車雖然不算快，三輪車卻的確比洋車快得多。這兩種車子的競爭是機械和人力的競爭，洋車顯然落後。洋車夫只好更賤賣自己的勞力。有一回雇三輪兒，出價四百元，三輪兒定要五百元。一個洋車夫趕上來說，『我去，我去。』上了車他向我說要不是三輪兒，這麼遠這個價他是不幹的。還有在雇三輪兒的時候常有洋車夫趕上來，若是不理他，他會說『不是一樣嗎？』可是，就不一樣！三輪車以外，自行車也大大的增加了。騎自行車可以省下一大筆交通費。出錢的人少，出力的人就多了。省下的交通費可以幫補幫補肚子，雖然是小補，到底是小補啊。可是現在北平街上可不是鬧着頑兒的，騎車不但得出力，有時候還得拚命。按說北平的街道夠寬的，可是近來常出事兒。我剛回來的一禮拜，就死傷了五六個人。其中王振華律師就是在自行車上被撞死的。這種交通的混亂情形，美國軍車自然該負最大的責任。但是據報載，交通警察也很怕咱們自己的軍車。警

察卻不怕自行車，更不怕洋車和三輪兒。他們對洋車和三輪兒倒是一視同仁，一個不順眼就拳脚一齊來。曾在宣武門裏一個胡同口看見一輛三輪兒橫在口兒上和人講價，一個警察走來，不問三七二十一，抓住三輪車夫一頓拳打脚踢。拳打脚踢倒從來如此，他卻罵得怪，他罵道，『×你有民主思想的媽媽！』那車夫挨着拳脚不說話，也是從來如此。可是他也怪，到底是三輪車夫罷，在警察去後，卻向着背影責問道，『你有權利打人嗎？』這兒看出了時代的影子，北平是有點兒晃蕩了。

別提這些了，我是貪喫得了胃病的人，還是來點兒喫的。在西南大家常談到北平的喫食，這呀那的，一大堆。我心裏卻還惦記一樣不登大雅的東西，就是馬蹄兒燒餅夾果子。那是一清早在胡同裏提着筐子叫賣的。這回回來卻還沒有喫到。打聽住家人，也說少聽見了。這馬蹄兒燒餅用硬麵做，用吊爐烤，薄薄的，卻有點兒韌，夾果子（就是脆而細的油條）最是相得益彰，也脆，也有咬嚼，比起有心子的芝蔴醬燒餅有意思得多。可是現在劈柴貴了，吊爐少了，做馬蹄兒並不能多賣錢，誰樂意再做下去！於是大家一律用芝蔴醬燒餅來夾果子了。芝蔴醬燒餅厚，倒更管飽些。然而，然而不一樣了。

三十五年

第三輯

短詩與長詩

現在短詩底流行，可算盛極！作者固然很多，作品尤其豐富；一人所作自十餘首到百餘首，且大概在很短的時日內寫成。這是很可注意的事。這種短詩底來源，據我所知，有以下兩種：（一）周啓明君翻譯的日本詩歌，（二）太戈爾『飛鳥集』裏的短詩。前一種影響甚大。但所影響的似乎只是詩形，而未及於意境與風格。因爲周君所譯日本詩底特色便在牠們的淡遠的境界和俳諧的氣息，而現在流行的短詩裏卻沒有這些。後一種影響較小；但在受牠們影響的作品裏，太戈爾底輕倩、曼婉的作風，卻能隨着簡短的詩形一齊表現。而有幾位作者所寫理知的詩——格言式的短詩，——更顯然是從太戈爾而來。但受這種影響的作品究竟是少數；其餘的流行的短詩，在新的瓶子裏到底裝着些甚麼呢？據我所感，便只有感傷的情調和柔靡的風格；正和舊詩、詞和散曲裏所有的一樣！因此不能引起十分新鮮的興味；近來有許多人不愛看短詩，這是一個重要的緣故。長此下去，短詩將向於疲憊與衰老底路途，不復有活躍與伶俐底光景，也不復能把捉生命底一剎那而具體地實現牠了。那是很可惜的！所以我希望現在短詩底作家能兼採日本短詩與『飛鳥集』之長，先涵養些新鮮的趣味；以後自然能改變他們單調的作風。那時，短詩便眞有感興底意義了。

現在的短詩叫人厭倦，還有一個原因，就是太濫了！短詩底效用原在『描寫一地的景色，一時

的情調，』或說，『表現一刹那的感興；』所以貴凝鍊而忌曼衍。勃來克底詩說：『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國，』（依田漢君譯文）正可借來形容短詩底意境。在藝術上，短詩是重暗示、重彈性的表現；叫人讀了彷彿有許多影象躍躍欲出底樣子。所以短詩並不容易有動人底力量。現在的作家卻似乎將牠看得太簡單了，淡焉漠焉，沒相干的情感，往往順筆寫出，毫不經意。這種作品大概是平庸敷泛，不能『一針見血』；讀後但覺不痛不癢，若無其事，毫沒有些餘味可以咀嚼，——自然便會厭倦了！作者必以爲不過兩三行而已，何須費心別擇？不知如無甚意義，便是兩三行也覺費扰；何能苟且出之呢？世間往往有很難的事被人誤會爲很容易，短詩正是一例。因爲容易，所以濫作；因爲濫作，所以盛行，所以充斥！但我們要的是精粹的藝術品，不是倉卒的粗製品；雖盛雖多，何濟於事？所以我只希望一般作者以後能用極自然而又極愼重的態度去寫短詩；量儘可比現在少，質卻要比現在好！

因爲短詩底單調與濫作，我便想起了長詩。長詩底長應該怎樣限定，那很難說。我只能說長詩底意境或情調必是複雜而錯綜，結構必是曼衍，描寫必是委曲周至；這樣，行數便自然很多了。在這兩年的新詩裏，也曾看到幾首長詩，自一二百行至三四百行不等；但這決不是規定的長度，我只就現狀說說罷了。長詩底好處在能表現情感底發展以及多方面的情感，正和短詩相對待。我們的情感有時像電光底一閃，像燕子底疾飛，表現出來，便是短詩。有時旁薄鬱積，在心裏盤旋迴蕩，久而後出；這種情感必極其層層疊疊、曲折頓挫之致。短詩固萬不能表現牠，用尋常的詩形，也難寫來如意。這裏必有繁音複節，纔可盡態極妍，暢所欲發；於是長詩就可貴了。短詩以雋永勝，長詩

以宛曲盡致勝，都是灌溉生活的泉源，不能偏廢；而長詩尤能引起深厚的情感。在幾年來的詩壇上，長詩底創作實在太少了；可見一般作家底情感底不豐富與不發達！這樣下去，加以現在那種短詩底盛行，情感將有萎縮、乾涸底危險！所以我很希望有豐富的生活和强大的力量的人能夠多寫些長詩，以調劑偏枯的現勢！我也曉得長篇的抒情的詩，很不容易產生；在舊詩裏，是絕律多而長古少，在詞裏，是小令、中調多而長調少，可見捨長取短，自古已然。這自然因爲一般的作家缺乏深厚的情感或委曲的藝術所致。但我想現在總該有些能寫長詩的作家，但因自己的疏懶或時俗所好尙，所以不曾將他們的作品寫出。我所希望的便在這些有得寫、能夠寫，而卻將機會放過的人！至於情感本來簡單，卻想竭力敷衍一番，或存了長詩底觀念，勉强去找適宜的情感，那都是我所深惡痛絕的！我只贊歎那些自然寫出的好的長詩！有了這種長詩，纔有詩的趣味底發展，纔有人的情感底圓滿的發展。

一九二二，四，一五。

新詩的進步

在『新文學大系詩集』『導言』末尾，我說：

若要强立名目，這十年來的詩壇就不妨分爲三派：自由詩派，格律詩派，象徵詩派。

有一位老師不贊成這個分法，他實在不喜歡象徵派的詩，說是不好懂。有一位朋友，贊成這個分法，但我的按而不斷，他卻不以爲然。他說這三派一派比一派强，是在進步着的，『導言』裏該指出來。他的話不錯，新詩是在進步着的。許多人看着作新詩讀新詩的人不如十幾年前多，而書店老板也不歡迎新詩集，因而就悲觀起來，說新詩不行了，前面沒有路。路是有的，但得慢慢兒開闢；只靠一二十年工夫便想開闢出到詩國的康莊新道，未免太急性兒。

這幾年來我們已看出一點路向。『大系詩集』『編選感想』裏我說，要看看啓蒙期詩人『怎樣從舊鐐銬裏解放出來，怎樣學習新語言，怎樣找尋新世界』。但是白話的傳統太貧乏，舊詩的傳統太頑固，自由詩派的語言大抵熟套多而創作少（聞一多先生在什麽地方說新詩的比喩太平凡，正是此意），境界也只是男女和愁嘆，差不多千篇一律；詠男女自然和舊詩不同，可是大家都泛泛着筆，也就成了套子。當然有例外，郭沫若先生歌詠大自然，是最特出的。格律詩派的愛情詩，不是

紀實的而是理想的愛情詩，至少在中國詩裏是新的；他們的奇麗的譬喻——即使不全是新創的——也增富了我們的語言。徐志摩、聞一多兩位先生是代表。從這裏再進一步，便到了象徵詩派。象徵詩派要表現的是些微妙的情境，比喻是他們的生命；但是『遠取譬』而不是『近取譬』。所謂遠近不指比喻的材料而指比喻的方法；他們能在普通人以爲不同的事物中間看出同來。他們發見事物間的新關係，並且用最經濟的方法將這關係組織成詩；所謂『最經濟的』就是將一些聯絡的字句省掉，讓讀者運用自己的想像力搭起橋來。沒有看慣的只覺得一盤散沙，但實在不是沙，是有機體。要看出有機體，得有相當的修養與訓練，看懂了纔能說作得好壞——壞的自然有。

另一方面，從新詩運動開始，就有社會主義傾向的詩。舊詩裏原有敍述民間疾苦的詩，並有人像白居易，主張只有這種詩纔是詩。可是新詩人的立場不同，不是從上層往下看，是與勞苦的人站在一層而代他們說話——雖然只是理論上如此。這一面也有進步。初期新詩人大約對於勞苦的人實生活知道的太少，只憑着信仰的理論或主義發揮，所以不免是概念的，空架子，沒力量。近年來鄉村運動興起，鄉村的生活實相漸漸被人注意，這纔有了有血有肉的以農村爲題材的詩。臧克家先生可爲代表。概念詩惟恐其空，所以話不厭詳，而越詳越覺囉嗦。像臧先生的詩，就經濟得多。他知道節省文字，運用比喻，以暗示代替說明。

現在似乎有些人不承認這類詩是詩，以爲必得表現微妙的情境的纔是的。另一些人卻以爲象徵詩派的詩只是玩意兒，於人生毫無益處。這種爭論原是多少年解不開的舊連環。就事實上看，表現勞苦生活的詩與非表現勞苦生活的詩歷來就並存着，將來也不見得會讓一類詩獨霸。那麼，何不將

詩的定義放寬些，將兩類兼容並包，放棄了正統意念，省了些無效果的爭執呢？從前唐詩派與宋詩派之爭辨，是從另一角度着眼。唐詩派說唐以後無詩，宋詩派卻說宋詩是新詩。唐詩派的意念也太狹窄；擴大些就不成問題了。

二十五年

抗戰與詩

抗戰以來的新詩，我讀的不多。前些日子從朋友處借了些來看，並見到了『文藝月刊』七月號裏的『四年來的新詩』一篇論文（論文題目大概如此，作者的名字已經記不起了），自己也有些意見。現在寫在這裏。

抗戰以來的新詩的一個趨勢，似乎是散文化。抗戰以前新詩的發展可以說是從散文化逐漸走向純詩化的路。爲方便起見，用我在『新文學大系詩集』『導言』裏假定的名稱來說明。自由詩派注重寫景和說理，而一般的寫景又只是鋪敍而止，加上自由的形式，詩裏的散文成分實在很多。格律詩派纔注重抒情，而且是理想的抒情，不是寫實的抒情。他們又努力創造『新格式』；他們的詩要有『音樂的美』『繪畫的美』和『建築的美』——詩行是整齊的。象徵詩派倒不在乎格式，只要『表現一切』；他們雖用文字，卻朦朧了文字的意義，用暗示來表現情調。後來卞之琳先生何其芳先生雖然以敏銳的感覺爲體材，又不相同，但是藉暗示表現情調，卻可以說是一致的。從格律詩以後，詩以抒情爲主，回到了它的老家。從象徵詩以後，詩只是抒情，純粹的抒情，可以說鑽進了它的老家。可是這個時代是個散文的時代，中國如此，世界也如此。詩鑽進了老家，訪問的就少了。抗戰以來的詩又走到了散文化的路上，也是自然的。

從新詩開始的時候起，多少作者都在努力發現或創造新形式，足以替代五七言和詞曲那些舊形式的。這種努力從胡適之先生所謂『自然的音節』起手。胡先生教人注意詩篇裏詞句的組織和安排，要達到『自然的和諧』的地步。他自己雖還不能擺脫舊詩詞曲的腔調，但一般青年作者卻都在試驗白話的音節。一般新詩的形式確不是五七言詩，不是詞曲，不是歌謠，而已是不成形式的新形式了。這就漸漸進展到格律詩。格律運動雖然當時好像失敗了，但它的勢力潛存着，延續着。象徵詩開始時用自由的形式，可是後來也就多用格律了。

抗戰以來的詩，注重明白曉暢，暫時偏向自由的形式。這是為了訴諸大衆，為了詩的普及。抗戰以來，一切文藝型式為了配合抗戰的需要，都朝普及的方向走，詩作者也就從象牙塔裏走上十字街頭。他們可也用格律；就是用自由的形式，一般詩行也比自由詩派來得整齊些。他們的新的努力是在組織和詞句方面容納了許多散文成分。艾青先生和臧克家先生的長詩最容易見出。就連卞之琳先生的『慰勞信集』，何其芳先生的近詩，也都表示這種傾向。這時代詩裏的散文成分是有意為之，不像初期自由詩派的只是自然的趨勢。而這時代的詩採用的散文成分比自由詩派的似乎規模還要大些。這也可以說是民間化的趨勢。抗戰以來文壇上對於利用民間舊形式有過熱烈的討論。整個兒利用似乎已經證明不成，但是民間化這個意念卻發生了很廣大的影響。民間化自然得注重明白和流暢，散文化是必然的。而朗誦詩的提倡更是詩的散文化的一個顯著的節目。不過話說回來，民間形式暗示格律的需要，朗誦詩雖在散文化，但為了便於朗誦，也多少需要格律。所以散文化民間化同時還促進了格律的發展。這正是所謂矛盾的發展。

詩的民間化還有兩個現象：一是複沓多，二是鋪敍多。複沓是歌謠的生命。歌謠的組織整個兒靠複沓，韻並不是必要的。歌謠的單純就建築在複沓上，現在的詩多用複沓，卻只取其接近歌謠，取其是民間熟悉的表現法，因而可以教詩和大衆接近些。還有，散文化的詩裏用了重疊，便散中有整，也是一種調劑的技巧。詳盡的鋪敍是民間文藝裏常見的，爲的是明白易解而能引起大衆的注意。簡短的含蓄的寫出，是難於訴諸大衆的。現在的詩着意鋪敍的，可以舉柯仲平先生『平漢鐵路工人破壞大隊的產生』和老舍先生的『劍北篇』做例子。柯先生鋪敍故事的節目，老舍先生鋪敍景物的節目，可是他們有意在使詩民間化是一樣的。『劍北篇』試用大鼓調，更爲顯然。因爲民間化，這兩篇長詩都有着整齊的形式。

抗戰以來的新詩的另一個趨勢是勝利的展望。這是全民族的情緒，詩以這個情緒爲表現的中心，也是當然的，但是詩作者直接描寫前線描寫戰爭的卻似乎很少。一般詩作者描寫抗戰，大都從側面着筆。如我軍的英勇，敵僞的懦怯或殘暴，都從士兵或民衆的口中敍出。這大概是經驗使然。一般詩作者所熟悉的，努力的，是在大衆的發現和內地的發現。他們發現大衆的力量的强大，是我們抗戰建國的基礎。他們發現內地的廣博和美麗，增强我們的愛國心和自信心。像艾青先生的『火把』和『向太陽』，可以代表前者，臧克家先生的『東線歸來』以及『淮上吟』，可以代表後者。『劍北篇』也屬於後者。

『火把』跟『向太陽』的寫法不同。如一位朋友所說，艾青先生有時還用象徵的表現，『向太陽』就是的。『火把』卻近乎鋪敍了。這篇詩描寫火把遊行，正是大衆的力量的表現，而以戀愛的

故事結尾，在結構上也許欠勻稱些。可是指示私生活的公衆化一個傾向，而又不至於公式化，卻是值得特別注意的。臧先生在創造新鮮的隱喻上見出他的本領，但是紀行體的詩有時不免散漫，『淮上吟』似乎就如此。『劍北篇』的鋪敍也許有人會覺得太零碎些，逐行用韻也許有人會覺得太鏗鏘些。但我曾請老舍先生自己朗讀給我聽；他只按語氣的自然節奏讀下去，並不重讀韻脚。這也就覺得能夠聯貫一氣，不讓韻隔成一小片兒一小段兒的了。可見詩的朗讀確是很重要的。

三十年

愛國詩

死去元知萬事空，但悲不見九州同。王師北定中原日，家祭無忘告乃翁！

這是南宋愛國詩人陸放翁（游）臨終『示兒』的詩，直到現在還傳誦着。讀過法國都德的『柏林之圍』的人，會想到陸放翁和那朱屋大佐分享着同樣悲慘的命運；可是他們也分享着同樣愛國的熱誠。我說『同樣』，是有特殊意義的。原來我們的愛國詩並不算少，汪靜之先生的『愛國詩選』便是明證；但我們讀了那些詩，大概不會想到朱屋大佐身上去。這些詩大概不外乎三個項目。一是忠於一朝，也就是忠於一姓。其次是歌詠那勇敢殺敵的將士。其次是對異族的同讎。所謂『非我族類，其心必異』。第二項可能只是一姓的忠良，也可能是『執干戈以衛社稷』的『國殤』。說『社稷』便是民重君輕，跟效忠一姓的不一樣。『楚辭』的『國殤』所以特別教人注意，至少一半爲了這個道理。第三項以民族爲立場，範圍便更廣大。現在的選家選錄愛國詩，特別注意這一種，所謂民族詩。社稷和民族兩個意念湊合起來，多少近於我們現在所說的『國家』，但『理想的完整性』還不足；若說是『愛國』，『理想的完美性』更不足。顧亭林第一個說出『天下興亡，匹夫有責』這警句，提示了一個理想的完整的國家，確是他的偉大處。放翁還不能有這樣明白的意念，但他的許多詩，尤其這首『示兒』詩裏，確已多少表現了『國家至上』的理想；所以我們纔會想到具有近

代國家意念的朱屋大佐身上去。

放翁雖做過官，他的愛國熱誠卻不僅爲了趙家一姓。他曾在西北從軍，加强了他的敵愾；爲了民族，爲了社稷，他永懷着恢復中原的壯志。這種壯志常常表現在他的夢裏；他用詩來描畫這些夢。這些夢有些也許只是晝夢，睜着眼做夢，但可見他念茲在茲，可見他怎樣將滿腔的愛國熱誠理想化。『示兒』詩是臨終之作，不說到別的，只說『北定中原』，正是他的專一處。這種詩只是對兒子說話，不是甚麼遺疏遺表的，用不着裝腔作勢，他儘可以說些別的體己的話；可是他只說這個，他正以爲這是最體己的話。詩裏說『元知萬事空』，萬事都擱得下；『但悲不見九州同』，只這一件擱不下。他雖說『死去』，雖然『「不見」九州同』，可是相信『王師』終有『北定中原日』，所以叮囑他兒子『家祭無忘告乃翁』！教兒子『無忘』，正見自己的念念不『忘』。這是他的愛國熱誠的理想化；這理想便是我們現在說的『國家至上』的信念的雛形，在這情形下，放翁和朱屋大佐可以說是『同樣』的。過去的詩人裏，也許只有他纔配稱爲愛國詩人。

辛亥革命傳播了近代的國家意念，五四運動加强了這意念。可是我們跑得太快了，超越了國家，跨上了世界主義的路。詩人是領着大家走的，當然更是如此。這是發現個人發現自我的時代。自我力求擴大，一面向着大自然，一面向着全人類；國家是太狹隘了，對於一個是他自己的人。於是乎新詩訴諸人道主義，訴諸汎神論，訴諸愛與死，訴諸頹廢的和敏銳的感覺——只除了國家。這當然還有錯綜而層折的因緣，此處無法詳論。但是也有例外，如康白情先生『別少年中國』，郭沫若先生『爐中煤』（眷念祖國的情緒）等詩便是的。我們願意特別舉出聞一多先生；抗戰以前，他差不

多是唯一有意大聲歌詠愛國的詩人。他歌詠愛國的詩有十首左右：『死水』裏收了四首。且先看他的『一個觀念』：

你雋永的神祕，你美麗的謊，
你倔强的質問，你一道金光，
一點兒親密的意義，一股火，
一縷縹緲的呼聲，你是什麼？
我不疑，這因緣一點也不假，
我知道海洋不騙他的浪花。
既然是節奏，就不該抱怨歌。
啊，橫暴的威靈，你降伏了我，
你降伏了我！你絢縵的長虹——
五千多年的記憶，你不要動，
如今我只問怎樣抱得緊你……
你是那樣的橫蠻，那樣美麗！

這裏國家的觀念或意念是近代的；他愛的是一個理想的完整的中國，也是一個理想的完美的中國。這個國家意念是抽象的，作者將它形象化了。第一將它化作『你』，成了一個對面聽話的。『五千多年的記憶』，這是中國的歷史。『抱得緊你』就是『愛你』。怎樣愛中國呢？中國『那樣美麗』，『美麗』得像『謊』似的。它是『親密的』，又是『神祕』的，怎樣去愛呢？它『倔强的質

問』為什麼不愛它，又『縹緲的』呼喊人去愛它。我們該愛它，浪花是該愛海的；難愛也得愛，節奏是『不該抱怨歌』的。它『絢縵』得可愛，卻又『橫暴』得可怕；愛它，怕它，只得降了它。降了它為的愛，愛就得抱緊它。但是怎樣『抱得緊』呢？作者徬徨自問：我們也都該徬徨自問的。陸放翁的『示兒』詩以『九州同』和『王師北定中原』兩項具體的事件或理想為骨幹：所謂『同』，指社稷，也指民族。『九州』便是二者的形象化。顧亭林說『匹夫』，也夠具體的。但『一個觀念』超越了社稷和民族，也統括了社稷和民族，是一個完整的意念，完整的理想；而且不但『提示』了，簡直『代表』着，一個理想的完整的國家。這種抽象的國家意念，不必諱言是外來的，有了這種國家意念纔有近代的國家。詩裏形象化的手法也是外來的，卻象徵着表現着一個理想的完美的中國。可是理想上雖然完美，事實上不免破爛；所以作者徬徨自問，怎樣愛它呢？眞的，國民革命以來，特別是九一八以來，我們都在這般徬徨的自問着。——我們終於抗戰了！

抗戰以後，我們的國家意念迅速的發展而普及，對於國家的情緒達到最高潮。愛國詩大量出現。但都以具體的事件為歌詠的對象，理想的中國在詩裏似乎還沒有看見。當然，抗戰是具體的，現實的。具體的節目太多了，現實的關係太大了，詩人們一方面俯拾卽是，一方面利害切身，沒工夫去孕育理想，也是眞的。他們發現內地的美麗，民衆的英勇，讚頌殺敵的英雄，預言最後的勝利，確是盡了最大的努力。但是我們的抗戰，如我們的領導者屢次所昭示的，是堅貞的現實，也是美麗的理想。我們在抗戰，同時我們在建國：這便是理想。理想是事實之母；抗戰的種子便孕育在這個理想的胞胎中。我們希望這個理想不久會表現在新詩裏。詩人是時代的前驅，他有義務先創造一個新

中國在他的詩裏。再說這也是時候了。抗戰以來，第一次我們獲得了眞正的統一；第一次我們每個國民都感覺到有一個國家——第一次我們每個人都感覺到中國是自己的。完整的理想已經變成完整的現實了，固然完美的中國還在開始建造中，還是一個理想；但我相信我們的國家意念已經發展到一個程度，我們可以借用美國一句話：『我的國呵，對也罷，不對也罷，我的國呵。』（這句話可以有種種解釋；這裏是說，我國對也罷，不對也罷，我總不忍不愛它。）『如今我只問怎樣抱得緊你……』要『抱得緊』，得整個兒抱住；這得有整個兒理想，包孕着籠罩着片段的現實，也包孕着籠罩着整個的現實的理想。

現在我們再來看看『死水』裏的『一句話』：

有一句話說出就是禍，
有一句話能點得着火。
別看五千年沒有說破，
你猜得透火山的緘默？
說不定是突然着了魔，
突然青天裏一個霹靂
爆一聲：
『咱們的中國！』
這話叫我今天怎麼說？

你不信鐵樹開花也可，
那麽有一句話你聽着：
等火山忍不住了緘默，
不要發抖，伸舌頭，頓脚，
等到青天裏一個霹靂
爆一聲：
『咱們的中國！』

現在，眞的，鐵樹開了花，『火山忍不住了緘默』，那『五千年沒有說破』的『一句話』，那『青天裏一個霹靂』似的一聲，果然『爆』出來了。火已經點着了：說是『禍』也可，但是『禍兮福所倚』，六年半的艱苦抗戰奠定了最後勝利的基礎。最後的勝利必然是我們的。這首詩寫在十七八年前頭，卻像預言一般，現在開始應驗了。我們現在重讀這首詩，更能感覺到它的意義和力量。它還是我們的預言：『咱們的中國！』這一句話正是我們人人心裏的一句話，現實的，也是理想的。

三十二年

朗讀與詩

詩與文都出於口語；而且無論如何複雜，原都本於口語，所以都是一種語言。語言不能離開聲調，詩文是爲了讀而存在的，有朗讀，有默讀；所謂『看書』其實就是默讀，和看畫看風景並不一樣。但詩跟文又不同。詩出於歌，歌特別注重節奏；徒歌如此，樂歌更如此。詩原是『樂語』，古代詩和樂是分不開的，那時詩的生命在唱。不過詩究竟是語言，它不僅存在在唱裏，還存在在讀裏。唱得延長語音，有時更不免變化語音；爲了幫助聽者的了解，讀有時是必需的。有了文字記錄以後，讀便更普遍了。『國語』『楚語』記申叔時告訴士亹怎樣做太子的師傅，曾說『教之詩……以耀明其志』。教詩明志，想來是要讀的。『左傳』記載言語，引詩的很多，自然也是讀，不是唱。讀以外還有所謂『誦』。『墨子』裏記着儒家公孟子『誦「詩」三百』的話。『左傳』襄公十四年記衛獻公叫師曹『歌』『巧言』詩的末章給孫文子的使者孫蒯聽。那時文子在國境上，獻公叫『歌』這章詩，是罵他的。師曹和獻公有私怨，想激怒孫蒯，怕『歌』了他聽不清楚，便『誦』了一通。這『誦』是有節奏的。誦和讀都比『歌』容易了解些。

『周禮』『大司樂』：『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鄭玄註，『以聲節之曰誦。』誦是有腔調的；這腔調是『樂語』的腔調，該是從歌脫化而出。『漢書』『藝文志』引『傳』

曰：『不歌而誦謂之賦。』而『賦者，古詩之流也。』（班固『兩都賦』序）這『誦』就是師曹誦『巧言』詩的『誦』和公孟子說的『誦「詩」三百』的『誦』，都是『樂語』的腔調。這跟言語引詩是不同的。言語引詩，隨說隨引，固然不會是唱，也不會是『誦』，只是讀，只是朗讀——本文所謂讀，兼指朗讀，默讀而言，朗讀該是口語的腔調。現在兒童的讀書腔，也許近乎古代的『誦』；而宣讀文告的腔調，本於口語，卻是朗讀，不是『誦』。戰國以來，『「詩」三百』和樂分了家，於是乎不能歌，不能誦，只能朗讀和默讀；四言詩於是乎只是存在着，不再是生活着。到了漢代，新的音樂又帶來了新的詩，樂府詩；漢末便成立了五言詩的體制。這以後詩又和樂分家。五言詩跟四言詩不一樣，分家後卻還發展着，生活着。它不但能生活在唱裏，並且能生活在讀裏。詩從此獨立了；這是一個大變化。

四言變爲五言，固然是跟着音樂發展，這也是語言本身在進展。因爲語言本身也在進展，所以詩終於可以脫離音樂而獨立，而只生活在讀裏。但是四言爲什麼停止進展呢？我想也許四言太呆板了，變化太少了，唱的時候有音樂幫襯，還不大覺得出；只讀而不唱，便漸漸覺出它的單調了。不過四言卻宜入文，東漢到六朝，四言差不多成了文的基本句式；後來又發展了六言，便成了所謂『四六』的體制。文句本多變化，又可多用虛助詞，四言入文，不但不板滯，倒覺得整齊些。這也是語言本身的一種進展。語言本身的進展，靠口說，也靠朗讀，而在言文分離像中國秦代以來的情形之下，詩文的進展靠朗讀更多——文尤其如此。五言詩脫離音樂獨立以後，句子的組織越來越凝練，詞語的表現也越來越細密，原因固然很多，朗讀是主要的一個。『讀』原是『抽繹義蘊』的意

思。只有朗讀纔能玩索每一詞每一語每一句的義蘊，同時吟味它們的節奏。默讀只是『玩索義蘊』的工作做得好。唱歌只是『吟味節奏』的工作做得好——，卻往往讓義蘊滑了過去。

六朝時佛經『轉讀』盛行，影響詩文的朗讀很大。一面沈約等發見了四聲。於是乎朗讀轉變爲吟誦。到了唐代，四聲又歸納爲平仄，於是乎有律詩。這時候的文也越見鏗鏘入耳。這些多半是吟誦的作用。律詩和鏗鏘的駢文，我們可以稱爲諧調，也是語言本身的一種進展。就詩而論，這種進展是要使詩不經由音樂的途徑，而成功另一種『樂語』，就是不唱而諧。目的是達到了，靠了吟誦這個外來的影響。但是這種進展究竟偏畸而不大自然，所以盛唐諸家所作，還是五七言古詩比五七言律詩多（據施子愉『唐代科舉制度與五言的關係』文中附表統計，文見『東方雜誌』四十卷八號）。並且這些人作律詩，一面還是因爲考試規定用律詩的緣故。後來韓愈也少作律詩，他更主持古文運動，要廢駢用散，都是在求自然，那時古文運動已經開了風氣；律詩卻因可以悅耳娛目，又是應試必需，逐漸昌盛。晚唐人有『吟安一個字，撚斷數莖髭』，『二句三年得，一吟雙淚流』等詩句，特別見得對五律用力之專。而這種氣力全用在『吟』上。律詩自然也可朗讀，但它的生命在『吟』，從杜甫起就有『新詩改罷自長吟』的話。到了宋代，古文替代了駢文，詩也跟着散文化。七古七律特別進展；七律有意用不諧平仄的句子，所謂『拗調』。這一切表示重讀而不重吟，回向口語的腔調。後世說宋詩以意爲主，正是着重讀的表現。

這時候，新的音樂又帶來了一種新的詩體——詞。因爲歌唱的緣故，重行嚴別四聲。但在宋亡以後詞又不能唱了，只生活在僅辨平仄的『吟』裏。後來有時連平仄也多少可以通融了。這又是朗

讀的影響；詞也脫離音樂而獨立了。元代跟新音樂並起的新詩體又有曲，直到現在還能唱；四聲之外，更辨陰陽。因爲未到朗讀階段，『看』起來總還不够分量似的。曲以後的新詩體就是我們現代的『新詩』——白話詩。新詩不出於音樂，不起於民間，跟過去各種詩體全異。過去的詩體都發源於民間樂歌，這卻是外來的影響。因爲不是根生土長，所以不容易讓一般人接受它。新文學運動已經二十六年，白話文一般人已經接受了，但是白話詩懷疑的還是很多。不過從語言本身和詩本體的進展來看，這也是自然的趨勢。詩趨向脫離音樂獨立，趨向變化而近自然，如上文所論。過去每一詩體都依附音樂而起，然後脫離音樂而存。新詩不依附音樂而已活了二十六年，正所謂自力更生。一面在這二十六年裏屢次有人提倡新詩採取民歌（徒歌和樂歌）的形式，並有人實地試驗，特別在抗戰以後。但是效果絕不顯著。這見得那種簡單的音樂已經不能配合我們現代人複雜的情思。現代是個散文的時代，卽使是詩，也得調整自己，多少傾向散文化。而這又正是宋以來詩的主要傾向——求自然。再說六朝時外來的影響可以改變向來的傳統，終於形成了律詩，直活到民國初年，這回外來的影響還近乎自然些，又何可限量呢？新詩不要唱，不要吟；它的生命在朗讀，它得生活在朗讀裏。我們該從這裏努力，纔可以加速它的進展。

過去的詩體都是在脫離音樂獨立之後纔有長足的進展。就是四言詩也如此，像嵇康的四言詩，豈不比三百篇複雜而細密得多？五七言古近體的進展，我們看來更是顯著；『取材廣而命意新』（曹學佺『宋詩鈔』序中語），一句話扼要的指出這種進展的方向。詞的分量加重，也在清代常州詞派以後；曲沒有脫離音樂，進展就慢得多。這就是說，詩到了朗讀階段纔能有獨立的自由的進展，但

是新詩一產生就在朗讀階段裏，爲什麼現在落在白話文後面老遠呢？一來詩的傳統力量比文的傳統大得多，特別在形式上。新詩起初得從破壞舊形式下手，直到民十四，新形式纔漸漸建設起來，但一般人還是懷疑着。而當時詩的興味也已趕不上散文的興味濃厚。再說新詩既全然生活在朗讀裏，而詩又比文更重聲調，若能有意的訓練朗讀，進展也可以快些；可是這種訓練直到抗戰以後纔多起來。不過新詩由破壞形式而建設形式，現在已有相當成績，正見出朗讀的效用。

新詩的語言不是民間的語言，而是歐化的或現代化的語言。因此朗讀起來不容易順口順耳。固然白話文也有同樣情形，但是文的篇幅大，不順的地方容易掩藏，詩的篇幅小，和諧的朗讀更是困難。這種和諧的朗讀本非二三十年可以達成。律詩的孕育經過二百多年；我們的新詩是由舊的人工走向新自然，和律詩方向相反，當然不需那麼長的時期，但也只能移步換形，不能希望一蹴而幾。有意的朗讀訓練該可以將期間縮短些，縮得怎樣短，得看怎樣努力。所謂順口順耳，就是現在一般人說的『上口』。『上口』的意義，嚴格的說，該是『口語裏有了的』；現在白話詩文中有好些句式和詞彙，特別是新詩中的隱喩，就是在受過中等教育的人的口語裏，也還沒有，所以便不容易上口。

但照一般的用法，『不上口』好像只是拗口或不順口，這當然沒有明確的分野，不過若以受過現代中等教育的人爲標準，出入也許不至於太大。第一意義的『上口』太嚴格了，按這個意義，白話詩文能够上口的恐怕不多；最重要的，這樣限制足以阻礙白話詩文的進展，同時足以阻礙口語的進展。白話詩文和口語該是交互影響着而進展的，所謂『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

第二意義的『上口』，該可用作朗讀的標準。這所謂『上口』，就是使我們不致歪曲我們一般的語調。如何算『歪曲』，還待分析的具體的研究，但從這些年的經驗裏，我們也可以知道大略。例如長到二三十字的句，十餘字的讀，中間若無短的停頓，便不能上口；國語每十字間總要有個停頓纔好。又如國語中不常用被動句，現在固然不妨斟酌加一些，但不斟酌而濫用，便覺刺耳。口語和白話文裏不常用的譯名，不容易上口；詩裏最好不用，至少也須不多用——外國文更應該如此。他稱代詞『它』和『它們』，國語裏極少，也當細酌。文言夾在白話裏，不容易和諧；除非白話裏的確缺少那種表現，或者熟語新用，但總是避免的好。至於新詩裏的隱喻常是創造的，上口自然不易。

可是這種隱喻的發展也是詩的生長的主要的成分，所謂『形象化』。舊日各種詩體裏也有這個，不過也許沒有新詩裏多；而且，那些比較凝定的詩體可以掩藏新創的隱喻，使它得到平衡。所以我們得靠朗讀熟悉這種表現，讀慣了就可以上口了。其實除了一些句式，所謂不能上口的生硬的語彙，經過相當時間的流轉，也許入了口語，或由於朗讀，也會上口；這種『不上口』並不是絕對的。——我們所謂朗讀，和宣讀文告的宣讀是一類，要見出每一詞語每一句子的分量。這跟說話不同；新詩能夠『說』的很少。

現時的詩朗誦運動，似乎用的是第一意義的『上口』的標準，並且用的是一般民衆的口語的標準。這固然不失爲詩的一體，但要將詩一概朗誦化就很難。文化的進展使我們朗讀不全靠耳朵，也兼靠眼睛。這增加了我們的能力。現在的白話詩有許多是讀出來不能讓人全聽懂的，特別是詩。新的詞彙，句式和隱喻，以及不熟練的朗讀的技術，都可能是原因；但除了這些，還有些複雜精細的

表現，原不是一聽就能懂的。這種詩文也有它們存在的理由。這種特別是詩，也還需要朗讀，但只是讀給自己聽，讀給幾個看着原詩的朋友聽；這種朗讀是爲了研究節奏與表現，自然也爲了欣賞，受用。誰都可以去朗讀並欣賞這種詩，只是這種詩不宜於大庭廣衆。卞之琳先生的一些詩，馮至先生的一些十四行，就有這種情形。近來讀到鷗外鷗先生的一首詩，似乎也可作例。這首詩題爲『和平的礎石』，寫在香港，歌詠的是香港老總督的銅像。現在節鈔如下：

金屬了的他
是否懷疑巍巍高聳在亞洲風雲下的休戰紀念坊呢？
奠和平基礎於此地嗎？
那樣想着而不瞑目的總督，
日夕踞坐在花崗石上永久的支着腮
腮與指之間
生上了銅綠的苔蘚了——
…………
手永遠支住了的總督，
何時可把手放下來呢；
那隻金屬了的手。

詩行也許太參差些。但『金屬了的他』『金屬了的手』裏的『金屬』這個名詞用作動詞，便創出了新的詞彙，可以注意。這二語跟第六七行原都是描述事實，但是全詩將那僵冷的銅像灌上活潑的情

思，前二語便見得如何動不了，動不了手；第三語也便見得如何『永久的支着腮』在『懷疑』。這就都帶上了隱喻的意味。這些都比較生硬而複雜，只可朗讀給自己聽；要是教一般人聽，恐怕不容易聽懂。不過爲己的朗讀和爲人的朗讀卻該同時並進，詩纔能有獨立的圓滿的進展。

三十二年，三十三年

新中國在望中

抗戰的中國在我們的手裏，勝利的中國在我們的面前，新生的中國在我們的望中。

中國要從工業化中新生。我們要自己製造飛機，坦克車，軍艦；我們要有自己的天，自己的地，自己的海。我們要有無數的『機器的奴隸』給我們工作：穿的，吃的，住的，代步的，都教它們做出來。我們用機器製造幸福，不靠神聖以及不可知的力量。

中國要從民主化中新生。賢明的領袖應該不坐在民衆上頭而站在民衆中間；他們和民衆面對面，手挽手。他們引着民衆向前走，民衆也推着他們向前走。民衆亮出自己的聲音，他們集中民衆的力量。各級政府都建設在民衆的聲音和力量上，爲了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而努力。這是民治，民有，民享。

中國要從集納化中新生。地廣民衆的中國要統一意志與集中力量，必得有爲公衆的喉舌，打通層層的壁壘。報紙將成爲萬有力量和人人必不可少的東西。報紙表現時代，批評時代，促進時代；它不但得在四萬萬人的手裏，並且得在四萬萬人的心裏。這就是集納化。它會給你知識，給你故事，給你詩，教導你，安慰你，幫助你認識時代，建立自己，建立國家。

新中國雖然已在望中，可是得吃苦耐勞，纔能到我們手裏。在我們當前的是暖和的，在我們是；

可是如果不勞其體膚，經過窮乏，不會到我們手裏；非得我們再接再厲的硬幹苦幹實幹。

……………

（此文原殘）

一九四四

歷史在戰鬥中

——評馮雪峯：『鄉風與市風』（作家書屋）

雪峯先生最早在『湖畔』中以詩人與我們相見，後來給我們翻譯文學理論，現在是給我們新的雜文了。『鄉風與市風』是雜文的新作風，是他的創作；這充分的展開了雜文的新機能，諷刺以外的批評機能，也就是展開了散文的新的機能。我們的白話散文，小說除外，最早發展的是長篇議論文和隨感錄，隨感錄其實就是雜文的一種型。長篇議論文批判了舊文化，建設起新文化；它在這二十多年中，由明快而達到精確，發展着理智的分析機能。隨感錄諷刺着種種舊傳統，那尖銳的筆鋒足以教人啼笑皆非。接着卻來了小品文，雖說『天地之大，蒼蠅之微』，無所不有，然而基礎是打在『身邊瑣事』上。這只是個人特殊的好惡，表現在玩世哲學的光影裏。從諷刺的深惡痛疾到玩世的無可無不可，本只相去一間；時代的混亂和個性的放弛成就了小品文的一時之盛。然而盛極則衰，時代的路向漸漸分明，集體的要求漸漸强大，現實的力量漸漸逼緊；於是雜文便成了春天第一隻燕子。雜文從尖銳的諷刺個別的事件起手，逐漸放開尺度，嚴肅的討論到人生的種種相，筆鋒所及越見深廣，影響也越見久遠了。『鄉風與市風』可以說正是這種新作風的代表。

『鄉村』是農民和下層社會婦女的生活的表現，『市風』是大都會知識者生活的表現。前者似

乎比較單純些，一面保守着傳統，一面期待着變。後者就複雜得多，擁抱過去，憧憬將來，腐蝕現在，各走各的路，並且各說各的理。傳統是歷史，過去是歷史，那期待，那憧憬，甚至那腐蝕，也是歷史孕育出來的，所謂矛盾的發展。雪峯先生教人們將種種歷史的責任『放在自己的肩上』，『因爲這個歷史到底是我們自己的歷史』；這樣纔能够『走上自覺的戰鬥的路』。這是現在的戰鬥，實際的戰鬥；必須整個社會都走上這條路，而且『必須把戰線伸展到生活和思想的所有的角落去』。這戰鬥一面對抗着歷史，一面領導着歷史。人們在戰鬥中，歷史也在戰鬥中。可是『鄉風』也好，『市風』也好，現在都還沒有自覺的向戰鬥的路上吹，本書著者所以委曲的加以『分析，批判，以至否定』，來指明這條路。

鄉風的主角農民和婦女，大抵是單純的。他們相信還好主義，相信烈女節婦，似乎都是弱者的表現；可是也會說『世界是總要變一變的』。有時更『不惜自己的血』去反抗敵人，像書中所記浙東的種種情形，『這便是弱者在變成强者』了。單純得善良，也單純得勇敢，眞是的。根柢在『對於現實生活的執著』。書中論一個死了丈夫或死了兒子的鄉下女人的啼哭，說這個道理，最爲鞭辟入裏：

> 但最主要的，是她在這樣的據點上，用以和人生結合的是她的勞動和她的生命，和丈夫或兒子謀共同生活，共同抵抗一切患難與災害，對一切都以自己的勞動和生命去突擊，於是，單純而堅實的愛就從爲了生活的戰鬥中產生。唯其以自己的勞動和生命向着『利害的』，『經濟的』生活突擊，於是超『利害的』，超『經濟的』愛和愛的力就又那樣的强毅，那樣地渾然而樸眞（也正是在這上面，消費階層的人們立即顯出了自私和薄情了）。

而在生活的重壓下，卻不僅這愛和愛的力不能不表現爲一切的堅忍，集中於對於現實生活的執著，並且因此就更黏住那據點，更和那據點膠結得緊了；——這又是生活限制了他們，使他們不能走得更遠一點。於是，一到所黏住的據點失去，便不能不被無邊際的朦朧所壓迫，被空虛所侵，而感到無可挽救似的淒哀。（一一六至一一七面）

這種單純的執著，固然是由歷史在支配着，可是這種執著的力量，若有一天伴隨上『改進自己的地位的要求』，卻能夠轉變歷史；過去如此，現在也如此，這便是『市風』的主角知識者，如今是生活在『混亂』中。『這正是舊的生活觀念的那一向還鞏固的物質基礎，也被實際生活的衝擊而動搖着了罷？』不錯的。於是有些人將注子壓在『老大』上，做着復古的夢，但是『老大』『只作爲造成歷史的矛盾的地盤而有用』，『歷史的矛盾』就是歷史在戰鬥中，『老大』該只是戰鬥的經驗多的意思纔有道理。除了這樣看，那就老大也罷，古久也罷，反正過去了，永遠過去了，永遠死亡了——一個夢，一個影子，抓不住的——；又有些『自賞』着美麗的理想。而這也只是『對於永遠過去了的白晝的沒有現實根據的夢想，以對於黃昏的依戀及其殘存的微光，注向於黑黑的午夜，彷彿有那麼一支發着蒼白的光的蠟燭，在在一息地在黑影裏朦朧地搖晃』。『這樣的理想主義當然是所謂蒼白的，而擁抱它的人也自然是蒼白無力的人；這一擁抱就是他的消失！』那擁抱過去的人雖不一定『蒼白無力』，可也不免外强中乾——外强是自大，中乾是自卑。總之，這兩種人都是空虛的：

如果我們是因爲空虛，則無論擁抱過去時代，無論擁抱將來的美的世界，都依然是空虛的罷。假如我們的空

虛是從我們現在而來的，那麽我們便會眞實的覺得：過去時代像是灰白的屍體，而美的將來也簡直是紙糊的美人。（一三五面）

重節操的人似乎算得强者了。然而至多只做到了有所不爲的地步；其次由於『膽小而虛僞的歷史觀察和對於人生實踐的迂拙而消極的態度』，更只止於潔身自好，眞是落到了『爲節而節』的末路；又其次『終於將這德行還附上了庸俗的和矯揉造作以至釣名沽譽的虛僞的面目』。一向士大夫所以自立，所以自傲的這德行，終於在著者的書頁裏見得悲哀，空虛，甚至於虛無了。他在談士節兼論周作人的結尾道：『我們是到了新的時代；歷史的悲哀和空虛將結束於偉大的叛逆，也將告終於連這樣的空虛和悲哀也不可能了的時代。』這末尾一語簡直將節操否定得無影無跡；可是細心讀了那上文委曲的分析，切實的批判，便知這否定決非感情用事，而不由人不相信。這篇文字論士節這般深透，我還是初見，或許是書中最應該細心讀的。還有，悲觀主義也由空虛而來。這是『像浮雲一般的東西，既多變化，而又輕如天鵝絨似的』。在悲觀者本人『也只是一種興奮劑，很難成爲一種動力，對於人也至多有一點輕塵似的拂擾之感，很少有引起行爲的影響』。但是如憤世者所說，『現在是連悲觀也悲觀不起來了。』悲觀者自己是疲勞了，疲勞到極點了，於是隨波逐流，行屍走肉，只是混下去。這就比悲觀主義更危險，更悲哀。

著者特別指出這樣一種人：

用厭煩的心情去看可厭煩的世界，可並不會因此引起對於世界的絕望或反抗，卻滿足於自己的厭煩，得意着他那已經浸入到靈魂深底裏去的一些文化上的垃圾，於是對一切都冷淡，使自己完全游泛在自私的市儈主義裏。……

還種人是一種混雜體……蒙蓋在厭世的個人主義下面，實質上是市儈主義和赤精的利己主義。（二一九面）

這裏指的就是三十年來流行世界的玩世主義，也正是空虛或虛無的表現。著者認爲絕對的虛無主義就是絕對的利己主義；因爲『人虛無到絕對的時候，實在就非利己到絕對不可，那時，就連虛無主義也並非必要的了。反之，如果要利己到絕對也就非虛無到絕對不可。』他認爲市儈主義正是一種虛無主義，所以也就是一種利己主義了。這利己主義到了『惟利是逐』的地步，『卻是非空虛到極點不可。現在人都以「心目中無國家民族」一句話，咒駡並不以惟利是逐，或利己主義爲差了的人們，殊不知在他們的心底的深處，是在感到連他們自己都快要不存在了』。這種種都是腐蝕現在的人。

這種種『市風』其實都是歷史在戰鬥中的曲折的陣勢，歷史在開闢着那自覺的路。著者曾指出『老人』也可以有用；又說『還有那在黎明以前產生的理想主義』，是會成爲現實主義的；又說悲觀主義者也會變成戰士。這些也都在那曲折的陣勢或『歷史的矛盾』中。有了這些，那自覺的戰鬥的路便漸漸分明了。人總是主動的，『必須去擔當社會矛盾的裂口和榨軋；去領受一種力以抵抗另一種相反的力』。這裏『人』指人民也指個人。

大概，人原是將脚站在實地上纔覺得自己存在的罷，也原是以自己的站，自己的脚力去占領世界的罷。……人怎能不從世界得到生活的實踐的力，又怎能不從自己的實踐去歸入到世界的呢？（一六六至一六八面）

這就是『相信自己有力量』，就是『自信』。這裏說到世界。著者認爲『高度的民族文化是向着更廣泛的高度的人類價值的發展；而在戰鬥的革命的民族，這就是民族之高度的革命性的表現』。

說到戰鬥，自然想到仇恨，許多人特別强調這仇恨。著者自然承認這仇恨的存在，但他說『愛與同情心之類，在現在，其實大半是由仇恨與仇恨的鬥爭所促成的』。他說：

> 人類的悠久的生活鬥爭的歷史，在人類精神上的最大的產物是理性和對同類的愛，但這兩者都是從利害的相同的自覺上而發生，而發展起來的。人們在相互之間追尋着同情和同類的愛者，主要地是受理性指使，起因於相互的利害關係，也歸結於相互的利害關係。（一五三面）

然而『人在社會的利害關係中不僅從社會賦予了個人，同時也時時在從個人向社會突進着，賦予着的。而這種賦予的關係及其力量，在為共同利害的鬥爭上，就特別表現得明白並發展到高度』。於是『在共同利害的關係中便發生起利害的關係，在為共同利害的鬥爭中便產生超利害的偉大的精神。——人類的出路就在這裏』。著者特別强調『戰友之間的愛』，認為『即使完全不提到那戰鬥的目的和理想，單抽出那已經由共同戰鬥而結成的友愛的情感和方式來看，都已經比一般友愛更堅實，也更逼近一步理性和藝術所要求的人類愛了』。這種愛的强調給人喜悅和力量。

這些可以說是著者所認為的『科學的歷史方法和歷史眞理』。這種歷史方法和歷史眞理自然並非著者的發見，然而他根據自己經驗的『鄉風與市風』，經過自己的切實的思索，鑄造自己嚴密的語言，便跟機械的公式化的說教大相逕庭，而成就了他的創作。書中文字雖然並沒有什麼系統似的，可是其中的思想卻是嚴密的，一貫的。而彌漫着那思想的還有那一貫的信心，著者在確信他所說的每一句話。你也許覺得他太功利些：他說的『懷古之情也是一種古的情感』，他說的對於將來的『做夢似的幻想』，他說的『虛無的「超利害」的幻想』不免嚴酷了些；他攻擊那『厭世的個人主義』

或玩世主義，也不免過火了些。可是你覺得他有他的一貫的道理，他在全力的執著這道理，而憑了這本書，你就簡直挑不出他的錯兒。於是你不得不徬徨着，苦悶着。這就見出這本書的影響，的力量。著者所用的語言，其實也只是常識的語言，但經過他的鑄造，便見得曲折，深透，而且親切。著者是個詩人，能夠經濟他的語言，所以差不多每句話都有分量；你讀的時候不容易跳過一句兩句，你引的時候也很難省掉一句兩句。文中偶然用比喻，也新鮮活潑，見出詩人的本色來。本文所以多引原書，就因爲原書的話纔可以表現著者的新作風，因而也更可以表現著者的眞自己。這種新作風不像小品文的輕鬆，幽默，可是保持着親切；沒有諷刺文的尖銳，可是保持着深刻，而加上溫暖；不像長篇議論文的明快，可是不讓它的廣大和精確。這本書確是創作，確在充分的展開了雜文的新機能；但是一般習慣了明快的文字的人，也許需要相當大的耐心，纔能夠讀進這本書去。

一九四六

中國學術的大損失

——悼聞一多先生

一

聞一多先生在昆明慘遭暗殺，激起全國的悲憤。這是民主運動的大損失，又是中國學術的大損失。關於後一方面，作者知道的比較多，現在且說個大概，來追悼這一位多年敬佩的老朋友。

大家都知道聞先生是一位詩人。他的『紅燭』，尤其他的『死水』，讀過的人很多。這些集子的特色之一，是那些愛國詩。在抗戰以前他也許是唯一的愛國新詩人。這裏可以看出他對文學的態度。新文學運動以來，許多作者都認識了文學的政治性和社會性而有所表現，可是聞先生認識得特別親切，表現得特別强調。他在過去的詩人中最敬愛杜甫，就因爲杜詩政治性和社會性最濃厚。後來他更進一步，注意原始人的歌舞；這是集團的藝術，也是與生活打成一片的藝術。他要的是熱情，是力量，是火一樣的生命。

但是他並不忽略語言的技巧，大家都記得他是提倡詩的新格律的人，也是創造詩的新格律的人。他創造自己的詩的語言，並且創造自己的散文的語言。詩大家都知道，不必細說；散文如『唐

詩雜論』，可惜只有五篇，那經濟的字句，那完密而短小的篇幅，簡直是詩。我聽他近來的演說，有兩三回也是這麼精悍，字字句句好似稱量而出，卻又那麼自然流暢。他因此也特別能夠體會古代語言的曲折處。當然，以上這些都得靠學力，但是更得靠才氣，也就是想像。單就讀古書而論，固然得先通文字聲韻之學；可是還不夠，要沒有活潑的想像力，就只能做出點滴的餖飣的工作，決不能融會貫通的。這裏需要細心，更需要大膽。聞先生能夠體會到古代語言的表現方式，他的校勘古書，有些地方膽大得嚇人，但卻是細心吟味所得；平心靜氣讀下去，不由人不信。校書本有死校活校之分；他自然是活校，而因為知識和技術的一般進步，他的成就駸駸乎駕活校的高郵王氏父子而上之。

他研究中國古代，可是他要使局部化了石的古代復活在現代的人心目中。因為這古代與現代究竟屬於一個社會，一個國家，而歷史是聯貫的。我們要客觀的認識古代；可是，是『我們』在客觀的認識古代，現代的我們要能夠在心目中想像古代的生活，要能夠在心目中分享古代的生活，纔能認識那活的古代，也許纔是那眞的古代——這也纔是客觀的認識古代。聞先生研究伏羲的故事或神話，是將這神話跟人們的生活打成一片；神話不是空想，不是娛樂，而是人民的生命力和生活力的表現。這是死活存亡的消息，是人與自然鬥爭的紀錄，非同小可。他研究『楚辭』的神話，也是一樣的態度。他看屈原，也將他放在整個時代整個社會裏看。他承認屈原是偉大的天才；但天才是活人，不是偶像，只有這麼看，屈原的眞面目也許纔能再現在我們心中。他研究『周易』裏的故事，也是先有一整個社會的影像在心裏。研究『詩經』也如此，他看出那些情詩裏不少歌詠性生活的句子；他常說笑話，說他研究『詩經』，越來越『形而下』了——其實這正表現着生命的力量。

他是有幽默感的人；他的認識古代，有時也靠着這種幽默感。看『匡齋尺牘』裏『狼跋』一篇，便知道他能够體會到別人從不曾體會到的古人的幽默感。而所謂『匡齋』本於匡衡說詩解人頤那句話，正是幽默的意思。他的『死水』裏『聞一多先生的書桌』，也是一首難得的幽默的詩。他有着强大的生命力，常跟我們說要活到八十歲，現在還不滿四十八歲，竟慘死在那卑鄙惡毒的槍下！有個學生曾瞻仰他的遺體，見他『遍身血跡，雙手抱頭，全身痙攣』。唉，他是不甘心的，我們也是不甘心的！

三十五年

二

聞先生的慘死尤其是中國文學方面一個不容易補償的損失。

聞先生的專門研究是『周易』，『詩經』，『莊子』，『楚辭』，唐詩，許多人都知道。他的研究工作至少有了二十年，發表的文字雖然不算太多，但積存的稿子卻很多。這些並非零散的稿子，大都是成篇的，而且他親手鈔寫得很工整。只是他總覺得還不够完密，要再加些工夫纔願意編寫成書。這可見他對於學術忠實而謹慎的態度。

他最初在唐詩上多用力量。那時已見出他是個考據家，並已見出他的考據的本領。他注重詩人的年代和詩的年代。關於唐詩的許多錯誤的解釋與錯誤的批評，都由於錯誤的年代。他曾將唐代一部分詩人生卒年代可考者製成一幅圖表，誰看了都會一目瞭然。他是學過圖案畫的，這幫助他在考

據上發現了一種新技術；這技術是値得發展的。但如一般所知，他又是個詩人，並且是個在領導地位的新詩人，他親自經過創作的甘苦，所以更能欣賞詩人與詩。他的『唐詩雜論』雖然只有五篇，但都是精彩逼人之作。這些不但將欣賞和考據融化得恰到好處，並且創造了一種詩樣精粹的風格，讀起來句句耐人尋味。

後來他在『詩經』『楚辭』上多用力量。我們知道要了解古代文學，必須從語言下手，就是從文字聲韻下手。但必須能夠活用文字聲韻的種種條例，纔能有所創獲。聞先生最佩服王念孫父子，常將『讀書雜志』『經義述聞』當作消閒的書讀着。他在古書通讀上有許多驚人而確切的發明。對於甲骨文和金文，也往往有獨到之見。他研究『詩經』，注重那時代的風俗和信仰等等；這幾年更利用佛羅依德以及人類學的理論得到一些深入的解釋。他對『楚辭』的興趣似乎更大，而尤集中於其中的神話。他的研究神話，實在給我們學術界開闢了一條新的大路。關於伏羲的故事，他曾將許多神話綜合起來，頭頭是道，創見最多，關係極大。曾聽他談過大概，可惜寫出來的還只是一小部分。他研究『周易』，是愛其中的片段的故事，注重的是社會生活經濟生活的表現。近三四年他又專力研究『莊子』，探求原始道教的面目，並發見『莊子』一派政治上不合作的態度。以上種種都跟傳統的研究不同：眼光擴大了，深入了，技術也更進步了，更周密了。所以貢獻特別多，特別大。近年他又注意整個的中國文學史，打算根據經濟史觀去研究一番，可惜還沒有動手就殉了道。這眞是我們一個不容易補償的損失啊！

三十五年

文學的標準和尺度

我們說『標準』，有兩個意思。一是不自覺的，一是自覺的。不自覺的是我們接受的傳統的種種標準。我們應用這些標準衡量種種事物種種人，但是對這些標準本身並不懷疑，並不衡量，只照樣接受下來，作爲生活的方便。自覺的是我們修正了的傳統的種種標準，以及採用的外來的種種標準。這種種自覺的標準，在開始出現的時候大概多少經過我們的衡量；而這種衡量是配合着生活的需要的。本文只稱不自覺的種種標準爲『標準』，改稱種種自覺的標準爲『尺度』，來顯示這兩者的分別。『標準』原也離不了尺度，但尺度似乎不像標準那樣固定；近來常說『放寬尺度』，既然可以『放寬』，就不是固定的了。這種『標準』和『尺度』的分別，在一個變得快的時代最容易覺得出；在道德方面在學術方面如此，在文學方面也如此。

中國傳統的文學以詩文爲正宗，大多數出於士大夫之手。士大夫配合君主掌握着政權。做了官是大夫，沒有做官是士；士是候補的大夫。君主士大夫合爲一個封建集團，他們的利害是共同的。這個集團的傳統的文學標準，大概可用『儒雅風流』一語來代表。載道或言志的文學以『儒雅』爲標準，緣情與隱逸的文學以『風流』爲標準。有的人『達則兼濟天下，窮則獨善其身』，表現這種情志的是載道或言志。這個得有『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的抱負，得有『怨而不怒』

「溫柔敦厚」的涵養，得用「銘經鑄史」「含英咀華」的語言。這就是「儒雅」的標準。有的人縱情於醇酒婦人，或寄情於田園山水，表現這種種情志的是緣情或隱逸之風。這個得有「妙賞」「深情」和「玄心」，也得用「含英咀華」的語言。這就是「風流」的標準（關於「風流」的解釋，用馮友蘭先生語，見「論風流」一文中）。

在現階段看整個的傳統的文學，我們可以說「儒雅風流」是標準。但是看歷代文學的發展，中間還有許多變化。即如詩本是「言志」的，陸機卻說「詩緣情而綺靡」。「言志」其實就是「載道」，與「緣情」大不相同。陸機實在是用了新的尺度。「詩言志」這一個語在開始出現的時候，原也是一種尺度；後來得到公認而流傳，就成為一種標準。說陸機用了新的尺度，是對「詩言志」那個舊尺度而言。這個新尺度後來也得到公認而流傳，成為又一種標準。又如南朝文學的求新，後來文學的復古，其實都是在變化；在變化的時候也都是用着新的尺度。固然這種新尺度大致只伸縮於「儒雅」和「風流」兩種標準之間，但是每回伸縮的長短不同，疏密不同，各有各的特色。文學史的擴展從這種種尺度裏見出。

這種尺度表現在文論和選集裏，也就是表現在文學批評裏。中國的文學批評以各種形式出現。魏文帝的「論文」是在一般學術的批評的「典論」裏，陸機「文賦」也許可以說是獨立的文學批評的創始，他將文作為一個獨立的課題來討論。此後有了選集，這裏面分別體類，敍述源流，指點得失，都是批評的工作。又有了「文心雕龍」和「詩品」兩部批評專著。還有史書的文學傳論，別集的序跋和別集中的書信。這些都是比較有系統的文學批評，各有各的尺度。這些尺度有的依據着

『儒雅』那個標準，結果就是復古的文學，有的依據着『風流』那個標準，結果就是標新的文學。但是所謂復古，其實也還是求變化求新異；韓愈提倡古文，卻主張務去陳言，戛戛獨造，是最顯著的例子。古文運動從獨造新語上最見出成績來。胡適之先生說文學革命都從文字或文體的解放開始，是有道理的，因為這裏最容易見出改變了的尺度。現代語體文學是標新的，不是復古的，卻也可以說是從文字或文體的解放開始；就從這語體上，分明的看出我們的新尺度。

這種語體文學的尺度，如一般人所公認，大部分是受了外國的影響，就是依據着種種外國的標準。但是我們的文學史中原也有這樣一股支流，和那正宗的或主流的文學由分而合的相配而行。明代的公安派和竟陵派自然是這支流的一段，但這支流的淵源很古久，截取這一段來說是不正確的。漢以前我們的言和文比較接近，即使不能說是一致。從孔子『有教無類』起，教育漸漸開放給平民，受教育的漸漸多起來。這種受了教育的人也稱為『士』，可是跟從前貴族的士不同，這些只是些『讀書人』。士的增多影響了語言和文體，話要說得明白，說得詳細，當時的著述是說話的紀錄，自然也是這樣。這裏面該有平民語調的參入，雖然我們不能確切的指出。漢代辭賦發達，主要的作為宮庭文學；後來變為遠於說話的駢儷的體製，士大夫就通用這種體製。可是另一方面，遊歷了通都大邑名山大川的司馬遷，卻還用那近乎說話的文體作『史記』，古裏古怪的揚雄跟『問孔』『刺孟』的王充，也還用這種文體作『法言』和『論衡』；而樂府詩來自民間，不用問更近於說話。可見這種文體是廢不掉的。就是駢儷文盛行的時代，也還有『世說新語』，記錄那時代的說話。到了唐代的韓愈，提倡『氣盛言宜』的古文，『氣盛言宜』就是說話的調子，至少是近於說話的調子，

還有語錄和筆記，起於唐而盛於宋，還有來自民間的詞，這些也都用着說話或近於說話的調子。東漢以來逐漸建立起來的門閥，到了唐代中葉垮了臺，『尋常百姓』的士又增多起來，加上宋代印刷和教育的發達，所以那種詳明如話的文體大大的發達了。到了元明兩代，又有了戲曲和小說，更是以說話體就是語體爲主。公安派竟陵派接受了這股支流，努力想將它變成主流，但是這一個嘗試失敗了。直到現代，一個新的嘗試纔完成了語體文學，新文學，也就是現代文學。

從以上一段語體文學發展的簡史裏可以看出種種伸縮的尺度。這些尺度大體上固然不出乎『儒雅』和『風流』那兩個標準，可是像語錄和筆記，有些恐怕只夠『儒』而不夠『雅』，有些恐怕既不夠『儒』也不夠『雅』，不夠『雅』因爲用俗語或近乎俗語，不夠『儒』因爲只是一些細事，無關德教，也與風流不相干。漢樂府跟『世說新語』也用俗語，雖然現在已將那些俗語看作了古典。戲曲和小說有的別忠奸，寓勸懲，敍風流，固然夠得上標準，有的卻不夠儒雅，不算風流。在過去的文學傳統裏，這兩種本沒有地位，所謂不在話下。不過我們現在得給這些不夠格的分別來個交代。我們說戲曲和小說可以見人情物理，這可以叫做『觀風』的尺度，『禮記』裏說詩可以『觀民風』；可以觀風，也就拐了彎兒達到了『儒雅』那個標準。戲曲和小說不但可以觀民風，還可以觀士風，而觀風就是寫實，就是反映社會，反映時代。這是社會的描寫，時代的紀錄。在我們看來，用不着再繞到『儒雅』那個標準之下，就足夠存在的理由了。那些無關政教也不算風流的筆記，也可以這麼看。這個『人情物理』或『觀風』的尺度原是依據了『儒雅』那個標準定出來的，可是唐代中葉以後，這個尺度似乎已經暗地裏獨立運用，這已經不是上德化下的尺度而是下情上達的尺度了。人

民參加着定了這個尺度，而俗語的參入文學，正與這個尺度配合着。

說是人民參加着訂定文學的尺度，如上文所提到的，該起於春秋末年貴族漸漸沒落平民漸漸興起的時候。這些受了教育的平民加入了統治集團，多少還帶着他們的情感和語言。這種新的士流日漸增加，自然就影響了文化的面目乃至精神。漢樂府的搜集與流行，就在這樣氛圍之中。『韓詩』解『伐木』一篇說到『飢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飢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正是『人情物理』，正是『觀風』；這說明了三百篇詩的一些詩，也說明了樂府裏的一些詩。『飢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自然周代的貴族也會如此的，可是這兩句話帶着濃重的平民的色彩；配合着語言的通俗，尤其可以見出。這就是前面說的『參加』，這參加倒是不自覺的。但那『人情物理』或『觀風』的尺度的訂定卻是自覺的。漢以來的社會是士民對立，同時也是士民流通。『世說新語』裏紀錄一些俗語，取其自然。在『風流』的標準下，一般的固然以『含英咀華』的語言爲主，但是到了這時代稍加改變，取了『自然』這個尺度，也不足爲怪的。

唐代中葉以後，士民間的流通更自由了，士人是更多了。於是乎『人情物理』的著作也更多。元代蒙古人壓迫漢人，士大夫的地位降低下去。眞正領導文壇的是一些吏人以及『書會先生』，他們依據了『人情物理』的尺度作了許多戲曲。明代士大夫的地位高了些，但是還在暴君壓制之下。他們這時卻恢復了文壇的領導權，他們可也在作戲曲，並且在提倡小說，作小說了。公安派竟陵派就是受了這種風氣的影響而形成的。淸代士大夫的地位又高了些，但是又在外族統治之下，還不能恢復元代以前的地位。他們也在作戲曲和小說，可是戲曲和小說始終還是小道，不能跟詩文並列爲

正宗。『人情物理』還是一種尺度，不能成爲標準。但是平民對文學的影響，確乎漸漸在擴大。原來士民的對立並不是嚴格的。尤其在文學上，平民所表現的生活還是以他們所『不能至而心嚮往之』的士大夫生活爲標準。他們受自己的生活折磨够了，只羡慕着士大夫的生活，可又只能耐着苦羡慕着，不知道怎樣用行動去爭取，至多是表現在他們的文學就是民間文學裏；低級趣味是免不了的，但那時他們的理想是爬上高處去。這樣，士大夫的文學接受他們的影響，也算是個順勢。雖然『人情物理』和『通俗』到清代還沒有成爲標準，可是『自然』這尺度從晉代以來已經漸漸成功一種標準。這究竟顯出了人民的力量。

大清帝國改了中華民國，新文化運動新文學運動配合着五四運動畫出了一個新時代。大家擁戴的是『德先生』和『賽先生』，就是民主與科學。但是實際上做到的是打倒禮教，也就是反封建的工作。反封建解放了個人，也發現了民衆，於是乎有了個人主義和人道主義；前者是實踐，後者還是理論。這裏得指出在那個階段上，我們是接受了種種外國標準，而向現代化進行着。這時的社會已經不是士民的對立，而是封建的軍閥官僚和人民的對立。從清末開設學校，受教育的人大量增多。士或讀書人漸漸變了質；到這時一部分成爲軍閥和官僚的幫閒，大部分卻成了游離的知識階級。知識階級從軍閥和官僚獨立，卻還不能跟民衆聯合起來，所以是游離着。這裏面大部分是青年學生。這時候的文學是語體文學，開始似乎是應用着『人情物理』『通俗』那兩個尺度以及『自然』那個標準。然而『人情物理』變了質，成爲『打倒禮教』，就是『反封建』，也就是『個人主義』這個標準，『通俗』和『自然』也讓步給那『歐化』的新尺度；這『歐化』的尺度後來並且也成了標準。

用歐化的語言表現個人主義，順帶着人道主義，是這時期知識階級向着現代化的路。

五卅運動接着國民革命，發展了反帝國主義運動；於是『反帝國主義』也成了文學的一種尺度。抗戰起來了，『抗戰』立卽成了一切的標準，文學自然也在其中。勝利卻帶來了一個動亂時代，民主運動發展，『民主』成了廣大應用的尺度，文學也在其中。這時候知識階級漸漸走近了民衆，『人道主義』那個尺度變質成爲『社會主義』的尺度，『自然』又調劑着『歐化』，這樣與『民主』配合起來。但是實際上做到的還只是暴露醜惡和鬥爭醜惡。這是向着新社會發脚的路。受教育的越來越多，這條路上的人也將越來越多，文學終於要配合上那新的『民主』的尺度向前邁進的。大概文學的標準和尺度的變換，都與生活配合着，採用外國的標準也如此。表面上好像只是求新，其實求新是爲了生活的高度深度或廣度。社會上存在着特權階級的時候，他們只見到高度和深度；特權階級垮臺以後，纔能見到廣度。從前有所謂雅俗之分，現在也還有低級趣味，就是從高度深度來比較的。可是現在漸漸强調廣度，去配合着高度深度，普及同時也提高，這纔是新的『民主』的尺度。要使這新尺度成爲文學的新標準，還有待於我們自覺的努力。

三十六年

論通俗化

文體通俗化運動起於淸朝末年。那時維新的士人急於開通民智，一方面創了報章文體，所謂『新文體』，給受過教育的人說教，一方面用白話印書辦報，給識得些字的人說教，再一方面推行官話字母等，給沒有受過教育的人說教。前兩種都是文體的通俗化，後一種雖然注重在新的文字，但就寫成的文體而論，也還是通俗化。

這種用字母拼寫的文體，在當時所能表現的題材大概是有限的。據記載，這種字母的確曾經深入農村，農民會用字母來寫便條，那大概是些很簡單的話。最複雜的自然的『新文體』，可是通俗性大概也就比較的最小。居中的是那些白話書報。這種白話我看到的不多，就記得的來說，好像明白詳盡，老老實實，直來直去。好像從語錄和白話小說化出；我們這些人讀起來大概沒有什麼味兒。

原來這種白話只是給那些識得些字的人預備的，士人們自己是不屑用的。他們還在用他們的『雅言』，就是古文，最低限度也得用『新文體』：俗語的白話只是一種慈善文體罷了。然而革命了，民國了，新文學運動了，胡適之先生和陳獨秀先生主張白話是正宗的文學用語，大家該一律用白話作文，不該有士和民的分別。五四運動加速了新文學運動的成功，白話眞的成爲正宗的文學用語。而『新文體』也漸漸的在白話化，留心報紙的文體就可以知道。『一律用白話來作文』的日子

大概也不遠了。

胡先生等提倡的白話，大概還是用語錄和白話小說等做底子，只是這時代的他們接受了西化，思想精密了，文章也簡潔了。他們將雅俗一元化，而注重在『明白』或『懂得性』上，這也可以說是平民化。然而『歐化』來了，『新典主義』來了。這配合着第一次世界大戰給中國帶來的暫時的繁榮，和在這繁榮裏知識階級生活歐化或現代化的趨向，也是『勢有必至，理有固然』。於是乎已故的宋陽先生指出這是紳士們的白話，他提倡『大衆語』，這當兒更有人提倡拼音的『新文字』。這不是通俗化而是大衆化。而大衆就是大衆，再沒有『雅』的分兒。

然而那時候這還只能够是理想；大衆不能寫作，寫作的還只是些知識分子。於是乎先試驗着從利用民間的舊形式下手，抗戰後並且有過一回民族形式的討論。討論的結果似乎是：民族形式可以利用，但是還接受五四的文學傳統，還容許相當的歐化。這時候又有人提倡『通俗文學』，就是利用民族形式的文學。不但提倡，並且寫作。參加的人有些的確熟悉民族形式，認眞的做去。但是他們將通俗文學和一般文學分開，不免落了『雅俗』的老套子。於是有人指出，通俗文學的目標該是一元的；揚棄知識階級的紳士身分，提高大衆的鑑賞水準，這樣打成一片，平民化，大衆化。

但是說來容易做來難。民間文學雖然有天眞，樸素，健康等長處，卻也免不了丑角氣氛，套語爛調，瑣屑囉嗦等毛病。這是封建社會麻痹了民衆纔如此的。利用舊形式而要免去這些毛病，的確很難。除非民衆的生活大大的改變，他們自己先在舊瓶裏裝上新酒，那麼用起舊形式來意義纔會不同。這自然還是從知識分子方面看，因爲從民衆裏培養出作家，現在還只是理想。不過就是民衆生

活改變了，知識分子還得和他們共同生活一個時期，多少打成一片，用起舊形式來，纔能有血有肉。所以眞難。

再說普通所謂舊形式，大概指的是韻文，散文似乎只是說書；這就是說散文是比較的不發達的。原來民衆欣賞文藝，一向以音樂性爲主，所以對韻文的要求大。他們要故事，但是情節得簡單，得有頭有尾。描寫不要精細曲折，可是得詳盡，得全貌。這兩種要求並不衝突，因爲情節儘管簡單，每一個情節或人物還不妨詳盡的描寫。至於整個故事組織不勻稱，他們倒不在乎的。韻文故事如此，散文的更得如此，這就難。

然而有些地方的民衆究竟大變了，他們自己先在舊瓶裏裝上新酒，例如趙樹理先生『李有才板話』裏的那些段『快板』的語句。這些快板也許多少經過趙先生的潤色，但是相信他根據的，原來就已經是舊瓶裏的新酒。有了那種生活，纔有那種農民，纔有那種快板，纔有快板裏那種新的語言。趙先生和那些農民共同生活了很久，也纔能用新的語言寫出書裏的那些新的故事。這裏說『新的語言』，因爲快板和那些故事的語言或文體都儘量揚棄了民族形式的封建氣氛，而採取了改變中的農民的活的口語。自己正在覺醒的人民，特別寶愛自己的語言，但是李有才這些人還不能自己寫作，他們需要趙先生這樣的代言人。

書裏的快板並不多，是以散文爲主。樸素，健康，而不過火，確算得新寫實主義的作風。故事簡單，有頭有尾，有血有肉。描寫差不多沒有，偶然有，也只就那農村生活裏取喻，簡截了當，可是新鮮有味。另有長篇『李家莊的變遷』，也是趙先生寫的。周揚先生認爲趕不上『板話』裏那些

短篇完整。這裏有了比較詳盡的描寫，故事也有頭有尾，雖然不太簡單，可是作者利用了重複的手法，就覺得也還單純。這重複的手法正是主要的民族形式：作者能夠活用，就不膩味。而全書文體或語言還能夠莊重，簡明，不囉嗦。這也就不易了。這的確是在結束通俗化而開始了大衆化。

三十六年

論標語口號

許多人討厭標語口號，筆者也是一個。可是從北伐到現在二十多年了，標語口號一直流行着，雖然小有盛衰，可是一直流行着。現在標語口號是顯然又盛起來了。這値得我們想想，爲什麽會如此呢？是一般人愛起鬨嗎？還是標語口號的確有用，非用不可呢？

標語口號的辦法雖然是外來的，然而在我們的文化傳統裏也未嘗沒有根據。我們說「登高一呼，羣山四應」，說「大聲疾呼」，說「發聾振聵」，都指先知先覺或志士仁人而言，近代又說「喚醒人民」「喚起民衆」，更強調了人民或民衆。這裏的「呼」和「喚」，正是一種口號，爲的是「發聾振聵」，是「羣山四應」（這是一個比喻，就是衆人四應），是人民的覺醒與起來。這「呼」和「喚」是一種領導作用，領導着人們行動，向着某一些目的。這是由上而下的。孟子引「尙書」的「湯誓」篇，說夏桀的時候，人民怨恨那暴政，喊出「時日害喪，予及汝皆亡！」孟子說，「民欲與之皆亡」，是不錯的。用現在的話，就是「太陽啊，你滅亡罷！我們一塊兒滅亡罷！」這是反抗的口號，是由下而上的。

我們向來沒有「標語」這個名稱，但是有格言，有名言。格言常常用作修養的標準，就是爲學與做人的標準，如「一寸光陰一寸金」（抗戰期中「一滴汽油一滴血」的標語就是套的這個調子）

之類。『名言』這個名稱是筆者暫定的，指的是『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乃至『天下興亡，匹夫有責』這一類的話；這些話常常用作批評的標準，就是論人論事的標準。格言偏重個人的修養，名言的作用似乎廣泛些，所以另給加上這個『名言』的名目。格言也罷，名言也罷，作用其實都在指示人們行動，向着某一些目的。現在的標語也正是如此；格言常常寫來貼在牆上，更和標語近些。但是格言和名言似乎都只是由上而下的。封建時代在下的農民地位是那麼低，知識是那麼淺，他們的話難得見於記載，更不必提入『格』和成『名』了，沒有他們的分兒，也是自然的。

然而先知先覺或志士仁人是寥寥可數的；就是近代，說淸末罷，在做喚醒或喚起人民的工作的也還不算多。一方面格言名言都經過相當的時間的淘汰，纔見出分量，也就不會太多，更重要的是，這一切都拿一個個的人做對象。『羣山四應』是一個峯也就是一個人一個人在那兒應，『喚醒』或『喚起』的，是一個個的人民或民衆的一個個人，總之還沒有明朗的集體的意念。現代標語口號卻以集體爲主，集體的貼標語喊口號，拿更大的集體來做對象。不但要喚醒集體的人羣或民衆起來行動，並且要幫助他們組織起來。標語口號往往就是這種集體運動的綱領。集體的力量漸漸發展，廣大的下層民衆也漸漸有了地位。標語口號有些是代他們說的，也未嘗沒有他們自己說的。於是乎標語口號多起來了，也就不免濫起來了。

集體的力量的表現，往往不免騷動或動亂，足以打攪多少時間的平靜，而對於個人，這種力量又往往是一種壓迫，足以妨礙自由。知識分子一般是愛平靜愛自由的個人主義者，一時自然不容易接受這種表現，因此對目見耳聞的標語口號就不免厭煩起來。再說格言和名言是理智的結晶，作用

在『漸』，標語口號多而且濫，以激動情感爲主，作用在『頓』，跟所謂『登高一呼』『大聲疾呼』也許相近些。冷靜慣了的知識分子不免覺得這是起閧，這是叫囂，這是符咒，這是語文的魔術。然而這裏正見出了標語口號的力量。人們要求生存，要求吃飯，怎麼能單怪他們起閧或叫囂呢？『符咒』也罷，『魔術』也罷，只要有效，只要能以達到人們的要求，達成人們的目的，也未嘗不好。況且標語口號是有意義可解的，跟符咒和魔術的全憑迷信的究竟不同。古語說『口誅筆伐』，口和筆本來可以用來做戰鬥的武器，標語口號正是戰鬥的武器啊。

但是標語口號既然多而且濫，就不免落套子，就不免公式化，因此讓人們覺得沒分量，不値錢。公式化足以麻痺集體的力量，但是在集體的表現裏，這也是不可免的。這個需要有經驗的領導，有經驗的宣傳家來指示，來幫助。標語口號雖然要激動情感，可是標語口號的提出和製造，不該只是情感的爆發，該讓理智控制着。標語口號要簡單直截，如『打倒軍閥』『打倒帝國主義』『抗戰到底』乃至現在流行的『我們要吃飯』等。這些還有一層好處，就是貼出也成，喊出也成。眞簡截的標語口號，該都可以兩用。但是像『飢餓事大，讀書事小』這標語，雖然不宜於喊出，因爲太文了，不够直截，可是套了『餓死事小，失節事大』那句過了時的名言，一面諷刺了道學家，一面强調了飢餓的現實性，也足以讓知識分子大家仔細想想。

標語口號用在戰鬥當中，有現實性是必然的；但是由於認識的足够與否，表達出來的現實性也有多有少。不過標語口號有些時候竟用來裝點門面，在當事人隨意的寫寫叫叫，只圖個好看好聽。其實這種不由衷的語句，這種口是心非的呼聲，終於是不會有人去看去聽的；看了聽了也只是個討

厭。古人說『修辭立其誠』，標語口號要發生領導羣衆的作用，衆目所視，衆手所指，有一絲一毫的不誠都是遮掩不住的。大家最討厭的其實就是這種已經失掉標語口號性的標語口號，卻往往連累了別種標語口號，也不分皂白的討厭起來，這是不公道的。我們這些知識分子現在雖然還未必能够完全接受標語口號這辦法，但是標語口號有它們存在的理由，我們是該去求了解的。

三十六年

論氣節

氣節是我國固有的道德標準，現代還用着這個標準來衡量人們的行爲，主要的是所謂讀書人或士人的立身處世之道。但這似乎只在中年一代如此，青年代倒像不大理會這種傳統的標準，他們在用着正在建立的新的標準，也可以叫做新的尺度。中年代一般的接受這傳統，青年代卻不理會它，這種脫節的現象是這種變的時代或動亂時代常有的。因此就引不起什麼討論。直到近年，馮雪峯先生纔將這標準這傳統作爲問題提出，加以分析和批判；這是在他的『鄉風與市風』那本雜文集裏。

馮先生指出『士節』的兩種典型：一是忠臣，一是清高之士。他說後者往往因爲脫離了現實，成爲『爲節而節』的虛無主義者，結果往往會變了節。他卻又說『士節』是對人生的一種堅定的態度，是個人意志獨立的表現。因此也可以成就接近人民的叛逆者或革命家，但是這種人物的造就或完成，只有在後來的時代，例如我們的時代。馮先生的分析，筆者大體同意；對這個問題筆者近來也常常加以思索，現在寫出自己的一些意見，也許可以補充馮先生所沒有說到的。

氣和節似乎原是兩個各自獨立的意念。『左傳』上有『一鼓作氣』的話，是說戰鬥的。後來所謂『士氣』就是這個氣，也就是『鬥志』；這個『士』指的是武士。孟子提倡的『浩然之氣』，似乎就是這個氣的轉變與擴充。他說『至大至剛』，說『養勇』，都是帶有戰鬥性的。『浩然之氣』

是『集義所生』，『義』就是『有理』或『公道』。後來所謂『義氣』，意思要狹隘些，可也算是『浩然之氣』的分支。現在我們常說的『正義感』，雖然特別强調現實，似乎也還可以算是跟『浩然之氣』聯繫着的。至於文天祥所歌詠的『正氣』，更顯然跟『浩然之氣』一脈相承。不過在筆者看來，兩者卻並不完全相同，文氏似乎在强調那消極的節。

節的意念也在先秦時代就有了，『左傳』裏有『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的話。古代注重禮樂，樂的精神是『和』，禮的精神是『節』。禮樂是貴族生活的手段，也可以說是目的。他們要定等級，明分際，要有穩固的社會秩序，所以要『節』，但是他們要統治，要上統下，所以也要『和』。禮以『節』爲主，可也得跟『和』配合着；樂以『和』爲主，可也得跟『節』配合着。節跟和是相反相成的。明白了這個道理，我們可以說所謂『聖達節』等等的『節』，是從禮樂裏引申出來成了行爲的標準或做人的標準；而這個節其實也就是傳統的『中道』。按說『和』也是中道，不同的是『和』重在合，『節』重在分；重在分所以重在不犯不亂，這就帶上消極性了。

向來論氣節的，大概總從東漢末年的黨禍起頭。那是所謂處士橫議的時代。在野的士人紛紛的批評和攻擊宦官們的貪污政治，中心似乎在太學。這些在野的士人雖然沒有嚴密的組織，卻已經在聯合起來，並且博得了人民的同情。宦官們害怕了，於是乎逮捕拘禁那些領導人。這就是所謂『黨錮』或『鉤黨』，『鉤』是『鉤連』的意思。從這兩個名稱上可以見出這是一種羣衆的力量。那時逃亡的黨人，家家願意收容着，所謂『望門投止』，也可以見出人民的態度，這種黨人，大家尊爲氣節之士。氣是敢作敢爲，節是有所不爲——有所不爲也就是不合作。這敢作敢爲是以集體的力量

爲基礎的，跟孟子的『浩然之氣』與世俗所謂『義氣』只注重領導者的個人不一樣。後來宋朝幾千大學生請願罷免奸臣，以及明朝東林黨的攻擊宦官，都是集體行動，也都是氣節的表現。但是這種表現裏似乎積極的『氣』更重於消極的『節』。

在專制時代的種種社會條件之下，集體的行動是不容易表現的，於是士人的立身處世就偏向了『節』這個標準。在朝的要做忠臣。這種忠節或是表現在冒犯君主尊嚴的直諫上，有時因此犧牲性命；或是表現在不做新朝的官甚至以身殉國上。忠而至於死，那是忠而又烈了。在野的要做清高之士，這種人表示不願和在朝的人合作，因而游離於現實之外，或者更逃避到山林之中，那就是隱逸之士了。這兩種節，忠節與高節，都是個人的消極的表現。忠節至多造就一些失敗的英雄，高節更只能造就一些明哲保身的自了漢，甚至於一些虛無主義者。原來氣是動的，可以變化。我們常說志氣，志是心之所向，可以在四方，可以在千里，志和氣是配合着的。節卻是靜的，不變的；所以要『守節』，要不『失節』。有時候節甚至於是死的，死的節跟活的現實脫了榫，於是乎自命清高的人結果變了節，馮雪峯先生論到周作人，就是眼前的例子。從統治階級的立場看，『忠言逆耳利於行』，忠臣到底是衛護着這個階級的，而清高之士消納了叛逆者，也是有利於這個階級的。所以宋朝人說『餓死事小，失節事大』，原先說的是女人，後來也用來說士人，這正是統治階級代言人的口氣，但是也表示着到了那時代，士的個人地位的增高和責任的加重。

『士』或稱爲『讀書人』，是統治階級最下層的單位，並非『幫閒』。他們的利害跟君相是共同的，在朝固然如此，在野也未嘗不如此。固然在野的處士可以不受君臣名分的束縛，可以『不事

王侯，高尙其事』，但是他們得吃飯，這飯恐怕還得靠農民耕給他們吃，而這些農民大概是屬於他們做官的祖宗的遺產的。『躬耕』往往是一句門面話，就是偶然有個把眞正躬耕的如陶淵明，精神上或意識形態上也還是在負着天下興亡之責的士，陶的『述酒』等詩就是證據。可見處士雖然有時橫議，那只是自家人吵嘴鬧架，他們生活的基礎一般的主要的還是在農民的勞動上，跟君主與在朝的大夫並無兩樣，而一般的主要的意識形態，彼此也是一致的。

然而士終於變質了，這可以說是到了民國時代纔顯著。從清朝末年開設學校，教員和學生漸漸加多，他們漸漸各自形成一個集團；其中有不少的人參加革新運動或革命運動，而大多數也傾向着這兩種運動。這已是氣重於節了。等到民國成立，理論上人民是主人，事實上是軍閥爭權。這時代的教員和學生意識着自己的主人身分，游離了統治的軍閥；他們是在野，可是由於軍閥政治的腐敗，卻漸漸獲得了一種領導的地位。他們雖然還不能和民衆打成一片，但是已經在漸漸的接近民衆。五四運動劃出了一個新時代。自由主義建築在自由職業和社會分工的基礎上。教員是自由職業者，不是官，也不是候補的官。學生也可以選擇多元的職業，不是只有做官一路。他們於是從統治階級獨立，不再是『士』或所謂『讀書人』，而變成了『知識分子』，集體的就是『知識階級』。殘餘的『士』或『讀書人』自然也還有，不過只是些殘餘罷了。這種變質是中國現代化的過程的一段，而中國的知識階級在這過程中也曾盡了並且還在想盡他們的任務，跟這時代世界上別處的知識階級一樣，也分享着他們一般的運命。若用氣節的標準來衡量，這些知識分子或這個知識階級開頭是氣重於節，到了現在卻又似乎是節重於氣了。

知識階級開頭憑着集團的力量勇猛直前，打倒種種傳統，那時候是敢作敢爲一股氣。可是這個集團並不大，在中國尤其如此，力量到底有限，而與民衆打成一片又不容易，於是碰到集中的武力，甚至加上外來的壓力，就抵擋不住。而一方面廣大的民衆擡頭要飯吃，他們也沒法滿足這些飢餓的民衆。他們於是失去了領導的地位，逗留在這夾縫中間，漸漸感覺着不自由，鬧了個『四大金剛懸空八隻脚』。他們於是只能保守着自己，這也算是節罷；也想緩緩的落下地去，可是氣不足，得等着瞧。可是這裏的是偏於中年一代。青年代的知識分子卻不如此，他們無視傳統的『氣節』，特別是那種消極的『節』，替代的是『正義感』，接着『正義感』的是『行動』，其實『正義感』是合倂了『氣』和『節』，『行動』還是『氣』。這是他們的新的做人的尺度。等到這個尺度成爲標準，知識階級大概是還要變質的罷？

三十六年

論吃飯

我們有自古流傳的兩句話：一是『衣食足則知榮辱』，見於『管子』『牧民』篇，一是『民以食爲天』，是漢朝酈食其說的。這些都是從實際政治上認出了民食的基本性，也就是說從人民方面看，吃飯第一。另一方面，告子說，『食，色，性也』，是從人生哲學上肯定了食是生活的兩大基本要求之一。『禮記』『禮運』篇也說到『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這更明白。照後面這兩句話，吃飯和性慾是同等重要的，可是照這兩句話裏的次序，『食』或『飮食』都在前頭，所以還是吃飯第一。

這吃飯第一的道理，一般社會似乎也都默認。雖然歷史上沒有明白的記載，但是近代的情形，據我們的耳聞目見，似乎足以教我們相信從古如此。例如蘇北的飢民羣到江南就食，差不多年年有。最近天津『大公報』登載的費孝通先生的『不是崩潰是癱瘓』一文中就提到這個。這些難民雖然讓人們討厭，可是得給他們飯吃。給他們飯吃固然也有一二成出於慈善心，就是惻隱心，但是八九成是怕他們，怕他們鋌而走險，『小人窮斯濫矣』，什麼事做不出來！給他們飯吃，江南人算是認了。

可是法律管不着他們嗎？官兒管不着他們嗎？幹嗎要怕要認呢？可是法律不外乎人情，沒飯吃要吃飯是人情，人情不是法律和官兒壓得下的。沒飯吃會餓死，嚴刑峻罰大不了也只是個死，這是

一羣人，羣就是力量：誰怕誰！在怕的倒是那些有飯吃的人們，他們沒奈何只得認點兒。所謂人情，就是自然的需求，就是基本的慾望，其實也就是基本的權利。但是飢民羣還不自覺有這種權利，一般社會也還不會認淸他們有這種權利；飢民羣只是衝動的要吃飯，而一般社會給他們飯吃，也只是默認了他們的道理，這道理就是吃飯第一。

三十年夏天筆者在成都住家，知道了所謂『吃大戶』的情形。那正是靑黃不接的時候，天又乾，米糧大漲價，並且不容易買到手。於是乎一羣一羣的貧民一面搶米倉，一面『吃大戶』。他們開進大戶人家，讓他們煑出飯來吃了就走。這叫做『吃大戶』。『吃大戶』是和平的手段，照慣例是不能拒絕的，雖然被吃的人家不樂意。當然眞正有勢力的尤其有槍桿的大戶，窮人們也識相，是不敢去吃的。敢去吃的那些大戶，被吃了也只好認了。那回一直這樣吃了兩三天，地面上一面趕辦平糶，一面嚴令禁止，纔打住了。據說這『吃大戶』是古風；那麼上文說的飢民就食，該更是古風罷。

但是儒家對於吃飯卻另有標準。孔子認爲政治的信用比民食更重，孟子倒是以民食爲仁政的根本；這因爲春秋時代不必爭取人民，戰國時代就非爭取人民不可。然而他們論到士人，卻都將吃飯看做一個不足重輕的項目。孔子說，『君子固窮』，說吃粗飯，喝冷水，『樂在其中』，又稱讚顏回吃喝不够，『不改其樂』。道學家稱這種樂處爲『孔顏樂處』，他們教人『尋孔顏樂處』，學習這種爲理想而忍飢挨餓的精神。這理想就是孟子說的『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也就是所謂『節』和『道』。孟子一方面不贊成告子說的『食，色，性也』，一方面在論『大丈夫』的時候列入了『貧賤不能移』一個條件。戰國時代的『大丈夫』，相當於春秋時的『君子』，都是治人的勞

心的人。這些人雖然也有餓飯的時候，但是一朝得了時，吃飯是不成問題的，不像小民往往一輩子爲了吃飯而掙扎着。因此士人就不難將道和節放在第一，而認爲吃飯好像是一個不足重輕的項目了。

伯夷叔齊據說反對周武王伐紂，認爲以臣伐君，因此不食周粟，餓死在首陽山。這也是只顧理想的節而不顧吃飯的。配合着儒家的理論，伯夷叔齊成爲士人立身的一種特殊的標準。所謂特殊的標準就是理想的最高的標準；士人雖然不一定人人都要做到這地步，但是能够做到這地步最好。

經過宋朝道學家的提倡，這標準更成了一般的標準，士人連婦女都要做到這地步。這就是所謂『餓死事小，失節事大』。這句話原來是論婦女的，後來卻擴而充之普遍應用起來，造成了無數的慘酷的愚蠢的殉節事件。這正是『吃人的禮教』。人不吃飯，禮教吃人，到了這地步總是不合理的。

士人對於吃飯卻還有另一種實際的看法。北宋的宋郊宋祁兄弟倆都做了大官，住宅挨着。宋祁那邊常常宴會歌舞，宋郊聽不下去，教人和他弟弟說，問他還記得當年在和尙廟裏咬菜根否？宋祁卻答得妙：請問當年咬菜根是爲什麼來着！這正是所謂『吃得苦中苦，方爲人上人』。做了『人上人』，吃得好，穿得好，玩兒得好；『兼善天下』於是成了個幌子。照這個看法，忍飢挨餓或者吃粗飯，喝冷水，只是爲了有朝一日可以大吃大喝，痛快的玩兒。吃飯第一原是人情，大多數士人恐怕正是這麼在想。不過宋郊宋祁的時代，道學剛起頭，所以宋祁還敢公然表示他的享樂主義；後來士人的地位增進，責任加重，道學的嚴格的標準掩護着也約束着在治者地位的士人，他們大多數心裏儘管那麼在想，嘴裏卻就不敢說出。嘴裏雖然不敢說出，可是實際上往往還是在享樂着。於是他們多吃多喝，就有了少吃少喝的人；這少吃少喝的自然是被治的廣大的民衆。

民衆，尤其農民，大多數是聽天由命安分守己的，他們慣於忍飢挨餓，幾千年來都如此。除非到了最後關頭，他們是不會行動的。他們到別處就食，搶米，吃大戶，甚至於造反，都是被逼得無路可走纔如此。這裏可以注意的是他們不說話；『不得了』就行動，忍得住就沈默。他們要飯吃，卻不知道自己應該有飯吃；他們行動，卻覺得這種行動是不合法的，所以就索性不說什麼話。說話的還是士人。他們由於印刷的發明和教育的發展等等，人數加多了，吃飯的機會可並不加多，於是許多人也感到吃飯難了。這就有了『世上無如吃飯難』的慨歎。雖然難，比起小民來還是容易。因為他們究竟屬於治者，『百足之蟲，死而不殭，』有的是做官的本家和親戚朋友，總得給口飯吃；這飯並且總比小民吃的好。孟子說做官可以讓『所識窮乏者得我』，自古以來做了官就有引用窮本家窮親戚窮朋友的義務。到了民國，黎元洪總統更提出了『有飯大家吃』的話。這眞是『菩薩』心腸，可是當時只當作笑話。原來這句話說在一位總統嘴裏，就是賢愚不分，賞罰不明，就是糊塗。然而到了那時候，這句話卻已經藏在差不多每一個士人的心裏。難得的倒是這糊塗！

第一次世界大戰加上五四運動，帶來了一連串的變化，中華民國在一顛一拐的走着之字路，走向現代化了。我們有了知識階級，也有了勞動階級，有了索薪，也有了罷工，這些都在要求『有飯大家吃』。知識階級改變了士人的面目，勞動階級改變了小民的面目，他們開始了集體的行動；他們不能再安貧樂道了，也不能再安分守己了，他們認出了吃飯是天賦人權，公開的要飯吃，不是大吃大喝，是够吃够喝，甚至於只要有吃有喝。然而這還只是剛起頭。到了這次世界大戰當中，羅斯福總統提出了四大自由，第四項是『免於匱乏的自由』。『匱乏』自然以沒飯吃為首，人們至少該

吃』，但是着眼在平民，在全民，意義大不同了。

有免於沒飯吃的自由。這就加强了人民的吃飯權，也肯定了人民的吃飯的要求；這也是『有飯大家

抗戰勝利後的中國，想不到吃飯更難，沒飯吃的也更多了。到了今天一般人民眞是不得了，再也忍不住了，吃不飽甚至沒飯吃，什麼禮義什麼文化都說不上。這日子就是不知道吃飯權也會起來行動了，知道了吃飯權的，更怎麼能够不起來行動，要求這種『免於匱乏的自由』呢？於是學生寫出『飢餓事大，讀書事小』的標語，工人喊出『我們要吃飯』的口號。這是我們歷史上第一回一般人民公開的承認了吃飯第一。這其實比悶在心裏糊塗的騷動好得多；這是集體的要求，集體是有組織的，有組織就不容易大亂了。可是有組織也不容易散；人情加上人權，這集體的行動是壓不下也打不散的，直到大家有飯吃的那一天。

三十六年

古文學的欣賞

新文學運動開始的時候，胡適之先生宣布『古文』是『死文學』，給它撞喪鐘，發訃聞。所謂『古文』，包括正宗的古文學。他是教人不必再做古文，卻顯然沒有教人不必閱讀和欣賞古文學。可是那時提倡新文化運動的人如吳稚暉錢玄同兩位先生，卻教人將線裝書丟在毛廁裏。後來有過一回『骸骨的迷戀』的討論，也是反對做舊詩，不是反對讀舊詩。但是兩回反對讀經運動卻是反對『讀』的。反對讀經，其實是反對禮教，反對封建思想；因爲主張讀經的人是主張傳道給青年人，而他們心目中的道大概不離乎禮教，不離乎封建思想。强迫中小學生讀經沒有成爲事實，卻改了選讀古書，爲的了解『固有文化』。爲了解固有文化而選讀古書，似乎是國民分內的事，所以大家沒有說話。可是後來有了『本位文化』論，引起許多人的反感；本位文化論跟早年的保存國粹論同而不同，這不是殘餘的而是新興的反動勢力。這激起許多人，特別是青年人，反對讀古書。

可是另一方面，在本位文化論之前有過一段關於『文學遺產』的討論。討論的主旨是如何接受文學遺產，倒不是揚棄它；自然，討論到『如何』接受，也不免有所分別揚棄的。討論似乎沒有多少具體的結果，但是『批判的接受』這個廣泛的原則，大家好像都承認。接着還有一回範圍較小，性質相近的討論。那是關於『莊子』和『文選』的。說『莊子』和『文選』的詞彙可以幫助語體文

的寫作，的確有些不切實際。接受文學遺產若從『做』的一面看，似乎只有寫作的態度可以直接供我們參考，至於篇章字句，文言語體各有標準，我們儘可以比較研究，卻不能直接學習。因此許多大中學生厭棄教本裏的文言，認爲無益於寫作；他們反對讀古書，這也是主要的原因之一。但是流行的作文法，修辭學，文學概論這些書，舉例說明，往往古今中外兼容並包；青年人對這些書裏的『古文今解』倒是津津有味的讀着，並不厭棄似的。從這裏可以看出青年人雖然不願信古，不願學古，可是給予適當的幫助，他們卻願意也能够欣賞古文學，這也就是接受文學遺產了。

說到古今中外，我們自然想到翻譯的外國文學。從新文學運動以來，語體翻譯的外國作品數目不少，其中近代作品占多數；這幾年更集中於現代作品，尤其是蘇聯的。但是希臘羅馬的古典，也有人譯，有人讀，直到最近都如此。莎士比亞至少也有兩種譯本。可見一般讀者（自然是青年人多），對外國的古典也在愛好着。可見只要能够讓他們接近，他們似乎是願意接受文學遺產的，不論中外。而事實上外國的古典倒容易接近些。有些青年人以爲古書古文學裏的生活跟現代隔得太遠，遠得渺渺茫茫的，所以他們不能也不願接受那些。但是外國古典該隔得更遠了，怎麼事實上倒反容易接受些呢？我想從頭來說起，古人所謂『人情不相遠』是有道理的。儘管社會組織不一樣，儘管意識形態不一樣，人情總還有不相遠的地方。喜怒哀樂愛惡欲總還是喜怒哀樂愛惡欲，雖然對象不盡同，表現也不盡同。對象和表現的不同，由於風俗習慣的不同；風俗習慣的不同，由於地理環境和社會組織的不同。使我們跟古代跟外國隔得遠的，就是這種種風俗習慣；而使我們跟古文學跟外國文學隔得遠的，尤其是可以算做風俗習慣的一環的語言文字。語體翻譯的外國文學打通了這一

關，所以倒比古文學容易接受些。

人情或人性不相遠，而歷史是連續的，這纔說得上接受古文學。但是這是現代，我們有我們的立場。得弄清楚自己的立場，再弄清楚古文學的立場，所謂『知己知彼』，然後纔能分別出那些是該揚棄的，那些是該保留的。弄清楚立場就是清算，也就是批判；『批判的接受』就是一面接受着，一面批判着。自己有立場，卻並不妨礙了解或認識古文學，因為一面可以設身處地為古人着想，一面還是可以回到自己立場上批判的。這『設身處地』是欣賞的重要的關鍵，也就是所謂『感情移入』。個人生活在羣體中，多少能夠體會別人，多少能夠為別人着想。關心朋友，關心大衆，恕道和同情，都由於設身處地為別人着想；甚至『替古人擔憂』也由於此。演戲，看戲，一是設身處地的演出，一是設身處地的看入。做人不要做壞人，做戲有時候卻得做壞人。看戲恨壞人，有的人竟會丟石子甚至動手去打那戲臺上的壞人。打起來確是過了分，然而不能不算是欣賞那壞人做得好，好得教這種看戲的忘了『我』。這種忘了『我』的人顯然沒有在批判着。有批判力的就不至如此，他們欣賞着，一面常常回到自己，自己的立場。欣賞跟行動分得開，欣賞有時可以影響行動，有時可以不影響，自己有分寸，做得主，就不至於糊塗了。讀了武俠小說就結伴上峨眉山，的確是糊塗。所以培養欣賞力同時得培養批判力；不然，『有毒的』東西就太多了。然而青年人不願意接受有些古書和古文學，倒不一定是怕那『毒』。他們的第一難關還是語言文字。

打通了語言文字這一關，欣賞古文學的就不會少，雖然不會趕上欣賞現代文學的多。語體翻譯的外國古典可以為證。語體的舊小說如『水滸傳』、『西遊記』、『紅樓夢』、『儒林外史』，現

在的讀者大概比二三十年前要減少了，但是還擁有相當廣大的讀衆。這些人欣賞打虎的武松，焚稿的林黛玉，卻一般的未必崇拜武松，尤其未必崇拜林黛玉。他們欣賞武松的勇氣和林黛玉的癡情，卻嫌武松無知識，林黛玉不健康。欣賞跟崇拜也是分得開的。欣賞是情感的操練，可以增加情感的廣度，深度，也可以增加高度。欣賞的對象或古或今，或中或外，影響行動或淺或深，但是那影響總是間接的；直接的影響是在情感上。有些行動固然可以直接影響情感，但是欣賞的機會似乎更容易得到些。要培養情感，欣賞的機會越多越好；就文學而論，古今中外越多能欣賞越好。這其間古文和外國語學都有一道難關，語言文字。外國文學可用語體翻譯，古文學的難關該也不難打通的。

我們得承認古文確是『死文字』，死語言，跟現在的語體或白話不是一種語言。這樣看，打通這一關也可以用語體翻譯。這辦法早就有人用過，現代也還有人用着。記得清末有一部『古文析義』，每篇古文後邊有一篇白話的解釋，其實就是逐句的翻譯。那些翻譯够清楚的，雖然囉唆些。但是那只是一部不登大雅之堂的啓蒙書，不曾引起人們注意。五四運動以後，整理國故引起了古書今譯。顧頡剛先生的『盤庚篇今譯』（見『古史辨』），最先引起我們的注意。他是要打破古書奧妙的氣氛，所以將『尙書』裏詰屈聱牙的這『盤庚』三篇用語體譯出來，讓大家看出那『鬼治主義』的把戲。他的翻譯很謹嚴，也够確切；最難得的，又是三篇簡潔明暢的白話散文，獨立起來看，也有意思。近來郭沫若先生在『由周代農事詩論到周代社會』一文（見『青銅時代』）裏翻譯了『詩經』的十篇詩，風雅頌都有。他是用來論周代社會的，譯文可也都是明暢的素樸的白話散文詩。此**外還有將『詩經』，『楚辭』和『論語』作爲文學來今譯的，都是有意義的嘗試。這種翻譯的難處**

在乎譯者的修養；他要能够了解古文學，批判古文學，還要能够照他所了解與批判的譯成藝術性的或有風格的白話。

翻譯之外，還有講解，當然也是用白話。講解是分析原文的意義並加以批判，跟翻譯不同的是以原文爲主。筆者在『國文月刊』裏寫的『古詩十九首集釋』，葉紹鈞先生和筆者合作的『精讀指導舉隅』（其中也有語體文的講解），浦江清先生在『國文月刊』裏寫的『詞的講解』，都是這種嘗試。有些讀者嫌講得太瑣碎，有些卻願意細心讀下去。還有就是白話註釋，更是以讀原文爲主。這雖然有人試過，如『論語』白話註之類，可只是敷衍舊註，毫無新義，那註文又囉里囉唆的。現在得從頭做起，最難的是註文用的白話，現行的語體文裏沒有這一體，得創作，要簡明樸實。選出該註釋的詞句也不易，有新義更不易。此外還有一條路，可以叫做擬作。謝靈運有『擬魏太子鄴中集』，綜合的擬寫建安詩人，用他們的口氣作詩。江淹有『雜擬詩』三十首，也是綜合而扼要的分別擬寫歷代無名的五言詩人，也用他們自己的口氣。這是用詩來擬詩。英國麥克士·比羅姆著『聖誕花環』，卻以聖誕節爲題用散文來綜合的扼要的擬寫當代各個作家。他寫照了各個作家，也寫照了自己。我們不妨如法炮製，用白話來嘗試。以上四條路都通到古文學的欣賞；我們要接受古代作家文學遺產，就可以從這些路子走近去。

論雅俗共賞

陶淵明有『奇文共欣賞，疑義相與析』的詩句，那是一些『素心人』的樂事，『素心人』當然是雅人，也就是士大夫。這兩句詩後來凝結成『賞奇析疑』一個成語，『賞奇析疑』是一種雅事，俗人的小市民和農家子弟是沒有分兒的。然而又出現了『雅俗共賞』這一個成語，『共賞』顯然是『共欣賞』的簡化，可是這是雅人和俗人或俗人跟雅人一同在欣賞，那欣賞的大概不會還是『奇文』罷。這句成語不知道起於什麼時代，從語氣看來，似乎雅人多少得理會到甚至遷就着俗人的樣子，這大概是在宋朝或者更後罷。

原來唐朝的安史之亂可以說是我們社會變遷的一條分水嶺。在這之後，門第迅速的垮了臺，社會的等級不像先前那樣固定了，『士』和『民』這兩個等級的分界不像先前的嚴格和清楚了，彼此的分子在流通着，上下着。而上去的比下來的多，士人流落民間的究竟少，老百姓加入士流的卻漸漸多起來。王侯將相早就沒有種了，讀書人到了這時候也沒有種了；只要家裏能夠勉強供給一些，自己有些天分，又肯用功，就是個『讀書種子』；去參加那些公開的考試，考中了就有官做，至少也落個紳士。這種進展經過唐末跟五代的長期的變亂加了速度，到宋朝又加上印刷術的發達，學校多起來了，士人也多起來了，士人的地位加強，責任也加重了。這些士人多數是來自民間的新的分

子，他們多少保留着民間的生活方式和生活態度。他們一面學習和享受那些雅的，一面卻還不能擺脫或蛻變那些俗的。人既然很多，大家是這樣，也就不覺其寒塵；不但不覺其寒塵，還要重新估定價値，至少也得調整那舊來的標準與尺度。『雅俗共賞』似乎就是新提出的尺度或標準，這裏並非打倒舊標準，只是要求那些雅士理會到或遷就些俗士的趣味，好讓大家打成一片。當然，所謂『提出』和『要求』，都只是不自覺的看來是自然而然的趨勢。

中唐的時期，比安史之亂還早些，禪宗的和尙就開始用口語記錄大師的說教。用口語爲的是求眞與化俗，化俗就是爭取羣衆。安史亂後，和尙的口語記錄更其流行，於是乎有了『語錄』這個名稱，『語錄』就成爲一種著述體了。到了宋朝，道學家講學，更廣泛的留下了許多語錄；他們用語錄，也還是爲了求眞與化俗，還是爲了爭取羣衆。所謂求眞的『眞』，一面是如實和直接的意思。禪家認爲第一義是不可說的，語言文字都不能表達那無限的可能，所以是虛妄的。然而實際上語言文字究竟是不免要用的一種『方便』，記錄的文字自然越近實際的，直接的說話越好。在另一面這『眞』又是自然的意思，自然纔親切，纔讓人容易懂，也就是更能收到化俗的功效，更能獲得廣大的羣衆。道學主要的是中國的正統的思想，道學家用了語錄做工具，大大的增强了這種新的文體的地位，語錄就成爲一種傳統了。比語錄體稍稍晚些，還出現了一種宋朝叫做『筆記』的東西。這種作品記述有趣味的雜事，範圍很寬，一方面發表作者自己的意見，所謂議論，也就是批評，這些批評往往也很有趣味。作者寫這種書，只當做對客閒談，並非一本正經，雖然以文言爲主，可是很接近說話。這也是給大家看的，看了可以當做『談助』，增加趣味。宋朝的筆記最發達，當時盛行，

流傳下來的也很多。目錄家將這種筆記歸在『小說』項下，近代書店彙印這些筆記，更直題爲『筆記小說』；中國古代所謂『小說』，原是指記述雜事的趣味作品而言的。

那裏我們得特別提到唐朝的『傳奇』。『傳奇』據說可以見出作者的『史才，詩，筆，議論』，是唐朝士子在投考進士以前用來送給一些大人先生看，介紹自己，求他們給自己宣傳的。其中不外乎靈怪，豔情，劍俠三類故事，顯然是以供給『談助』，引起趣味爲主。無論照傳統的意念，或現代的意念，這些『傳奇』無疑的是小說，一方面也和筆記的寫作態度有相類之處。照陳寅恪先生的意見，這種『傳奇』大概起於民間，文士是仿作，文字裏多口語化的地方。陳先生並且說唐朝的古文運動就是從這兒開始。他指出古文運動的領導者韓愈的『毛穎傳』，正是仿『傳奇』而作。我們看韓愈的『氣盛言宜』的理論和他的參差錯落的文句，也正是多多少少在口語化。他的門下的『好難』，『好易』兩派，似乎原來也都是在試驗如何口語化。可是『好難』的一派過分强調了自己，過分想出奇制勝，不管一般人能够了解欣賞與否，終於被人看做『詭』和『怪』而失敗，於是宋朝的歐陽修繼承了『好易』的一派的努力而奠定了古文的基礎。——以上說的種種，都是安史亂後幾百年間自然的趨勢，就是那雅俗共賞的趨勢。

宋朝不但古文走上了『雅俗共賞』的路，詩也走向這條路。胡適之先生說宋詩的好處就在『做詩如說話』，一語破的指出了這條路。自然，這條路上還有許多曲折，但是就像不好懂的黃山谷，他也提出了『以俗爲雅』的主張，並且點化了許多俗語成爲詩句。實踐上『以俗爲雅』，並不從他開始，梅聖俞蘇東坡都是好手，而蘇東坡更勝。據記載梅和蘇都說過『以俗爲雅』這句話，可是不

大衆得住；黃山谷卻在『再次楊明叔韻』一詩的『引』裏鄭重的提出『以俗爲雅，以故爲新』，說是『舉一綱而張萬目』。他將『以俗爲雅』放在第一，因爲這實在可以說是宋詩的一般作風，也正是『雅俗共賞』的路。但是加上『以故爲新』，路就曲折起來，那是雅人自賞，黃山谷所以終於不好懂了。不過黃山谷雖然不好懂，宋詩卻終於回到了『做詩如說話』的路，這『如說話』，的確是條大路。

雅化的詩還不得不回向俗化，剛剛來自民間的詞，在當時不用說自然是『雅俗共賞』的。別瞧黃山谷的有些詩不好懂，他的一些小詞可夠俗的。柳耆卿更是個通俗的詞人。詞後來雖然漸漸雅化或文人化，可是始終不能雅到詩的地位，它怎麼着也只是『詩餘』。詞變爲曲，不是在文人手裏變，是在民間變的；曲又變得比詞俗，雖然也經過雅化或文人化，可是還雅不到詞的地位，它只是『詞餘』。一方面從晚唐和尚的俗講演變出來的宋朝的『說話』就是說書，乃至後來的平話以及章回小說，還有宋朝的雜劇和諸宮調等等轉變成功的元朝的雜劇和戲文，乃至後來的傳奇以及皮簧戲，更多半是些『不登大雅』的『俗文學』。這些除元雜劇和後來的傳奇也算是『詞餘』以外，在過去的文學傳統裏簡直沒有地位；也就是說，這些小說和戲劇在過去的文學傳統裏多半沒有地位，有些有點地位，也不是正經地位。可是雖然俗，大體上卻『俗不傷雅』，雖然沒有什麼地位，卻總是『雅俗共賞』的玩藝兒。

『雅俗共賞』是以雅爲主的，從宋人的『以俗爲雅』以及常語的『俗不傷雅』，更可見出這種賓主之分。起初成羣俗士蜂擁而上，固然逼得原來的雅士不得不理會到甚至遷就着他們的趣味，可

是這些俗士需要擺脫的更多。他們在學習，在享受，也在蛻變，這樣漸漸適應那雅化的傳統，於是乎新舊打成一片，傳統多多少少變了質繼續下去。前面說過的文體和詩風的種種改變，就是新舊雙方調整的過程，結果遷就的漸漸不覺其為遷就，學習的也漸漸習慣成了自然，傳統的確稍稍變了質，但是還是文言或雅言為主，就算跟民衆近了一些，近得也不太多。

至於詞曲，算是新起於俗間，實在以音樂為重，文辭原是無關輕重的；『雅俗共賞』，正是那音樂的作用。後來雅士們也曾分別將那些文辭雅化，但是因為音樂性太重，使他們不能完成那種雅化，所以詞曲終於不能達到詩的地位。而曲一直配合着音樂，雅化更難，地位也就更低，還低於詞一等。可是詞曲到了雅化的時期，那『共賞』的人卻就雅多而俗少了。真正『雅俗共賞』的是唐，五代，北宋的詞，元朝的散曲和雜劇，還有平話和章回小說以及皮簧戲等。皮簧戲也是音樂為主，大家直到現在都還在哼着那些粗俗的戲詞，所以雅化難以下手，雖然一二十年來這雅化也已經試着在開始。平話和章回小說，傳統裏本來沒有，雅化沒有合式的榜樣，進行就不易。『三國演義』雖然用了文言，卻是俗化的文言，接近口語的文言，後來的『水滸』，『西遊記』，『紅樓夢』等就都用白話了。不能完全雅化的作品在雅化的傳統裏不能有地位，至少不能有正經的地位。雅化程度的深淺，決定這種地位的高低或有沒有，一方面也決定『雅俗共賞』的範圍的小和大——雅化越深，『共賞』的人越少，越淺也就越多。所謂多少，主要的是俗人，是小市民和受教育的農家子弟。在傳統裏沒有地位或只有低地位的作品，只算是玩藝兒；然而這些纔接近民衆，接近民衆卻還能教『雅俗共賞』，雅和俗究竟有共通的地方，不是不相理會的兩橛了。

單就玩藝兒而論，「雅俗共賞」雖然是以雅化的標準爲主，「共賞」者卻以俗人爲主。固然，這在雅方得降低一些，在俗方也得提高一些，要「俗不傷雅」纔成；雅方看來太俗，以至於「俗不可耐」的，是不能「共賞」的。但是在甚麼條件之下纔會讓俗人所「賞」的，雅人也能來「共賞」呢？我們想起了「有目共賞」這句話。孟子說過「不知子都之姣者，無目者也」，「有目」是反過來說，「共賞」還是陶詩「共欣賞」的意思。子都的美貌，有眼睛的都容易辨別，自然也就能「共賞」了。孟子接着說：「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這說的是人之常情，也就是所謂人情不相遠。但是這不相遠似乎只限於一些具體的，常識的，現實的事物和趣味。譬如北平罷，故宮和頤和園，包括建築，風景和陳列的工藝品，似乎是「雅俗共賞」的，天橋在雅人的眼中似乎就有些太俗了。說到文章，俗人所能「賞」的也只是常識的，現實的。後漢的王充出身是俗人，他多多少少代表俗人說話，反對難懂而不切實用的辭賦，卻贊美公文能手。公文這東西關係雅俗的現實利益，始終是不會完全雅化了的。再說後來的小說和戲劇，有的雅人說「西廂記」誨淫，「水滸傳」誨盜，這是「高論」。實際上這一部戲劇和這一部小說都是「雅俗共賞」的作品。「西廂記」無視了傳統的禮教，「水滸傳」無視了傳統的忠德，然而「男女」是「人之大欲」之一，「官逼民反」也是人之常情，梁山泊的英雄正是被壓迫的人民所想望的。俗人固然同情這些，一部分的雅人，跟俗人相距還不太遠的，也未嘗不高興這兩部書說出了他們想說而不敢說的。這可以說是一種快感，一種趣味，可並不是低級趣味；這是有關係的，也未嘗不是有節制的。「誨淫」「誨盜」只是代表統治者的利益的說話。

十九世紀二十世紀之交是個新時代，新時代給我們帶來了新文化，產生了我們的知識階級。這知識階級跟從前的讀書人不大一樣，包括了更多的從民間來的分子，他們漸漸跟統治者拆夥而走向民間。於是乎有了白話正宗的新文學，詞曲和小說戲劇都有了正經的地位。還有種種歐化的新藝術。這種文學和藝術卻並不能讓小市民來『共賞』，不用說農工大衆。於是乎有人指出這是新紳士也就是新雅人的歐化，不管一般人能夠了解欣賞與否。他們提倡『大衆語』運動。但是時機還沒有成熟，結果不顯著。抗戰以來又有『通俗化』運動，這個運動並已經在開始轉向大衆化。『通俗化』還分別雅俗，還是『雅俗共賞』的路，大衆化卻更進一步要達到那沒有雅俗之分，只有『共賞』的局面。這大概也會是所謂由量變到質變罷。

論不滿現狀

那一個時代事實上總有許許多多不滿現狀的人。現代以前，這些人怎樣對付他們的『不滿』呢？在老百姓是怨命，怨世道，怨年頭。年頭就是時代，世道由於氣數，都是機械的必然；主要的還是命，自己的命不好，纔生在這個世道裏，這個年頭上，怪誰呢！命也是機械的必然。這可以說是『怨天』，是一種定命論。命定了吃苦頭，只好吃苦頭，不吃也得吃。讀書人固然也怨命，可是強調那『時世日非』『人心不古』的慨歎，好像『人心不古』纔『時世日非』的。這可以說是『怨天』而兼『尤人』，主要的是『尤人』。人心爲什麼會不古呢？原故是不行仁政，不施德教，也就是賢者不在位，統治者不好。這是一種唯心的人治論。可是賢者爲什麼不在位呢？人們也只會說『天實爲之！』這就又歸到定命論了。可是讀書人比老百姓強，他們可以做隱士，嘯傲山林，讓老百姓養着；固然沒有富貴榮華，卻不至於吃着老百姓吃的那些苦頭。做隱士可以說是不和統治者合作，也可以說是扔下不管。所謂『窮則獨善其身』，一般就是這個意思。既然『獨善其身』，自然就管不着別人死活和天下興亡了。於是老百姓不滿現狀而忍下去，讀書人不滿現狀而避開去，結局是維持現狀，讓統治者穩坐江山。

但是讀書人也要『達則兼善天下』。從前時代這種『達』就是『得君行道』；眞能得君行道，

當然要多多少少改變那自己不滿別人也不滿的現狀。可是所謂別人，還是些讀書人；改變現狀要以增加他們的利益爲主，老百姓只能沾些光，甚至於只擔個名兒。若是太多照顧到老百姓，分了讀書人的利益，讀書人會得更加不滿，起來阻撓改變現狀；他們這時候是寧可維持現狀的。宋朝王安石變法，引起了大反動，就是個顯明的例子。有些讀書人雖然不能得君行道，可是一輩子憧憬着有這麼一天。到了既窮且老，眼看着不會有這麼一天了，他們也要著書立說，希望後世還可以有那麼一天，行他們的道，改變改變那不滿人意的現狀。但是後世太渺茫了，自然還是自己來辦的好，那怕只改變一點兒，甚至於只改變自己的地位，也是好的。況且能够著書立說的究竟不太多；著書立說誠然渺茫，還是一條出路，連這個也不能，那一腔子不滿向那兒發洩呢！於是乎有了失志之士或失意之士。這種讀書人往往不擇手段，只求達到目的。政府不用他們，他們就去依附權門，依附地方政權，依附割據政權，甚至於和反叛政府的人合作；極端的甚至於甘心去做漢奸，像劉豫、張邦昌那些人。這種失意的人往往只看到自己或自己的一羣的富貴榮華，沒有原則，只求改變，甚至於只求破壞——他們好在混水裏撈魚。這種人往往少有才，挑撥離間，詭計多端，可是得依附某種權力，纔能發生作用；他們只能做俗話說的『軍師』。統治者卻又討厭又怕這種人，他們是搗亂鬼！但是可能成爲這種人的似乎越來越多，又殺不盡，於是只好給些閒差，給些乾薪，來綏靖他們，弔着他們的口味。這叫做『養士』，爲的正是維持現狀，穩坐江山。

然而老百姓的忍耐性，這裏面包括韌性和惰性，雖然很大，卻也有個限度。『狗急跳牆』，何況是人！到了現狀壞到怎麼吃苦還是活不下去的時候，人心浮動，也就是情緒高漲，老百姓本能的

不顧一切的起來了，他們要打破現狀。他們不知道怎樣改變現狀，可是一股子勁先打破了它再說，想着打破了總有希望些。這種局勢，規模小的叫『民變』，大的就是『造反』。農民是主力，他們有他們自己的領導人。在歷史上這種『民變』或『造反』並不少，但是大部分都給暫時的壓下去了，統治階級的史官往往只輕描淡寫的帶幾句，甚至於削去不書，所以看來好像天下常常太平似的。然而漢明兩代都是農民打出來的天下，老百姓的力量其實是不可輕視的。不過漢明兩代雖然是老百姓自己打出來的，結局卻依然是一家一姓穩坐江山；而這家人坐了江山，早就失掉了農民的面目，倒去跟讀書人一鼻孔出氣。老百姓出了一番力，所得的似乎不多。是打破了現狀，可又復原了現狀，改變是很少的。至於權臣用篡弒，軍閥靠武力，奪了政權，換了朝代，那改變大概是更少了罷。

過去的時代以私人爲中心，自己爲中心，讀書人如此，老百姓也如此。所以老百姓打出來的天下還是歸於一家一姓，落到讀書人的老套裏。從前雖然也常說『衆擎易舉』，『衆怒難犯』，也常說『愛衆』，『得衆』，然而主要的是『一人有慶，萬衆賴之』的，『天與人歸』的政治局勢，那『衆』其實是『一盤散沙』而已。現在這時代可改變了。不論叫『羣衆』，『公衆』，『民衆』，『大衆』，這個『衆』的確已經表現一種力量；這種力量從前固然也潛在着，但是非常微弱，現在卻强大起來，漸漸足以和統治階級對抗了，而且還要一天比一天强大。大家在內憂外患裏增加了知識和經驗，知道了『團結就是力量』，他們漸漸在揚棄那機械的定命論，也漸漸在揚棄那唯心的人治論。一方面讀書人也漸漸和統治階級拆夥，變質爲知識階級。他們已經不能夠找到一個角落去不聞理亂的隱居避世，又不屑做也幸而已經沒有地方去做『軍師』。他們又不甘心做那被人『養着』

的『士』，而知識分子又已經太多，事實上也無法『養』着這麼大量的『士』。他們只有憑自己的技能和工作來『養』着自己。早些年他們還可以暫時躲在所謂象牙塔裏。到了現在這年頭，象牙塔下已經變成了十字街，而且這塔已經開始在拆卸了。於是乎他們恐怕只有走出來，走到人羣裏，大家一同苦悶在這活不下去的現狀之中。如果這不滿人意的現狀老不改變，大家恐怕忍不住要聯合起來動手打破它的。重要的是打破之後改變成什麼樣子？這眞是個空前的危疑震撼的局勢，我們得提高警覺來應付的。

三十六年十二月。

論朗誦詩

戰前已經有詩歌朗誦，目的在乎試驗新詩或白話詩的音節，看看新詩是否有它自己的音節，不因襲舊詩而確又和白話散文不同的音節，並且看看新詩的音節怎樣纔算是好。這個朗誦運動雖然提倡了多年，可是並沒有展開；新詩的音節是在一般寫作和誦讀裏試驗着。試驗的結果似乎是向着勻整一路走，至於怎樣纔算好，得一首一首詩的看，看那感情和思想跟音節是否配合得恰當，是否打成一片，不漏縫兒，這就是所謂『相體裁衣』。這種結果的獲得雖然不靠朗誦運動，可是得靠誦讀。誦讀是獨自一個人默讀或朗誦，或者向一些朋友朗誦。這跟朗誦運動的朗誦不同，那朗誦或者是廣播，或者是在大庭廣衆之中。過去的新詩有一點還跟舊詩一樣，就是出發點主要的是個人，所以只可以『娛獨坐』，不能够『悅衆耳』，就是只能訴諸自己或一些朋友，不能訴諸羣衆。戰前詩歌朗誦運動所以不能展開，我想根由就在這裏。而抗戰以來的朗誦運動，不但廣大的展開，並且產生了獨立的朗誦詩，轉捩點也在這裏。

抗戰以來的朗誦運動，起於迫切的實際的需要——需要宣傳，需要教育廣大的羣衆。這朗誦運動雖然以詩歌爲主，卻不限於詩歌，也朗誦散文和戲劇的對話；只要能够獲得朗誦的效果，什麼都成。假如戰前的詩歌朗誦運動可以說是藝術教育，這卻是政治教育。政治教育的對象不用說比藝術

教育的廣大得多，所以教材也得雜樣兒的；這時期的朗誦會有時還帶歌唱。抗戰初期的朗誦有時候也用廣播，但是我們的廣播事業太不發達，這種朗誦的廣播，恐怕聽的人太少了；所以後來就直接訴諸集會的羣衆。朗誦的詩歌大概一部分用民間形式寫成，在舊瓶裏裝上新酒，一部分是抗戰的新作；一方面更有人用簡單的文字試作專供朗誦的詩，當然也是抗戰的詩，政治性的詩，於是乎有了『朗誦詩』這個名目。不過這個名目將『詩』限在『朗誦』上，並且也限在政治性上，似乎太狹窄了，一般人不願意接受它。可是朗誦運動越來越快的發展了，詩歌朗誦越來越多了，效果也顯著起來了，朗誦詩開始向公衆要求它的地位。於是乎來了論爭，論爭的焦點是在詩的政治性上。筆者卻以為焦點似乎應該放在朗誦詩的獨立的地位或獨占的地位上；筆者以為朗誦詩應該有獨立的地位，不應該有獨占的地位。

筆者過去也懷疑朗誦詩，覺得看來不是詩，至少不像詩，不像我們讀過的那些詩，甚至於可以說不像我們有過的那些詩。對的，朗誦詩的確不是那些詩。它看來往往只是一些抽象的道理，就是有些形象，也不夠說是形象化；這只是宣傳的工具，而不是本身完整的藝術品。照傳統的看法，這的確不能算是詩。可是參加了幾回朗誦會，聽了許多朗誦，開始覺得聽的詩歌跟看的詩歌確有不同之處；有時候同一首詩看起來並不覺得好，聽起來卻覺得很好。筆者這裏想到的是艾青先生的『大堰河』（他的乳母的名字）；自己多年前看過這首詩，並沒有注意它，可是在三十四年昆明西南聯大的五四週朗誦晚會上聽到聞一多先生朗誦這首詩，從他的抑揚頓挫裏體會了那深刻的情調，一種對於母性的不幸的人的愛。會場裏上千的聽衆也都體會到這種情調，從當場熱烈的掌聲以及筆者後

來跟在場的人的討論可以證實。這似乎是那晚上最精彩的節目之一。筆者那時特別注意「大堰河」那一首，想來想去，覺得是聞先生有效的戲劇化了這首詩，他的演劇的才能給這首詩增加了些新東西，它是在他的朗誦裏纔完整起來的。

後來漸漸覺得，似乎適於朗誦的詩或專供朗誦的詩，大多數是在朗誦裏纔能見出完整來的。這種朗誦詩大多數只活在聽覺裏，羣衆的聽覺裏；獨自看起來或在沙龍裏念起來，就覺得不是過火，就是散漫，平淡，沒味兒。對的，看起來不是詩，至少不像詩，可是在集會的羣衆裏朗誦出來，就確乎是詩。這是一種聽的詩，是新詩中的新詩。它跟古代的聽的詩又不一樣。那些詩是唱的，唱的是英雄和美人，歌手們唱，貴族們聽，是伺候貴族們的頑意兒。朗誦詩可不伺候誰，只是沈著痛快的說出大家要說的話，聽的是有話要說的一羣人。朗誦詩雖然近乎戲劇的對話，可又不相同。對話是劇中人在對話，只間接的訴諸聽衆，而那種聽衆是悠閒的，散漫的。朗誦詩卻直接訴諸緊張的，集中的聽衆。不過朗誦的確得注重聲調和表情，朗誦詩的確得是戲劇化的詩，不然就跟演講沒有分別，就眞不是詩了。

朗誦詩是羣衆的詩，是集體的詩。寫作者雖然是個人，可是他的出發點是羣衆，他只是羣衆的代言人。他的作品得在羣衆當中朗誦出來，得在羣衆的緊張的集中的氛圍裏成長。那詩稿以及朗誦者的聲調和表情，固然都是重要的契機，但是更重要的是那氛圍，脫離了那氛圍，朗誦詩就不能成其爲詩。朗誦詩要能够表達出來大家的憎恨，喜愛，需要和願望；它表達這些情感，不是在平靜的回憶之中，而是在緊張的集中的現場，它給羣衆打氣，强調那現場。有些批評家認爲文藝是態度的

表示，表示行動的態度而歸於平衡或平靜；詩出於個人的沈思而歸於個人的沈思，所以跟實生活保持着相當的距離，創作和欣賞都得在這相當的距離之外。所謂『怨而不怒』，『樂而不淫』，『哀而不傷』，所謂『温柔敦厚』以及『無關心』的態度，都從這個相當的距離生出來。有了這個相當的距離，就不去計較利害，所以有『詩失之愚』的話。朗誦詩正要揭破這個愚，它不止於表示態度，卻更進一步要求行動或者工作。行動或工作沒有平靜與平衡，也就沒有了距離；朗誦詩直接與實生活接觸，它是宣傳的工具，戰鬥的武器，而宣傳與戰鬥正是行動或者工作。瑪耶可夫斯基論詩說得好：

照我們說
韻律——
大桶，
炸藥桶。
一小行——
導火線。
大行冒煙，
小行爆發，
…………

這正是朗誦詩的力量，它活在行動裏，在行動裏完整，在行動裏完成。這也是朗誦詩之所以爲新詩中的新詩。

宣傳是朗誦詩的任務，它諷刺，批評，鼓勵行動或者工作。它有時候形象化，但是主要的在運用赤裸裸的抽象的語言；這不是文縐縐的拖泥帶水的語言、而是沈著痛快的，充滿了辣味和火氣的語言。這是口語，是對話，是直接向聽的人說的。得去聽，參加集會，走進羣衆裏去聽，纔能接受它，至少纔能了解它。單是看寫出來的詩，會覺得咄咄逼人，野氣，火氣，教訓氣；可是走進羣衆裏去聽，聽上幾回就會不覺得這些了。再說朗誦詩是對話，或者三言兩語，或者長篇大套；前一種像標語口號，看起來簡單得沒味兒，後一種又好像囉嗦得沒味兒。其實味兒是有，卻是在朗誦和大家聽裏。筆者六月間曾在教室裏和同學們討論過一位何達同學寫的兩首詩，我念給他們聽。第一首是『我們開會』：

我們開會
我們的視線
像車輻
　集中在一個軸心
我們開會
我們的背
都向外
　砌成一座堡壘

我們開會
我們的靈魂
緊緊的
　　擰成一根巨繩

面對着
共同的命運
我們開着會
就變成一個巨人

這一首寫在三十三年六月裏，另一首『不怕死——怕討論』寫在今年六月三日，『六二』的後一日：

我們不怕死
可是我們怕討論
我們的情緒非常熱烈
誰要是叫我們冷靜的想一想
我們就斬他通他
我們就大聲地喊
　　滾你媽的蛋
無恥的陰謀家

難道你們不知道
我們只有情緒
我們全靠情緒
決不能用理智
　壓低我們的情緒

可是朋友們
我們這樣可不行啊
我們不怕死
我們也不應該怕討論
要民主——我們就得討論
要戰鬥——我們也得討論
我們不怕死
我們也不怕討論

一班十幾個人喜歡第一首的和喜歡第二首的各占一半。前者說第一首形象化，『結構嚴緊』，而第二首只『是平鋪直敍的說出來』。後者說第二首『自然而完整』，『能在不多的幾句話裏很清楚的說出爲什麼不怕死也不怕討論來』，第一首卻『只寫出了很少的一點，並未能很具體的寫出開會的情形』。又說『在朗誦的效果上』，第二首要比第一首大。筆者沒有練習過朗誦，那回只是教學上的誦讀；要眞是在羣衆裏朗誦，那結果也許會向第二首一面倒罷。因爲筆者在獨自看的時候原也

喜歡第一首，可是一經在教室裏誦讀，就覺得第二首有勁兒，想來朗誦起來更會如此的。『結構嚴緊』，迴環往復的寫出『很少的一點』，讓人仔細吟味，原是詩之所以爲詩，不過那是看的詩。朗誦詩的聽衆沒有那分耐性，也沒有那樣工夫，他們要求沈著痛快，要求動力——形象化當然也好，可是要動的形象，如『炸藥桶』『導火線』；靜的形象如『軸心』，『堡壘』，『巨繩』，似乎不夠勁兒。

『自然而完整』，就是藝術品了；可是說時容易做時難。朗誦詩得是一種對話或報告，訴諸羣衆，這纔直接，纔親切自然。但是這對話得乾脆，句逗不能長，並且得相當勻整，太參差了就成演講，太整齊卻也不自然。話得選擇，像戲劇的對話一樣的嚴加剪裁；這中間得留地步給朗誦人，讓他用他的聲調和表情配合羣衆的氛圍，完整起來那寫下的詩稿——這也就是集中。劇本在演出裏纔完成，朗誦詩也在朗誦裏纔完成。這種詩往往看來嫌長，可是朗誦起來並不長；因爲看是在空間裏，聽是在時間裏。筆者親身的經驗可以證實。前不久在北大舉行的一個詩歌晚會裏，聽到朗誦『米啊，你在那裏？』那首詩，大家都覺得效果很好。這首詩夠長的，看了起來也許會覺得囉嗦罷。可是朗誦詩也有時候看來很短，像標語口號，不夠詩味兒，放在時間裏又怎麼樣呢？我想還是成，就因爲像標語口號纔成；標語口號就是短小精悍纔得勁兒。不過這種短小的詩，朗誦的時候得多多的頓挫，來占取時間，發揮那一詞一語裏含蓄着的力量。請看田間先生這一首『鞋子』：

回去，

告訴你的女人：

要大家
　　來做鞋子。
像戰士脚上穿的
　　結實而大。
好翻山呀，
　　好打仗呀。

詩行的短正表示頓挫的多。這些都是專供朗誦的詩。有些詩並非專供朗誦，却也適於朗誦，那就得靠朗誦的經驗去選擇。艾青先生的『大堰河』，主要的是對話，看起來似乎長些，可是聞先生朗誦起來，特別是那末尾幾行的低抑的聲調，能够表達出看的時候看不出的一些情感，這就不覺得長而成爲一首自然而完整的詩。朗誦詩還要求嚴肅，嚴肅與工作。所以用熟滑的民間形式來寫，往往顯得輕浮，效果也就不大。這裏想到孔子曾以『無邪』論詩，强調詩的政教作用；那『無邪』就是嚴肅，政教作用就是效果，也就是『行事』或者工作。不過他那時以士大夫的『行事』或者工作爲目標，現代是以不幸的大衆的行動或者工作爲目標，這是不同的。

就在北大那回詩歌晚會散場之後，有一位朋友和筆者討論。他承認朗誦詩的效用，但是覺得這也許只是當前這個時代需要的詩，不像別種詩可以永久存在下去。筆者却以爲配合着工業化，生活

的集體化恐怕是自然的趨勢。美國詩人麥克里希在『詩與公衆世界』一文（一九三九）裏指出現在『私有世界』和『公衆世界』已經漸漸打通，政治生活已經變成私人生活的部分；那就是說私人生活是不能脫離政治的。集體化似乎不會限於這個動亂的時代，這趨勢將要延續下去，發展下去，雖然在各時代各地域的方式也許不一樣。那麼，朗誦詩也會跟着延續下去，發展下去，存在下去，——正和雜文一樣。照這樣看，朗誦詩的獨立的地位該是穩定了的。但是有些人似乎還要進一步給它爭取獨占的地位；那就是只讓朗誦詩存在，只認朗誦詩是詩。筆者卻不能够贊成這種『罷黜百家』的作風；卽使會有這一個時期，相信詩國終於不會那麼狹小的。

聞一多先生怎樣走着中國文學的道路

——聞一多全集序

聞一多先生爲民主運動貢獻了他的生命，他是一個鬥士。但是他又是一個詩人和學者。這三重人格集合在他身上，因時期的不同而或隱或現。大概從民國十四年參加『北平晨報』的詩刊到十八年任教青島大學，可以說是他的詩人時期，這以後直到三十三年參加昆明西南聯合大學的五四歷史晚會，可以說是他的學者時期，再以後這兩年多，是他的鬥士時期。學者的時期最長，鬥士的時期最短，然而他始終不失爲一個詩人；而在詩人和學者的時期，他也始終不失爲一個鬥士。本集裏承臧克家先生鈔來三十二年他的一封信，最可以見出他這種三位一體的態度。他說：

我只覺得自己是座沒有爆發的火山，火燒得我痛，卻始終沒有能力（就是技巧）炸開那禁錮我的地殼，放射出光和熱來。只有少數跟我很久的朋友（如夢家）纔知道我有火，並且就在『死水』裏感覺出我的火來。

這是鬥士藏在詩人裏。他又說：

你們做詩的人老是這樣窄狹，一口咬定世上除了詩什麼也不存在。有比歷史更偉大的詩篇嗎？我不能想像一個人不能在歷史（現代也在內，因爲它是歷史的延長）裏看出詩來，而還能懂詩。……你不知道我在故紙堆中所做的工作是什麼，它的目的何在……因爲經過十餘年故紙堆中的生活，我有了把握，看清了我們這民族，這文

化的病症，我敢於開方了。單方的形式是什麽——一部文學史（詩的史），或一首詩（史的詩），我不知道，也許什麽也不是。……你誣枉了我，當我是一個蠹魚，不曉得我是殺蠹的芸香。雖然二者都藏在書裏，他們的作用並不一樣。

學者中藏着詩人，也藏着鬥士。他又說，『今天的我是以文學史家自居的。』後來的他卻開了『民主』的『方單』，進一步以直接行動的領導者的鬥士姿態出現了。但是就在被難的前幾個月，他還在和我說要寫一部唯物史觀的中國文學史。

聞先生眞是一團火。就在『死水』那首詩裏他說：

這是一溝絕望的死水，
這裏斷不是美的所在，
不如讓給醜惡來開墾，
看他造出個什麽世界。

這不是『惡之花』的讚頌，而是索性讓『醜惡』早些『惡貫滿盈』，『絕望』裏纔有希望。在『死水』這詩集的另一首詩『口供』裏又說：

可是還有一個我，你怕不怕？——
蒼蠅似的思想，垃圾桶裏爬。

『絕望』不就是『靜止』，在『醜惡』的『垃圾桶裏爬』着，他並沒有放棄希望。他不能靜止；在『心跳』那首詩裏唱着：

靜夜！我不能，不能受你的賄賂。

誰希罕你這牆內尺方的和平！
我的世界還有更遼闊的邊境。
這四牆既隔不斷戰爭的喧囂，
你有什麽方法禁止我的心跳？

所以他寫下戰爭慘劇的『荒村』詩，又不怕人家說他窄狹，寫下了許多愛國詩。他將中國看作『一道金光』，『一股火』（『一個觀念』）。那時跟他的青年們很多，他領着他們做詩，也領着他們從『絕望』裏向一個理想掙扎着，那理想就是『咱們的中國！』（『一句話』）。

可是他覺得做詩究竟『窄狹』，於是乎轉向歷史，中國文學史。他在給臧克家先生的那封信裏說，『我始終沒有忘記除了我們的今天外，還有那二千年前的昨天，這角落外還有整個世界。』同在三十二年寫作的那篇『文學的歷史動向』裏說起『對近世文明影響最大最深的四個古老民族——中國，印度，以色列，希臘——都在差不多同時猛撞頭，邁開了大步』。他說：

約當紀元前一千年左右，在這四個國度裏，人們都歌唱起來，並將他們的歌紀錄在文字裏，給流傳到後代……。四個文化，在悠久的年代裏，起先是沿着各自的路線，分途發展，不相聞問。然後，慢慢的隨着文化勢力的擴張，一個個的胳臂碰上了胳臂，於是吃驚，點頭，招手，交談，日子久了，也就交換了觀念思想與習慣。最後，四個文化慢慢的都起着變化，互相吸收，融合，以至總有那麽一天，四個的個別性漸漸消失，於是文化只有一個世界的文化。這是人類歷史發展的必然路線，誰都不能改變，也不必改變。

這就是『這角落外還有整個世界』一句話的註脚。但是他只能從中國文學史下手。而就是『這角

落』的文學史，也有那麼長的年代，那麼多的人和書，他不得不一步步的走向前去，不得不先鑽到『故紙堆內討生活』，如給臧先生信裏說的。於是他好像也有了『考據癖』。青年們漸漸離開了他。他們想不到他是在歷史裏吟味詩，更想不到他要從歷史裏創造『詩的史』或『史的詩』。他告訴臧先生，『我比任何人還恨那故紙堆，正因爲恨它，更不能不弄個明白』。他要創造的是嶄新的現代的『詩的史』或『史的詩』。這一篇巨著雖然沒有讓他完成，可是十多年來也片段的寫出了一些。正統的學者覺得這些不免『非常異義，可怪之論』，就戲稱他和一兩個跟他同調的人爲『聞一多派』。這卻正見出他是在開闢着一條新的道路；而那披荊斬棘，也正是一個鬥士的工作。這時期最長，寫作最多。到後來他以民主鬥士的姿態出現，青年們又發現了他，這一回跟他的可太多了！雖然行動時時在要求着他，他寫的可並不算少，並且還留下了一些演講錄。這一時期的作品跟演講錄都充滿了熱烈的愛憎和精悍之氣，就是學術性的論文如『龍鳳』和『屈原問題』等也如此。這兩篇，還有雜文『關於儒・道・土匪』，大概都可以算得那篇巨著的重要的片段罷。這時期他將詩和歷史跟生活打成了一片；有人說他不懂政治，他倒的確不會讓政治的圈兒箍住的。

他在『故紙堆內討生活』，第一步還得走正統的道路，就是語史學的和歷史學的道路，也就是還得從訓詁和史料的考據下手。在青島大學任教的時候，他已經開始研究唐詩；他本是個詩人，從詩到詩是很近便的路。那時工作的重心在歷史的考據。後來又從唐詩擴展到『詩經』『楚辭』，也還是從詩到詩。然而他得弄語史學了。他於是讀卜辭，讀銅器銘文，從這些裏找訓詁的源頭。從本集二十二年給饒孟侃先生的信可以看出那時他是如何在謹愼的走着正統的道路。可是他『很想到河

南遊遊，尤其想看洛陽——杜甫三十歲前後所住的地方』。他說『不親眼看看那些地方，我不知杜甫傳如何寫』。這就不是一個尋常的考據家了！抗戰以後，他又從『詩經』『楚辭』跨到了『周易』和『莊子』；他要探求原始社會的生活，他研究神話，如高唐神女傳說和伏羲故事等等，也爲了探求『這民族，這文化』的源頭。而這原始的文化是集體的力，也是集體的詩；他也許要借這原始的集體的力給後代的散漫和萎靡來個對症下藥罷。他給臧先生寫着：

> 我的歷史課題甚至伸到歷史以前，所以我研究神話，我的文化課題超出了文化圈外，所以我又在研究以原始社會爲對象的文化人類學。

他不但研究着文化人類學，還研究佛羅依德的心理分析學來照明原始社會生活這個對象。從集體到人民，從男女到飲食，只要再跨上一步；所以他終於要研究起唯物史觀來了，要在這基礎上建築起中國文學史。從他後來關於文學的幾回演講，可以看出他已經是在跨着這一步。

然而他爲民主運動獻出了生命，再也來不及打下這個中國文學史的基礎了。他在前一個時期裏卻指出過『文學的歷史動向』。他說從西周到北宋都是詩的時期，『我們這大半部文學史，實質上都是詩史』。可是到了北宋，『可能的調子都已唱完了』，上前『接力』的是小說與戲劇。『中國文學史的路線從南宋起便轉向了，從此以後是小說戲劇的時代。』他說『是那充滿故事興味的佛典之翻譯與宣講，喚醒了本土的故事與趣的萌芽，使它與那較進步的外來形式相結合，而產生了我們的小說與戲劇』。而『第一度外來影響剛剛紮根，現在又來了第二度的。第一度佛教帶來的印度影響是小說戲劇，第二度基督教帶來的歐洲影響又是小說戲劇』。於是乎他說：

四個文化同時出發，三個文化都轉了手，有的轉給近親，有的轉給外人，主人自己卻都沒落了，那許是因爲他們都只勇於『予』而怯於『受』。中國是勇於『予』而不太怯於『受』的，所以還是自己的文化的主人，然而……僅僅不怯於『受』是不够的，要眞正勇於『受』。讓我們的文學更徹底的向小說戲劇發展，等於說要我們死心塌地走人家的路。這是一個『受』的勇氣的測驗，也是我們能否繼續自己文化的主人的測驗。

這裏强調外來的影響。他後來建議將大學的中國文學系跟外國語文學系改爲文學系跟語言學系，打破『中西對立，文語不分』的局面，也是『要眞正勇於受』，都說明了『這角落外還有整個世界』那句話。可惜這個建議只留下一堆語句，沒有寫成。但是那印度的影響是靠了『宗教的勢力』纔普及於民間，因而纔從民間『產生了我們的小說與戲劇』。人民的這種集體創作的力量是文學的史的發展的基礎，在詩歌等等如此，在小說戲劇更其如此。中國文學史裏，小說和戲劇一直不曾登大雅之堂，士大夫始終只當它們是消遣的頑意兒，不是一本正經。小說和戲劇一直不曾能够脫去了俗氣，也就是平民氣。等到民國初年我們的現代化的運動開始，知識階級漸漸形成，他們的新文學運動和新文化運動接受了歐洲的影響，也接受了『歐洲文學的主幹』的小說和戲劇；小說和戲劇這纔堂堂正正的成爲中國文學。『文學的歷史動向』裏還沒有顧到這種情形，但在『中國文學史藁』裏，聞先生卻就將『民間影響』跟『外來影響』並列爲『二大原則』，認爲『一事的二面』或『二階段』，還說，『前幾次外來影響皆不自覺，因經由民間；最近一次乃士大夫所主持，故爲自覺的。』

他的那本『中國文學史藁』，其實只是三十三年在昆明中法大學教授中國文學史的大綱，還待整理，沒有收在全集裏。但是其中有『四千年文學大勢鳥瞰』，分爲四段八大期，値得我們看看：

第一段　本土文化中心的摶成　一千年左右

第一大期　黎明　夏商至周成王中葉（公元前二五〇〇—一一〇〇）約九百五十年

第二段　從三百篇到十九首　一千二百九十一年

第二大期　五百年的歌唱　周成王中葉至東周定王八年（陳靈公卒，『國風』約終於此時）（前一〇九九—五九九）約五百年

第三大期　思想的奇葩　周定王九年至漢武帝後元二年（前五九八—八七）五百一十年

第四大期　一個過渡期間　漢昭帝始元元年至東漢獻帝興平二年（前八六—後一九五）二百八十一年

第三段　從曹植到曹雪芹　一千七百一十九年

第五大期　詩的黃金時代　東漢獻帝建安元年至唐玄宗天寶十四載（一九六—七五五）五百五十九年

第六大期　不同型的餘勢發展　唐肅宗至德元載至南宋恭帝德祐二年（七五六—一二七六）五百二十年

第七大期　故事興趣的醒覺　元世祖至元十四年至民國六年（一二七七—一九一七）六百四十年

第四段　未來的展望——大循環

第八大期　偉大的期待　民國七年至……（一九一八—……）

第一段『本土文化中心的摶成』，最顯著的標識是仰韶文化（新石器時代）的陶器花紋變爲殷周的銅器花紋，以及農業的興起等。第三大期『思想的奇葩』，指的散文時代。第六大期『不同型的餘勢發展』，指的詩中的『更多樣性與更參差的情調與觀念』，以及『散文復興與詩的散文化』等。第四段的『大循環』，指的回到大衆。第一第二大期是本土文化的東西交流時代，以後是南北交流時代。這中間發展的『二大原則』，是上文提到的『外來影響』和『民間影響』；而最終的發展是

『世界性的趨勢』。——這就是聞先生計劃着創造着的中國文學史的輪廓。假如有機會讓他將這個大綱重寫一次，他大概還要修正一些，補充一些。但是他將那種機會和生命一起獻出了，我們只有從這個簡單的輪廓和那些片段，完整的，不完整的，還有他的人，去看出他那部『詩的史』或那首『史的詩』。

他是個現代詩人，所以認爲『在這新時代的文學動向中，最值得揣摩的，是新詩的前途』。他說新詩得『眞能放棄傳統意識，完全洗心革面，重新做起』。

> 但那差不多等於說，要把詩做得不像詩了。也對。說得更準確點，不像詩，而像小說戲劇，至少讓它多像點小說戲劇，少像點詩。太多『詩』的詩，和所謂『純詩』者，將來恐怕只能以一種類似解嘲與抱歉的姿態，爲極少數人存在着。在一個小說戲劇的時代，詩得盡量採取小說戲劇的態度，利用小說戲劇的技巧，纔能獲得廣大的讀衆。……新詩所用的語言更是向小說戲劇跨近了一大步，這是新詩之所以爲『新』的第一個也是最主要的理由。其它在態度上，在技巧上的種種進一步的試驗，也正在進行着。請放心，歷史上常常有人把詩寫得不像詩，如阮籍，陳子昂，孟郊，如華茨渥斯，惠特曼，而轉瞬間便是最眞實的詩了。詩這東西的長處就在它有無限度的彈性，……只有固執與狹隘纔是詩的致命傷，……

那時他接受了英國文化界的委託，正在鈔選中國的新詩，並且翻譯着。他告訴臧克家先生：

> 不用講，今天的我是以文學史家自居的，我並不是代表某一派的詩人。唯其曾經一度寫過詩，所以現在有攬取這項工作的熱心，唯其現在不再寫詩了，所以有應付這工作的冷靜的頭腦而不至於對某種詩有所偏愛或偏惡。**我是在新詩之中，又在新詩之外，我想我是頗合乎選家的資格的。**

是的，一個早年就寫得出『女神之時代精神』和『女神之地方色彩』那樣確切而公道的批評的人，無疑的『是頗合乎選家的資格的』。可惜這部詩選又是一部未完書，我們只能夠嘗鼎一臠！他最後還寫出了那篇『時代的鼓手』，讚頌田間先生的詩。這一篇短小的批評激起了不小的波動，也發生了不小的影響。他又在三十四年西南聯合大學五四週的朗誦晚會上朗誦了艾青先生的『大堰河』，他的演戲的才能和低沈的聲調讓每一個詞語滲透了大家。

聞先生對於詩的貢獻眞太多了！創作『死水』，研究唐詩以至『詩經』『楚辭』，一直追求到神話，又批評新詩，鈔選新詩；在被難的前三個月，更動手將『九歌』編成現代的歌舞短劇，象徵着我們的青年農民的嚴肅的工作。這樣將古代跟現代打成一片，纔能成爲一部『詩的史』或一首『史的詩』。其實他自己的一生也就是具體而微的一篇『詩的史』或『史的詩』，可惜的是一篇未完成的『詩的史』或『史的詩』！這是我們不能甘心的！

今天的詩

——介紹何達的詩集『我們開會』

多少年來大家常在討論詩的道路，甚至於出路。討論出路，多少是在擔心詩沒有出路。其實詩何至於沒有出路呢？抗戰以後，詩又像五四時代流行起來了，出路似乎可以不必擔心了，但是什麼道路呢？什麼方向呢？大家卻還看不準。抗戰結束了，開始了一個更其動亂的時代。這時代需要詩，更其需要朗誦詩。三年了，生活越來越尖銳化，詩也越來越尖銳化。不論你傷腦筋與否，你可以看出今天的詩是以朗誦詩爲主調的，作者主要的是青年代。所謂以朗誦詩爲主調，不是說只有朗誦詩，或詩都能朗誦，我們不希望詩的道路那麼窄。這只是說朗誦以外的詩，除掉不爲了朗誦，不適於朗誦之外，態度和朗誦詩是一致的，這卻也不是說這些詩都是從朗誦詩蛻變的，它們和朗誦詩起先平行發展，後來就歸到一條路上來了，因爲大家的生活漸漸歸到一條路上來了。

聞一多先生在『文學的歷史動向』裏論到『新詩的前途』，說『至少讓它多像點小說戲劇，少像點詩』。現在的朗誦詩有時候需要化裝，確乎是戲劇化。這種大概是諷刺詩，摹倣口氣也就需要摹倣神氣，所以宜於化裝。但是更多的朗誦詩是在要求行動，指導行動，那就需要散文化，雜文化，說話化，也就不像傳統的詩。根本的不同在於傳統詩的中心是『我』，朗誦詩沒有『我』，有『我

們』，沒有中心，有集團。這是詩的革命，也可以說是革命的詩。本集的作者何達同學指出今天青年代的詩都在發展這個『我們』而揚棄那個『我』，不管朗誦不朗誦。他的話大概是不錯的。這也可以說是由量變到質變的路。田間先生最先走上這條路。後來像綠原先生『童話』裏『這一次』一首裏：

我們召喚
…………
我們將有
一次像潮水的集合

像魯藜先生『醒來的時候』裏『青春曲』一首裏：

春天呀，
你燒灼着太行山，
你燒灼着我們青春的胸部呀！

也都表示着這種進展。

近來青勃先生的『號角在哭泣』裏有一首『叩』，第二段是：

人民越來越多
緊閉的門外
人民的憤怒
一秒鐘比一秒鐘高揚

人民的力量
一秒鐘比一秒鐘壯大
等他們
在門外爆炸
一片宮殿便會變成曠場

作者是在這『人民』之中的，『人民』其實就等於『我們』了。傳統詩有『我』，所以强調孤立的個性，强調獨特的生活，所以有了貴族性的詩人。青年代卻要揚棄這種詩人。何達在『我們不是「詩人」』裏說：

『詩人』們啊
你們的靈魂發酸了
你們玩弄着自己的思想
別人玩弄着你們的語言
閉着兩隻手
什麽也不做
——滾你們的蛋吧

詩人做了詩人，就有一個詩人的圈子將他圈在裏頭。不論他歌唱的是打倒禮教，人道主義，愛和死，享樂和敏感，或是折磨和信仰，卻總是劃在一道圈子裏，躲在一個角落裏，不能打開了自己，不能像何達說的『火一樣地公開了自己』（『無題』）。這種詩人的感興和主題往往是從讀書甚至

於讀詩來的。讀書或讀詩固然是生活，但是和衣，食，住的現實生活究竟隔了一層。目下大家得在現實生活裏掙扎和戰鬥。所以何達說：

我們的詩
只是鐵匠的
「榔頭」
木匠的
「鋸」
農人的
「鋤頭」
士兵的
「槍」

十「我們不是『詩人』」

這樣抹掉了『詩人』的圈子，走到人民的隊伍裏，用詩做工具和武器去參加那集體的生活的鬥爭，是現在的青年代。

『我們』替代了『我』，『我們』的語言也替代了『我』的語言。傳統的詩人要創造自己的語言，用奇幻的聯想創造比喻或形象，用複雜而曲折的組織傳達情意，結果是了解和欣賞詩的越來越少。所以現在的詩的語言第一是要回到樸素，回到自然。這卻並不是回到傳統的民間形式，那往往落後的貧乏而浮誇的語言。這只是回到自己口頭的語言，自己的集團裏的說話。有時候從生活的接觸裏學習了熟悉了別的集團的說話，也在適當的機會裏使用着。總而言之，詩是一種說話，照着嘴

裏說得出的，至少說起來不太別扭的寫出來，大概沒有錯兒；新鮮的形象還是要的，經濟的組織也還是要的，不然就容易成爲庸俗的，散漫的東西。但是要以自己的說話做標準，要念起來不老是結結巴巴的，至少還要自己的集團裏的人聽起來一聽就懂。換句話說，詩的語言總要念得上口纔成。許多青年人的詩已經向着這個方向走。這就是樸素和自然。但是詩既然分了行，到底是詩，自然儘管自然，勻稱還是要勻稱的，不過不可機械化就是了。自然和樸素使得詩行簡短，容易集中些，容易完整些。民間形式裏的重疊，若是活潑的變化的應用，也有同樣的效果。何達有一首『我們的話』，是簡短而『乾脆』的話，同時是簡短而『乾脆』的形象化的詩。

> 我們要說一種話
> 乾脆得
> 像機關槍在打靶
> 一個字一個字
> 就是那一顆顆
> 　火紅的曳光彈
> 瞄得好準

今天的詩既然以朗誦詩爲主調，歌唱的主題自然是差不多的。朗誦詩的主題可以說有諷刺，控訴和行動三個，而强調的是第一個第三個。其他的詩卻似乎在强調着第一個第二個。這也是很自然的。朗誦詩訴諸羣衆，控訴和行動是一拍就合的。其他的詩不能如此，所以就偏向前兩個主題上去了。諷刺詩容易誇張而不眞切，無論朗誦或默讀，往往會弄到只博得人們的一笑，不給留下回味。要

能够恰如其分的嚴肅就好。控訴詩現在似乎集中在農民或農村的紀實——這種苦難和迫害的紀實，實在是些控訴的言詞，控訴那幫製造苦難和施行迫害的人，提醒大家對於他們的憎恨。給都市的被壓迫者控訴的詩卻還不多。本集裏的『兵士們的家信』，『黃包車夫』，『一個少女的經歷』提供了一些例子。聞一多先生要讓詩『多像點小說戲劇』，這種紀實的控訴的詩，不正有點像小說麼？他的預言是不錯的。

行動詩在一兩年來大學生的各種詩刊裏常見，大概都是爲了朗誦做的。朗誦詩的作用在諷刺或說教，說服或打氣，它訴諸聽覺，不容人們停下來多想，所以不宜於多用形象，碎用形象，也不宜於比較平靜的紀實。同樣的理由，它要求說盡，要求沈著痛快。可是，假如諷刺流於謾罵，誇張到了過火，一發無餘，留給聽衆做的工作就未免太少，也許倒會引起懶惰和疲倦來的。朗誦詩以外其他的詩，那些形象詩和紀實詩是供人默讀的，主要的還得訴諸視覺，它們得有新鮮的形象，比朗誦詩更經濟的組織，來暗示，讓讀者有機會來運用想像力。本集裏的『我們開會』一首行動詩，朗誦起來效果大概不大，因爲不够動的，不够勁的，可是不失爲一首好的形象詩，因爲表現出來『團結就是力量』。

我們開會
我們的視線
像車輻
集中在一個軸心

我們開會
我們的背
都向外
　　砌成一座堡壘

我們開會
我們的靈魂
緊緊地
　　擰成一根巨繩

面對着
共同的命運
我們開着會
就變成一個巨人

「團結就是力量。」何達在『我們不是「詩人」』的結尾說：

我們
要求着
　　「工作」
熱愛着
　　「工作」

需要詩
我們纔寫詩
需要生命
就交出
我們的生命

『工作』就是團結，爲了團結『交出』『生命』，青年代是有着這樣自負的。青勃先生說：

要死
死在敵人的槍彈下
把胸膛給兄弟們作橋板

——『生死篇』

魯藜先生也說：

把自己當作泥土吧
讓衆人把你踩成一條道路

——『泥土』，『泥土』第一輯

本集裏的『無題』也許可以綜合的說明今天的詩：

對於這個時代
我，
是一個『人證』
我的詩
是『物證』

這個『我』是『我們』的代言人。的確，詩是跟着時代，又領着時代的。

朱自清詩文選集

出版者 人民文學出版社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〇三號）
（北京東四頭條胡同四號）

印刷者 北京新華印刷分廠

發行者 新華書店

一九五五年三月北京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三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書號（368）字數203000 印刷00001—25000
33.5''×45.5'' 1/32 印張9 定價0.98元

定價九角八分